

股票代码：603055

股票简称：台华新材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台华新材
TAIHUA NEW MATERIAL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 JIANG TAIHUA NEW MATERIAL CO., LTD.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工业园区）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发行人公开披露的信息，自主判断企业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及风险，并认真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全文。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本公司符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资格和条件。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875号），台华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在初次评级结束后，评级机构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受评对象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为30.03亿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设担保。

四、关于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现金分红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

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三）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五）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

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实施年度	分红所属年度	分红实施方案	现金分红额（含税）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54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 219,040,000 股。	10,952.00 万元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766,641,9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根据以实施前的总股本 766,643,57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133.15 万元。	6,133.15 万元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2,044,654 股，扣减回购专户的股份数后为 824,751,466 股，以扣减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4,123.76 万元（含税）。	4,123.76 万元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21,208.91 万元，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22,007.97 万元的 96.37%，具体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74.08	19,589.44	34,460.38
现金分红（含税）	4,123.76	6,133.15	10,952.00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4.44%	31.31%	31.7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1,208.91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22,007.97		
最近3年的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96.37%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本公司属于纺织行业中的化纤纺织业，主要为锦纶纺织细分行业，主要产品为锦纶长丝、坯布及功能性成品面料。公司产业链上游为锦纶切片制造行业，下游为服装和其他相关产业。目前，公司终端产品的客户主要为服装企业，而服装等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了公司成品面料的市场需求。

公司未来业绩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及发展趋势、自主创新能力、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新冠病毒疫情、与主要客户合作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特别是2019年以来的中美贸易战以及2020年以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国际市场出现下滑，外贸出口受到冲击。2019年和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此外，由于销售下滑可能导致库存积压，并进而计提较多存货跌价准备，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出现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二）公司存货比重较高及其跌价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涵盖产业链比较长、锦纶纺织行业特点以及为了满足对终端客户的快速反应要求等因素导致公司的存货数量及占资产比重较高。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的存货账面价值为139,422.6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22.01%，其中库存商品69,641.77万元，占存货的47.72%。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513.20万元，占存货余额的4.46%。公司一直注重对存货的管理，但若在以后的经营年度中，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存货跌价增加或存货变现困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为 36,117.49 万元、43,474.17 万元、49,607.52 万元和 74,404.0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20%、20.88%、22.71% 和 24.47%，公司应收账款规模逐渐扩大，占比呈上升趋势。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如果应收账款余额仍保持较高水平，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风险：一方面，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占用了公司的营运资金，减少了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降低了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一旦出现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甚至发生坏账的情况，将会给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
四、关于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2
五、特别风险提示	6
目 录.....	8
第一节 释 义	11
一、基本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5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5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2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0
一、市场风险	30
二、财务风险	31
三、技术风险	33
四、募投项目风险	33
五、管理风险	34
六、环境保护风险	35
七、关于可转债产品的风险	3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8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8
二、发行人组织架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8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2

四、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45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47
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7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64
八、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83
九、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101
十、发行人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01
十一、最近三年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101
十二、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	116
十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发行债券和资信评级情况	120
十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21
十五、发行人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126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27
一、同业竞争	127
二、关联方关系	128
三、关联交易情况	131
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33
五、独立董事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134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36
一、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136
二、财务报表	13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66
四、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68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6
一、财务状况分析	171
二、盈利能力分析	189
三、现金流量分析	199
四、资本性支出	202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02

六、重大对外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行政处罚、重大期后事项情况和其他事项	202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07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71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208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208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24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26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26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28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30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230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31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232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32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32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232
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运用专项报告结论	232
第十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33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3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3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3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8
五、评级机构声明	23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40
一、备查文件	240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240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台华新材	指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也可涵盖其前身台华特种纺织（嘉兴）有限公司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行为
台华纺织	指	台华特种纺织（嘉兴）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前身
实际控制人	指	施秀幼、施清岛姐弟
控股股东、福华环球	指	福华环球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创友投资	指	嘉兴市创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施清岛控制的公司
全通投资	指	上海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施清岛控制的公司
华南投资	指	嘉兴华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总经理沈卫锋控制的公司
嘉兴华秀	指	嘉兴市华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嘉兴市华秀纺织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总经理沈卫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全知投资	指	嘉兴市全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嘉润丰投资	指	嘉兴嘉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普亚投资	指	嘉兴普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正德投资	指	嘉兴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福华织造	指	吴江福华织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尼斯达	指	尼斯达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嘉华尼龙	指	浙江嘉华特种尼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高新染整	指	台华高新染整（嘉兴）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昌纺织	指	嘉兴市华昌纺织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福华面料	指	吴江福华面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福华纺织整理	指	吴江市福华纺织整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伟荣商贸	指	嘉兴市伟荣商贸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陞嘉公司	指	陞嘉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台华实业	指	台华实业（上海）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润裕纺织	指	苏州润裕纺织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嘉华再生	指	浙江嘉华再生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福华科研	指	苏州福华安全防护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台华防护	指	浙江台华安全防护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苏州中检	指	苏州中纺联检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施清岛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欧索	指	江苏欧索软件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鸿展投资	指	嘉兴市鸿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金台华置业	指	嘉兴金台华置业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苏州欧纺联	指	苏州欧纺联纺织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苏州中质	指	苏州中纺联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华亚织造	指	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锦华新材	指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关联方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年6月30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指	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
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所，发行人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竞天公诚、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

锦纶/PA	指	合成纤维的一种，即聚酰胺纤维，分子链中含有酰胺键-[NHCO]-的纤维的总称，俗称尼龙，又称耐纶（Nylon），英文名称Polyamide（简称PA），是纪念我国第一批辽宁锦州化工厂生产的
-------	---	--

		尼龙纤维而命名，常用锦纶纤维包括锦纶 6 和锦纶 66 两种纤维
己内酰胺 (CPL)	指	一种有机合成用化工原料，主要用途是通过聚合反应形成聚合物聚己内酰胺，为锦纶 6 或尼龙 6 原料
尼龙 6/锦纶 6 切片	指	锦纶 6 的原料的一类形态，即锦纶 6 原料经过切割成类似于圆柱体状态原料，是锦纶 6 纤维纺制的原材料
尼龙 66/锦纶 66 切片	指	锦纶 66 的原料的一类形态，即锦纶 66 原料经过切割成类似于圆柱体状态原料，是锦纶 66 纤维纺制的原材料
锦纶 6 (尼龙 6、PA6)	指	己内酰胺的聚合反应体，即聚己内酰胺，常用化纤原料聚合物的一种，又称尼龙 6 或 PA6，与锦纶 66 同属常用锦纶类纤维
锦纶 66 (尼龙 66、PA66)	指	己二酸与己二胺的聚合反应体，即聚己二酸己二胺，常用化纤原料聚合物的一种，又称尼龙 66 或 PA66，与锦纶 6 同属常用锦纶类纤维
锦纶长丝	指	长度较长的锦纶纤维，是纤维形态的一类，国际上尚无统一的划分标准，锦纶长丝长度一般几千米至几万里
锦纶短纤	指	长度较短的锦纶纤维，是纤维形态的一类，国际上尚无统一的划分标准，锦纶短纤长度一般为几毫米至几十毫米
dtex	指	与旦尼同为纤维粗细的计量单位，即分特或分特克斯，纤维长度 10,000 米在公定回潮率下的重量为 1 克称为 1dtex，1dtex 等于 0.9denier
旦尼	指	简称旦，符号 D 或 denier，是指线密度非法定单位，1 旦指在公定回潮率条件下 9,000 米长度的纤维重量为 1 克
细旦	指	旦尼数较小，即较细的纤维，国际上尚无统一的划分标准，在锦纶纤维中，一般将整束丝的旦尼低于 44dtex 或单根丝的旦尼介于 0.88 至 1.4dtex 之间的称为细旦丝
超细旦	指	旦尼数非常小，即非常细的纤维，国际上尚无统一的划分标准，在锦纶纤维中，一般将整束丝的旦尼低于 22dtex 或单根丝的旦尼低于 0.88dtex 称为超细旦丝
DPF	指	全称 Denier Per Filament，即单根丝的旦尼数，通常纤维是有很多根形成一束，单根纤维越细，则 DPF 越小
差别化纤维	指	对常规品种化纤有所创新或具有某一特性的化学纤维。差别化纤维以改进织物服用性能为主，主要用于服装和装饰织物。采用这种纤维一般可以提高生产效率、缩短生产工序，且可节约能源，减少污染，增加纺织新产品
差别化锦纶长丝	指	指有别于普通常规性能的锦纶长丝，即通过采用化学高分子聚合改性和纺丝过程中进行改性或物理手段经过拉伸、变形、缠绕等工序后，其结构、形态、性能等特性发生改变，从而具有了某种或多种特殊性能的锦纶长丝。主要包括锦纶超细、极细长丝、高收缩长丝、高吸湿透湿长丝、光导长丝、以及具有抗起毛起球、高阻燃、抗熔滴、高导湿、抗静电、导电、抗菌防臭、防辐射等多功能复合纤维长丝
差别化锦纶坯布	指	用全部或部分差别化锦纶纤维织成的坯布
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	指	具有特殊差别化、功能性的一类面料，通过应用差别化锦纶长丝、或功能性整理技术从而赋予面料特殊功能，常见的差别化功能性面料如超细锦纶防绒面料、锦纶色织功能面料、及其他经过后整理具有防水、耐水压、透湿透气、吸湿快干、形状记忆、抗紫外线、抗菌消臭、防静电、防辐射、防油尘、阻燃等功能的差别化面料
纺丝	指	又称化学纤维成型，制造化学纤维的一道工序。将某些高分子化合物制成胶体溶液或熔化成熔体后由喷丝头细孔压出形成化学纤

		维的过程
织造	指	纺织技术的专业术语，是指纱线或纤维经由某种设备织成织物的工艺过程。目前分为三大类：机织、针织、无纺布造。
机织	指	将经、纬向纤维相互浮沉形成织物的工艺方法，又称为梭织
染料	指	能使面料等着色呈现不同色泽的物质，染色工序所用原料
助剂	指	纺织印染工序中应用的辅助性药剂，能改善产品品质、提高产量、或赋予产品特有性能所添加的辅助药剂
染色	指	也称上色，是指用化学的或其他的方法影响物质本身而使其染上颜色的工艺过程。
后整理	指	制造成品面料的最后一道功能性加工处理，后整理是赋予印染坯布服饰用效果和美观性能的技术工艺，常见的后整理包括定型、压光、涂层、贴膜、磨毛、轧花、烫金、压皱等，后整理工艺对于开发一些具有特殊功能的面料、提高服饰用效果有着重要的作用。
染整	指	染色及后整理，坯布制造成成品面料一般需经染色着色，再通过后续功能性整理两道工序完成。

注：本募集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 JIANG TAIHUA NEW MATERIAL CO., LTD.
成立日期	2001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32,044,530 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 113 号
法定代表人	施清岛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17年9月21日
股票简称	台华新材
股票代码	603055
经营范围	新型纺织材料及特种纺织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他纺织品的生产及销售；纺织品、机械设备及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经证监会第十八届发审委 2021 年第 57 次会议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9 号），核准了本次发行。

（二）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

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 60,000.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下同）。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1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1：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⑤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 16.87 元，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一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剩余部分金额及该部分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为每张 112 元。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_2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₂：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_3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₃: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 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 (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 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 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T-1 日) 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 (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 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 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具体优先配售数量及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并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方式进行, 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16、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人民币,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56,100.00	5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合计		163,100.00	60,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和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1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18、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可转债持有人及可转债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⑦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③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④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债债券受托管理人；
- ⑤保证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⑥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⑦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⑧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本次可转债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四）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并与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将募集资金净额及时、完整地存放在使用专户内，并按照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进度使用。

（五）本次债券的评级和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875号），台华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在初次评级结束后，评级机构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受评对象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违约的情形

在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以下事件构成违约事件：

（1）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2）公司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与破产、清算相关的诉讼程序；

（3）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4) 公司未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私自变更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5) 其他对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根据中信证券与台华新材签署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申请仲裁。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七) 承销方式与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可转债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5 日。

(八) 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包括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评估师费用、发行手续费用、信息披露费用。本次可转债的保荐及承销费将根据承销及保荐协议中的相关条款结合发行情况最终确定，律师费、会计师专项审计及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用、评估师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

用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增减。

项目	金额（万元，不含税）
保荐及承销费用	590.00
律师费用	42.45
会计师费用	80.19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发行手续费用	7.45
信息披露费用	53.78
合计	797.45

（九）承销期间停、复牌安排

本次可转债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2021年12月27日 星期一 T-2日	1、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1年12月28日 星期二 T-1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2021年12月29日 星期三 T日	1、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1年12月30日 星期四 T+1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1年12月31日 星期五 T+2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2年1月4日 星期二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2年1月5日 星期三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本发行人将与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十）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发行人：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清岛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 113 号
联系电话：	0573-83703555
传真：	0573-83706565
董事会秘书：	栾承连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迪凯银座 22 楼
联系电话：	0571-85783754
传真：	0571-85783754
保荐代表人：	庄玲峰、丁然
项目协办人：	何少杰
项目组成员：	高朔、洪陈旻豪、王金姣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赵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楼写字楼 34 层
联系电话：	010-58091000
传真：	010-58091100
经办律师：	范瑞林、赵晓娟

（四）审计机构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黄继佳、于薇薇、邵明亮、韩秀春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少波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010-85172818
传真:	010-85171273
经办评级人员:	宁立杰、李敬云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388 号
联系电话:	4008888400
传真:	021-68828539

(七)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东塔 14 楼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75418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本公司属于纺织行业中的化纤纺织业，主要为锦纶纺织细分行业，主要产品为锦纶长丝、坯布及功能性成品面料。公司产业链上游为锦纶切片制造行业，下游为服装和其他相关产业。目前，公司终端产品的客户主要为服装企业，而服装等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了公司成品面料的市场需求。

公司未来业绩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及发展趋势、自主创新能力、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新冠病毒疫情、与主要客户合作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特别是2019年以来的中美贸易战以及2020年以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国际市场出现下滑，外贸出口受到冲击。2019年和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此外，由于销售下滑可能导致库存积压，并进而计提较多存货跌价准备，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出现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引致的风险

公司产品锦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锦纶切片属于石化产品，其价格受石油价格波动影响，而石油的价格受全球政治、经济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其价格2018年逐步上涨，2019年整体呈现波动态势，后于2020年初开始大幅下降，受到石油价格影响，锦纶切片主要原材料己内酰胺的价格自2018年开始逐步上涨，于2019年开始呈现波动下降趋势。国际原油价格变动导致锦纶切片及锦纶长丝价格存在相应波动，会对市场需求和公司的销售、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三）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锦纶纺织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国内外品牌众多，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各品牌之间竞争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竞争优势，市场竞争可能会影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增长能力。

（四）人员流失的风险

锦纶纺织行业的产品设计、生产、销售等核心技术环节，需要大量的专业性人才，建立多领域的专业人才团队是企业盈利与发展的重要基础。由于我国的锦纶纺织行业发展已经较为成熟，行业竞争愈加激烈，获取专业化人才已经成为行业领跑者的重要竞争策略。因此，如果公司核心管理与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与持续发展，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下游服装行业需求波动引致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锦纶长丝、坯布和功能性成品面料，其产业链最终产品锦纶成品面料主要应用于下游户外、运动服装行业。未来服装行业，特别是户外、运动服装行业需求的变化将影响对上游面料生产企业的订单和需求，将对发行人产品销售产生一定影响，发行人存在下游服装行业需求波动引致的销售风险。

（六）新冠肺炎疫情引致的风险

2020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下游服装行业需求下降，内外销均受到不利影响。针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情况，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但若未来新冠肺炎疫情不能短时间内结束或卷土重来，则公司面临因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经营业绩进一步下滑乃至亏损的风险。

二、财务风险

（一）公司存货比重较高及其跌价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涵盖产业链比较长、锦纶纺织行业特点以及为了满足对终端客户的快速反应要求等因素导致公司的存货数量及占资产比重较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口径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139,422.6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2.01%，其中库存商品 69,641.77 万元，占存货的 47.7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513.20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 4.46%。公司一直注重对存货的管理，但若在以后的经营年度中，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存货跌价增加或存货变现困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为 36,117.49 万元、43,474.17 万元、49,607.52 万元和 74,404.0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20%、20.88%、22.71% 和 24.47%，公司应收账款规模逐渐扩大，占比呈上升趋势。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如果应收账款余额仍保持较高水平，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风险：一方面，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占用了公司的营运资金，减少了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降低了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一旦出现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甚至发生坏账的情况，将会给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风险

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已经用于银行抵押融资。若公司不能按期履行相关支付义务，则上述用于抵押的资产有可能被强制性处置，从而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四）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由于可转债票面利率一般较低，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基本每股收益。极端情况下若公司对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将使公司的税后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将摊薄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即期回报。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从投入使用到募投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如果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没有立即实现同步增长，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可能导致每

股收益指标、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公司短期内存在业绩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五）人员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员工人数较多，在人工成本增长趋势明显的情况下，若员工工作效率的提升跟不上人工成本的上升，则人工成本的上升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三、技术风险

（一）产品不能持续保持领先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把握下游民用纺织品市场发展趋势，密切跟随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变动，开发出一系列差别化的锦纶长丝、坯布以及高档差别化功能性成品面料产品。然而差别化、功能性产品具有一定的个性化特征，不同客户对产品的要求不尽相同，新产品的更新速度较快。虽然本公司对市场需求趋势变动的前瞻能力较强，新产品研发技术力量雄厚，但由于新产品受技术含量、产品品质、市场定价、客户认知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面临产品不能持续保持领先的风险。

（二）技术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极为重视核心技术的积累和对核心技术人员培养、凝聚。虽然公司建立和完善了一整套严密的技术管理制度，与研发、设计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防止核心技术外泄，并采取了核心人员间接持股等激励措施，多年来保证了研发与设计队伍的稳定，但如果发生技术泄密现象或研发与设计队伍整体流失，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四、募投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拟用于“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

锦纶纤维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由于募投项目实施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一定时间，涉及的环节也较多，如果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影响，或因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使工程进度、投资额与预期出现差异，将可能对项目的完成进度和投资收益产生一定影响。

（二）固定资产折旧导致利润下滑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固定资产将显著增加。随着募投项目建成，公司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有助于提升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但是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募投项目效益未达预期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一“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以及 2018 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由于受中美贸易摩擦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需求不足导致产能利用率不高，特别是公司染色环节产能利用率较低，导致前次募投项目效益低于预期。

本次募投项目“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用于建设锦纶长丝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系列，有效缓解公司锦纶长丝产品供给不足。但是，募投项目可研报告系根据编制当时的市场即时和历史价格以及相关成本等预测性信息测算得出。若项目建设中或建成后的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产能过剩、产品价格下滑、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产生效益未达到预期。

五、管理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两人直接以及通过福华环球、创友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施秀幼、施青岛姐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51,312.75 万股，比例为 61.67%，比例较高。预计本次发行

后，公司的控制权、治理结构、生产经营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将仍处于控股地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二）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整合优势资源，建立了涵盖锦纶长丝、坯布和功能性成品面料生产销售的完整产业链。经营规模的扩大带来公司研发、管理、生产和销售人员的同步增加。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尽管公司历经多年发展，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并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如果公司未能在管理水平、整体协作、风险控制等方面及时跟进并适应未来业务发展，将增加公司的管理难度，削弱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的管理产生一定影响。

六、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的多个业务环节中，染色环节会使用较多的染料、助剂等化学物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和少量废气，存在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历来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严重的环境违法行为。但如果公司不能始终严格执行在环保方面的标准，或操作人员不按规章操作，将面临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

七、关于可转债产品的风险

（一）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2018年12月，公司曾公开发行可转债，可转债于2019年6月21日进入转股期。截止2021年6月30日，累计共有61,049,000元“台华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7,602,4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99166%，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仍有471,951,000元尚未进行转股，转股比例较低。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

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负担和生产经营压力。

（二）可转债自身特有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一种复合型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剩余年限、转股价格、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价格波动较为复杂，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不能获得预期的投资收益。

（三）利率风险

本期可转债采用固定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四）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五）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可转债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

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六）可转债未担保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30.03 亿元，高于 15 亿元，因此本次可转债未提供担保，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股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832,004,654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803,468	6.95%
内资持股合计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外资持股合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74,242,463	93.05%
三、股份总数	832,045,931	100.00%

(二)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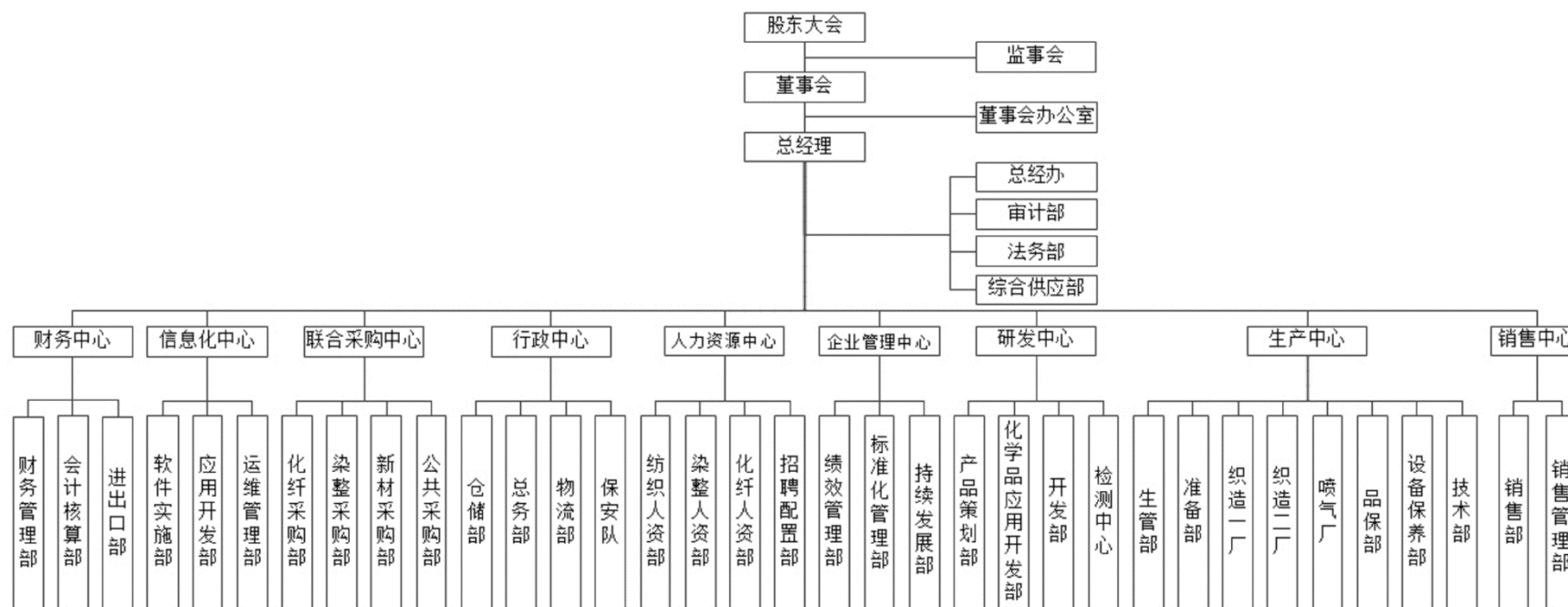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台华新材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性质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福华环球	A 股流通股	281,588,888	33.84	-
2	创友投资	A 股流通股	173,735,100	20.88	-
3	华南投资	A 股流通股	128,230,200	15.41	-
4	施青岛	A 股流通股	57,803,468	6.95	57,803,468
5	嘉兴华秀	A 股流通股	42,000,000	5.05	-
6	周浩良	A 股流通股	12,027,400	1.45	-
7	全知投资	A 股流通股	6,114,720	0.73	-
8	普亚投资	A 股流通股	3,393,300	0.41	-
9	嘉润丰投资	A 股流通股	2,406,700	0.29	-
10	薛爱姑	A 股流通股	2,204,800	0.26	-
合计			709,504,576	85.27	-

二、发行人组织架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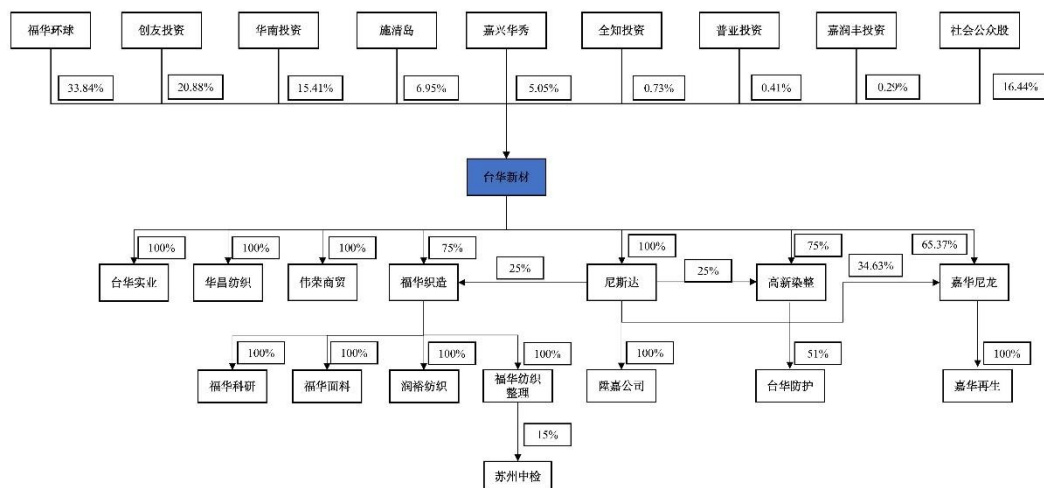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公司组织结构图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三)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下属共有 19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及间接)	主要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1	高新染整	2004 年 5 月 19 日	29,663.28 万元 / 29,662.47 万元	100%	成品面料生产销售	嘉兴
2	福华织造	2000 年 7 月 3 日	19,500 万元 / 19,500 万元	100%	坯布生产销售	苏州
3	尼斯达	2011 年 3 月 10 日	10,000 港元 / 1 港元	100%	未从事具体生产经营	香港
4	嘉华尼龙	2006 年 8 月 7 日	13,600 万美元 / 71,561.14 万元	100%	锦纶长丝生产	嘉兴
5	福华面料	2009 年 10 月 10 日	1,000 万元 / 1,000 万元	100%	成品面料生产销售	苏州
6	福华纺织整理	2009 年 10 月 10 日	1,000 万元 / 1,000 万元	100%	未从事具体生产经营	苏州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直接及间接)	主要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7	华昌纺织	2012年4月9日	8,000万元/8,000万元	100%	锦纶坯布生产销售	嘉兴
8	陞嘉公司	2010年3月19日	10,000港元/1港元	100%	锦纶长丝贸易	香港
9	伟荣商贸	2008年5月16日	100万元/100万元	100%	锦纶长丝贸易	嘉兴
10	润裕纺织	2018年4月26日	1,000万元/1,000万元	100%	成品面料生产销售	苏州
11	台华实业	2019年1月2日	15,000万元/9,737.35万元	100%	未从事具体生产经营	上海
12	嘉华再生	2020年3月3日	2,000万元/1,700万元	100%	再生切片生产销售	嘉兴
13	福华科研	2020年4月8日	100万元/100万元	100%	防护用品生产销售	苏州
14	台华防护	2020年4月20日	1,000万元/1,000万元	51%	防护用品生产销售	嘉兴
15	台华新材(江苏)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120,000万元/10,000万元	100%	新设立, 暂无生产经营活动	淮安
16	嘉华再生尼龙(江苏)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50,000万元/-	100%	新设立, 暂无生产经营活动	淮安
17	嘉华特种尼龙(江苏)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50,000万元/7,000万元	100%	新设立, 暂无生产经营活动	淮安
18	台华织造(江苏)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10,000万元/-	100%	新设立, 暂无生产经营活动	淮安
19	台华染整(江苏)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10,000万元/-	100%	新设立, 暂无生产经营活动	淮安

2、发行人参股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有1家参股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直接及间接)	主要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1	苏州中检	2006年5月11日	1,000万元/1,000万元	15%	纺织品检测	苏州

(四)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最近一年（2020 年）经中汇所审定的个别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20年度营业收入	2020年度净利润
1	嘉华尼龙	221,117.70	95,329.02	113,817.70	10,051.92
2	福华织造	85,180.08	64,025.79	44,108.22	463.93
3	华昌纺织	24,062.15	11,584.93	12,628.58	-89.02
4	高新染整	93,434.49	43,562.92	88,879.14	1,609.99
5	福华纺织整理	1,874.71	1,404.13	432.25	120.06
6	福华面料	6,432.32	2,624.61	7,331.01	263.80
7	伟荣商贸	643.96	468.03	2,280.51	174.27
8	陞嘉公司	763.92	580.33	1,628.56	0.95
9	尼斯达	52,223.05	52,208.80	-	-0.03
10	润裕纺织	1,514.56	1,173.55	2,511.37	193.00
11	台华实业	9,543.81	9,481.99	-	-143.99
12	嘉华再生	1,436.69	1,387.28	-	-112.72
13	福华科研	26.33	26.33	36.54	-23.67
14	台华防护	431.05	-153.45	624.41	-1,153.45

发行人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最近一期（2021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个别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1年6月30日总资产	2021年6月30日净资产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	2021年1-6月净利润
1	嘉华尼龙	290,404.12	111,082.55	100,767.31	15,866.25
2	福华织造	94,699.14	66,249.51	32,716.87	2,228.36
3	华昌纺织	21,751.37	10,967.94	4,103.86	-616.99
4	高新染整	129,933.56	45,691.71	54,087.01	2,791.43
5	福华纺织整理	1,864.32	1,467.92	204.01	63.79
6	福华面料	5,543.32	2,518.25	4,271.54	-106.36
7	伟荣商贸	689.05	533.57	1,450.46	65.55
8	陞嘉公司	1,069.72	575.19	1,604.68	-5.14
9	尼斯达	52,220.84	52,208.77	-	-0.03

序号	公司名称	2021年6月30日总资产	2021年6月30日净资产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	2021年1-6月净利润
10	润裕纺织	4,022.65	1,368.01	3,286.72	194.46
11	台华实业	9,445.79	9,385.11	-	-96.88
12	嘉华再生	1,523.02	1,494.34	0.00	-92.94
13	福华科研	21.70	21.52	1.63	-4.81
14	台华防护	350.16	-214.08	32.85	-60.64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华环球，其直接持有公司 28,158.89 万股股份，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占公司总股本的 33.84%。福华环球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28 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法定股本为 200,000 港元，主要从事投资业务，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旺角弥敦道 794-802 号协成行旺角广场，施秀幼持有福华环球 30% 股权，施青岛配偶冯建英持有 70% 股权（该部分股权由冯建英授权施青岛作为唯一的排他的代理人）。

福华环球最近一年（2020 年）及一期（2021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港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126,073.01	120,802.04
净资产	125,751.32	120,317.92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8,645.32	4,454.54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施秀幼、冯建英通过福华环球间接持有公司 28,158.89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 33.84%；施青岛通过创友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17,373.51 万股，直接持有公司 5,780.35 万股股份。由此，施秀幼、施青岛合计控制公司 61.67% 的股份。

施秀幼，女，1945 年 8 月出生，香港身份证号码为 K5126xxx。2003 年起

担任福华环球董事；2007 年至今，担任吴江福华织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华织造”）董事长；2011 年至今担任尼斯达董事；2005 年至 2011 年 9 月担任台华纺织董事长；2011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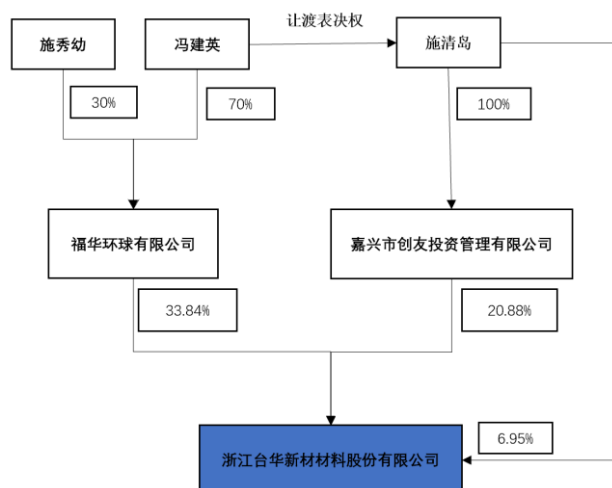
施青岛，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居民身份证号码为 35058219650920XXXX，高级经济师，中国政协吴江市委员会常委。曾获“江苏省十大优秀青年企业家”、“苏州市劳动模范奖章”、“2010 中国纺织品牌文化建设杰出人物”等荣誉称号。现担任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江苏省侨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吴江区纺织商会副会长、吴江区工商联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协会副会长等。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担任福华织造董事长；2001 年至 2006 年 4 月担任台华纺织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台华纺织董事；2011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公告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发生权益变更：施青岛配偶冯建英通过自有资金增资福华环球，增资后其持有福华环球注册资本的 70%。根据《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冯建英签署《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书》，授权施青岛作为唯一的排他的代理人，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控制关系如下：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及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清岛姐弟所直接持有的台华新材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五)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投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施秀幼除持有福华环球 30% 股权外，未有其他对外投资；施清岛除持有创友投资 100% 和台华新材 6.95% 股权外，对其他企业的主要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	在被投资企业股权比例
1	全通投资	3,000万元	99%
2	创友投资	500万元	100%
3	苏州欧纺联	50万元	全通投资持股100%
4	苏州中检	1,000万元	全通投资持股55%
5	苏州中纺联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万元	苏州中检持股100%
6	广州冠图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418万元	苏州中检持股9.09%
7	嘉兴王江泾丝绸纺织商贸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80万美元	全通投资持股12%
8	江苏欧索软件有限公司	3,950万元	全通投资持股14.68%
9	鸿展投资	100万元	66%
10	金台华置业	5,000万元	鸿展投资持股59%

四、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自设立起即从事锦纶织造业务。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为不断提高市

市场竞争力和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在做大做强锦纶织造业务的同时，逐渐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现已构建起集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一体化锦纶全产业链，在锦纶纤维生产、功能性面料开发、生产和销售等方面具备雄厚的实力，公司研发生产环保健康、户外运动、特种防护等三大系列、多种高档功能性成品面料，是中国少有的能够生产高档尼龙 66 系列产品和再生环保尼龙纱线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目前是中国高档功能性面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也是全球功能性面料市场的重要供应商。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锦纶长丝、坯布和功能性成品面料，此外还生产部分少量涤纶产品。自设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各类产品主要类别及其用途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功能、用途
锦纶长丝	低旦超细锦纶丝	此类纤维丝束较细，织物质地轻盈、飘逸，手感舒适，节约资源同时更赋予面料时尚效果。广泛应用于高档羽绒面料、皮肤风衣、运动内衣、轻便服装、睡袋等领域。
	功能性锦纶丝	此类纤维具有强度高、更耐磨、抗皱性更强、耐温范围更广、吸湿透气性更好、抗静电、抗菌、抗紫外等特点，具备远红外、负离子、阻燃等功能，适用于户外、运动、军用、航空航天、探险等有特殊功能要求的领域。
	环保锦纶丝	此类纤维自带颜色，织物不需染色，持久耐用，永不褪色，节能环保，目前主要供应对环保健康要求更高的高端客户。
锦纶坯布	超薄锦纶坯布	此类坯布以低旦超细锦纶丝织造，具有轻盈、透视、柔软、透气、透湿、防绒、环保等特性，广泛应用于高档羽绒服、皮肤风衣、轻便服装、睡袋等面料领域。
	功能性锦纶坯布	此类坯布使用功能性纤维织造，具有高强度、耐磨、抗静电、抗紫外线、耐温范围广、抗菌、远红外、负离子、阻燃等特性，能够满足户外、运动、航空、航天、休闲、探险、登山等领域对功能性面料的需求。
	特殊纹路锦纶坯布	此类坯布通过特殊设计和特殊工艺织造，坯布本身具有特殊纹路，面料能够形成更具立体感的不同外观风格，应用于各类高档时尚服饰等领域。
功能性成品面料	户外运动系列	此类面料具有防水透湿、高耐水压、耐寒抗冻等功能，可以有效提高户外和休闲运动中的舒适度和乐趣，广泛应用于登山服、滑雪服、防寒服、风衣夹克、冲锋衣等户外运动服饰，及帐篷、睡袋、背包等户外运动装备等领域。
	环保健康系列	此类面料生产过程中不加注任何胶料，减少了耗能耗材以及对环境的影响，具有透气、防风、防绒、轻盈舒适的特点，可达到布面有镜面、皮膜感的效果，产品广泛应用于皮肤风衣、羽绒服、童装、高档休闲时装等领域。
	特种防护系列	此类面料具有抗菌防蚊虫、抗紫外线防辐射、抗静电、防水透气、三防（油、污、水）等特种性能，应用于航空、军用、医疗、工装、特种防护等领域。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 行业监管体制与主要法规政策

1、行业类别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之“纺织业”之“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子行业(代码1751、1752)，根据2012年10月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纺织业”(代码C17)。

2、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我国对纺织行业的管理遵循市场调节管理体制，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

国家发改委负责包括纺织行业在内的各行业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

我国纺织行业的行业自律管理机构是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及其成员协会，包括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中国印染行业协会、中国流行色协会、中国长丝织造协会等，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在技术、产品、市场、信息、培训等方面开展协作和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能力；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及意见；参与制订、修订纺织产品质量标准，同时协调纺织各行业之间的经济技术关系，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企业重组，推动横向经济联合与协作。其中，中国长丝织造协会分管化纤长丝织造行业，发行人为中国长丝织造协会副会长单位。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年3月
2	《长丝织造产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2016年7月
3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2016年9月
4	《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	2016年9月

5	《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2016年12月
6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年版）》	2019年7月
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12月
序号	行业标准	颁布日期
1	FZ/T 43012-2013 锦纶丝织物	2013年7月
2	FZ/T 14018-2010 锦纶印染布	2010年8月

（二）行业发展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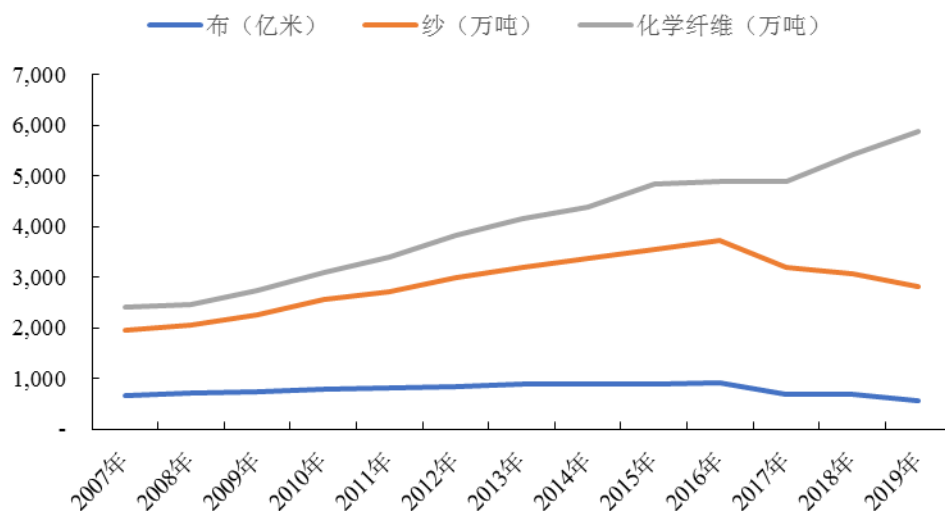
1、纺织行业概览

纺织服装是人类生存最基本的需求之一，纺织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纺织行业的发展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繁荣市场、吸纳就业、增加国民收入、加快城镇化进程以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我国加入 WTO 以后，在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强劲推动下，纺织行业快速发展，行业规模和经济效益持续增长。2002 年至 2019 年，我国纺织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15.50%，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 7.50%。

近年来，我国主要纺织产品，化纤、纱、布等产量均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位，我国已经发展成为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行业竞争能力不断加强，国际贸易地位逐年提高。根据世界贸易组织数据库统计，我国纺织品出口总额占世界总量的比重也已从 2000 年的 10.42% 上升到 2019 年的 34.03%。

我国纺织行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未来几年，随着经济的稳定增长和居民收入及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我国纺织行业的市场潜力和需求前景将更加广阔，整体仍将保持较快增长。根据我国《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所确定的目标，“十三五”期间，我国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将保持在 6%-7%。

2、化学纤维行业概览

公司所生产的锦纶长丝、坯布和功能性成品面料属于纺织行业材料中的化学纤维。化学纤维是用天然的或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作原料，经过化学和物理方法加工而制得的纤维的统称，它可以是连绵不断的长丝，也可以是未切断的丝束和切成一定长度的短纤维。因所用高分子化合物的来源不同，化学纤维可分为合成纤维和人造纤维两大类。合成纤维是以石油为主要原料经化学合成制得，包括涤纶、锦纶、腈纶、维纶、丙纶、氯纶、氨纶和其他合成纤维等，而人造纤维是利用含有纤维素或蛋白质等天然高分子物质的材料如木材、蔗渣、芦苇、大豆、乳酪等为原料经化学和机械加工而成，包括粘胶纤维、醋酸纤维、铜氨纤维等。

20 世纪 80 年代前，由于化纤在热湿舒适性、手感、光泽和外观等性能方面的缺陷，常常充当低档廉价产品的角色，棉纤维和羊毛纤维等天然纤维一直独占高档服装面料市场。80 年代后期以来，化学纤维织物在其热、湿舒适性、手感、光泽和外观等性能方面不断改进，一些化纤仿棉、仿丝、仿毛产品的产

品外观及服装用性能逐渐与天然纤维织物接近，某些性能甚至优于天然纤维，化纤纺织品的地位逐渐提升，化学纤维开始被用于各种高档服装面料。未来随着化纤性能的不断改进，差别化纤维的快速发展，化纤在高档服装面料市场的应用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

2007 年以来，我国化学纤维及纯化纤布产量总体呈现较快增长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07 年我国化学纤维总产量为 2,413.78 万吨，至 2019 年已达到 5,883.37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7.75%。

3、锦纶行业概览

锦纶纤维是世界上出现的第一种合成纤维，其化学名称为聚酰胺（PA），俗称尼龙（Nylon）。锦纶按照不同标准有多种分类，具体如下：

分类标准	具体类别	说明
分子结构	锦纶6、锦纶66、锦纶11、锦纶610等	以锦纶6和锦纶66应用最为广泛，产量约占锦纶总产量的98%；锦纶66性能上较锦纶6更优，纤维价格也更贵一些；我国锦纶6和锦纶66比例大约为85:15。
纤维长短	锦纶长丝、锦纶短纤	以锦纶长丝为主，作为机织或针织原料等；少量锦纶短纤主要用于和棉、毛或其它化纤混纺。我国锦纶长丝占比锦纶总产量95%，短纤占比5%。
用途	民用锦纶、产业用锦纶	民用方面，锦纶主要用于服装面料、内衣、袜子、床上用品以及箱、包、伞、绳、窗帘布、家具装饰和地毯等；产业用锦纶主要指用于轮胎帘子线、传送带、安全带、工业用呢毯以及帐篷、渔网等。

与其他化学纤维相比，锦纶在强度和耐磨性、吸湿性等方面具有突出特点，因而锦纶面料在户外、运动、防寒、休闲服装等领域具有较大优势，具体体现在：

锦纶面料强度高、耐磨及耐寒性良好。锦纶的断裂强度在合成纤维中是最大的，远高于各种天然纤维，在一般情况下比羊毛高 3-4 倍，比棉花高 1-2 倍，比粘胶纤维高 3 倍左右；锦纶的耐磨性是棉花的 10 倍、羊毛的 20 倍、粘胶纤维的 50 倍。锦纶耐腐蚀性优良，具有良好的抗菌、抗霉菌能力，贮存容易，制成服装易于打理。锦纶 66 具有良好的耐低温性能，在零下 40℃ 以下时，其回弹性变化也不大，因此是制作极端户外运动服的首选。锦纶的高强度和耐磨、耐寒性使得锦纶面料与其他化纤面料相比质量稳固、经久耐穿，成为户外、运动、防寒、休闲等服饰领域的最佳选择。

锦纶面料吸湿性良好。锦纶的公定回潮率为 4.5%，远高于涤纶的 0.4%，因而锦纶面料的吸湿性在合成纤维面料中属较好品种，制作的服装比涤纶服装穿着更舒适。

锦纶面料轻质柔软，皮肤触感温和，质感柔韧，仿棉，仿真丝效果更强。锦纶密度较小，属于轻型纤维，在合成纤维中仅列于丙纶、腈纶之后，比棉花轻 35%，比粘胶纤维轻 25%，因此锦纶面料适合制作束身衣、贴身运动衣、泳衣、衬衫、内衣等贴身织物，北京奥运会上著名的“鲨鱼皮”泳衣便是用细旦锦纶面料制作的。

锦纶还可以制作超轻、超薄和抗紫外线面料。近年来，随着纺织设备性能和锦纶行业技术的提高，超薄面料逐渐成为服装面料领域的新宠，但由于超细棉纱强度低，无法制成超薄面料，而 8.8dtex-22dtex 的超低旦、全消光锦纶长丝以其高强度、轻质柔软、吸湿性强、易于打理、抗紫外线等特点，在触感、性能和视觉效果上与棉制品具有很高的相似度，可同时满足时尚和功能需求，是仿棉织物的首选原料，可替代超细棉纱制作超薄面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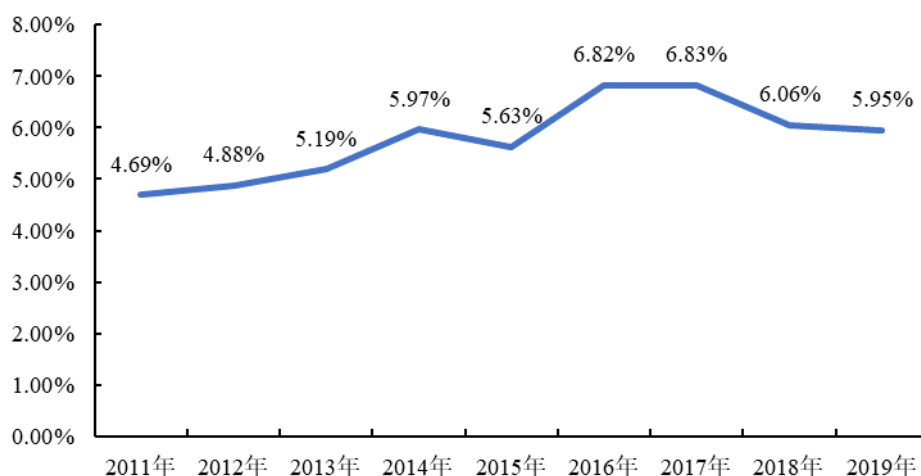
锦纶在混纺领域优势明显。锦纶的弹性及回弹性极好，抗静电、抗起球、易染色、色牢度高，这使其在混纺应用方面，特别是棉与化纤的混纺领域具有其他化纤不可比拟的独特优势。

锦纶所具有的上述特点使其被广泛应用于民用领域，如应用于服装行业中的超轻风衣、冲锋衣、羽绒服、速干衣、防寒服、休闲夹克、运动服、户外帐篷、睡袋、登山包、袜子、蕾丝内衣、束身衣、运动内衣、婚纱礼服等；锦纶还大量应用于军工、航空航天等工业领域，如应用于制作特种防护安全用品、安全气囊、安全带、降落伞、轮胎帘子布、土工基布等。锦纶产品已经具备了时尚产品的基本要素，即为消费者提供体现流行审美情趣和消费理念的中高档消费品，锦纶已经与流行、休闲、运动等功能及时尚元素紧密联系，成为一种时尚纤维，普遍用于高端服饰以及特种功能性服饰。

近年来，在化纤纺织行业未来持续增长的大背景下，性能更佳的锦纶制品愈加受到消费者欢迎。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1 年全年我国锦纶产量为 159.14 万吨，2019 年全年则达到 350 万吨，为 2011 年产量的 2.20 倍，八年间

锦纶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14.99%，显著高于化纤行业同时期 5.74% 的增长率。除总量的较快增长外，锦纶产量占化纤产量的比重也在逐年提升。2011 年，我国锦纶产量占化纤总产量的 4.69%，至 2019 年该比重已经达到 5.95%。同期，涤纶的产量占比则从 81.93% 下滑至 68.24%，腈纶的产量占比则从 2.06% 下滑至 0.99%，丙纶的产量占比则从 0.98% 下滑至 0.65%，锦纶产品优越的性能带动锦纶在化纤领域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我国锦纶产量占化学纤维总产量比重的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三）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从世界竞争格局来看，受劳动力成本和制造业竞争激烈等因素的影响，化纤纺织行业产能已完成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的梯度转移。在产量方面，我国继超越日本、韩国和我国台湾地区后，已经跃升为第一生产大国，同时在产品品种、质量、技术、新产品开发等方面，正逐渐缩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

从国内来看，我国纺织行业已经步入充分竞争时期，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以中小型企业为主；低端产品比重较大、高附加值产品占比小、高档差别化功能性产品生产厂家较少，高端产品主要依靠进口。未来，随着经济的发展、消费升级的推动和供给侧改革的深入，国内纺织服装企业对高档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有望持续提升。

2、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1) 产业政策壁垒

我国纺织行业最突出的问题是生产手段落后、工艺革新慢、自主创新能力不足，导致产品结构不合理，低水平产品生产能力过剩。为了促进纺织产业结构调整，实现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鼓励高技术、差别化、高附加值纺织品的开发和生产，限制低档产品的重复建设，逐步淘汰落后产能。新建生产中高档产品生产线，必须采用先进工艺和技术设备，对生产技术人员、一线技术工人的技术水平要求高，行业外企业进入具有一定的难度。并且，新建或改扩建项目如不符合条件，将难以获得土地管理部门、环保部门的审批，从而无法建设。

(2) 技术、人才和资金壁垒

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面料的开发和生产，需要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各个环节全面配合，对每一个环节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技术均有较高要求，企业在订购设备的同时往往还需要依据各自产品的工艺技术要求对订购设备进行改造，必须具有较强的研发和技术实力。这使一些规模小、技术积累薄弱的面料制造商较难进入该领域。

纺织行业属于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高水平的技术人员、高素质的纺织工人、雄厚的资金实力是确保产品质量、提升工艺水平、做大做强企业的保证。技术、人才、资金均成为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3) 品牌壁垒

随着消费者对产品品牌认知度和忠诚度的提高，品牌已日益成为纺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品牌是产品质量、档次、性能、服务和企业实力的集中体现，品牌知名度对产品销售的影响程度很高。而品牌的树立需要企业在产品质量改进、技术创新、售后服务以及广告宣传方面长期不懈的努力，是行业壁垒的集中体现。品牌是在企业发展过程中逐步积累形成的，需要经历相当长的时间积累，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树立良好的品牌效应，因此品牌知名度成为制约新企业进入这一领域的障碍。

(4) 环保壁垒

目前，纺织行业“绿色化”已经成为一种趋势，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正改变着纺织品生产过程和人们的消费观念。国际市场对纺织品的环保要求不断提高，一些发达国家相继出台严格的环保法规和生态纺织品认证标准和规定。我国对纺织行业及纺织品的环保要求也不断提高，国家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废水治理和污染防治措施，限制重污染项目建设，以减少污染、保护环境，并且不断提高纺织品环保标准。2012年8月1日，新版《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正式实施，新标准更加关注纺织产品的环保、安全性。纺织行业及纺织品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提高了纺织企业的环保投入成本，增加了纺织技术工艺复杂程度，对纺织服装企业的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提高了行业进入壁垒。

3、原材料及产品价格变化对行业的影响

锦纶化纤及纺织品原材料和产品价格受上游石油价格影响明显，石油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行业内公司的成本和收入水平。2019年，受石油价格震荡下行和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化纤行业需求端持续走弱。2020年上半年受产油国价格战、新冠疫情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全球石油期货价格大幅下降，甚至一度跌至负值，但随着减产协议的达成，石油价格逐步回升。

4、市场供求状况

从市场供给来看，我国化纤纺织行业的投资情况良好，由于市场竞争的加剧和科学技术的进步，部分落后产能被淘汰。总体来看，我国整个化纤纺织品市场供应相对充裕，未来高档产品的供给将是重点发展领域。

从市场需求来看，近几年，我国化纤纺织产品销售持续增长，并且人们对品质的要求越来越高。未来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人们消费观念的不断更新、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国内消费需求不断升级，化纤纺织品尤其是高档产品需求量会不断扩大。

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2020年一季度下游服装行业需求下降，本行业受到一定程度冲击，但随着国内疫情的逐渐好转，国内行业复产复工基本完成，国内消费需求逐渐回暖，纺织服装行业的需求将会逐渐恢复；长期来看，在海外疫情过后，行业需求将进一步扩大。

5、利润水平变动趋势

我国化纤纺织行业总体呈现规模扩张和效益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行业整体利润增长，利润率稳中有升。但受欧债危机、全球经济疲软和消费不振等因素影响，化纤纺织行业整体曾呈现一定的弱势。随着石油价格逐步回升，淘汰部分落后产能和市场需求逐步复苏，行业开始回暖，向好势头明显。

（四）行业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及行业特性

1、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化纤纺织行业属于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化纤纺织行业的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设备工艺水平、新产品开发能力等方面。近年来随着我国纺织行业的产业升级，化纤纺织行业的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化纤纺织新设备、自动化技术的应用改变了传统纺织业的生产效率，化纤纺织企业生产工艺不断提高，新产品不断涌现。

但是，总体来看，我国化纤纺织行业中低端产品生产技术成熟，生产效率高、产量大，而高端产品生产能力不足，生产工艺、技术尤其是在织造、染色及后整理等决定面料档次和附加值的关键环节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差距，产品开发创新能力不足，化纤面料在功能性和时尚性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有一定差距。

2、行业经营模式

伴随着市场化的深入，我国化纤纺织行业生产经营体系整体呈现垂直专业化价值链分工为主的状态。在整个产业链上，各企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主要从事某个或者某几个环节的生产经营，从而拥有自己在产业链中的分工和定位，如纤维供应商、坯布供应商、印染布企业、面料贸易商等。

在锦纶行业中，有少量实力较强的企业（以日资、台资企业为主）如日本东丽、福懋兴业和台华新材等建立了从纺丝、织造到染色、后整理完整的产业链，从事一体化的生产经营，能够提供全产业链各个环节包括化纤丝、坯布及成品面料在内的所有产品。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 周期性

化纤纺织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联系，随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

(2) 区域性

我国化纤纺织行业呈现比较明显的区域性特点：从产业区域分布来看，我国形成了以江苏、浙江以及福建等为主的化纤纺织产业集聚地区。其中，江苏和浙江两省都具有规模较大的化纤纺丝、织造及面料印染后整理生产能力，同类产业相对集中，整体优势明显。

(3) 季节性

化纤纺织行业没有较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但与服装相关性较强的一些面料企业也随服装行业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点。比如在秋冬季节，消费者对于户外和防寒等服装的需求相对较多，相应的，相关服装企业对于锦纶面料的采购量也较大。

(五)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所处行业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公司所处行业上游为锦纶切片制造业，下游为服装制造和其他相关产业。

1、上游行业发展对行业的影响

锦纶长丝的上游为锦纶切片制造业，消耗的锦纶切片占锦纶长丝如 FDY 的生产成本的 70% 以上，锦纶切片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产业链下游企业的盈利水平。对下游企业而言，只有开发生产高附加值的产品才能有效降低上游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2、下游行业发展对行业的影响

功能性成品面料的下游为服装制造和其他相关产业，服装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锦纶功能性成品面料的市场需求。

从下游的服装制造行业对锦纶面料的需求来看，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人们的消费水平不断提高，高消费人群逐渐增多，消费观念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追求时尚、功能性和环保成为消费的主流，追求高档消费的队伍在不断扩大。化学纤维在生产过程中可以预先设计其功能性，如抗紫外线、抗菌、阻燃等，比改造天然纤维更容易、更经济，而且效果更显著，同时差别化纤维更容易赋予织物以各种不同的风格和用途，因此化纤面料越来越受到服装界的欢迎。而锦纶面料与其他化纤面料相比，在强度和耐磨性、吸湿性、耐寒性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已经被普遍用于高端服饰以及特种功能性服饰。

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是国内少数的集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一体的高档功能性面料生产企业，无论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设备先进性还是技术水平、新产品开发能力，都处于我国高档功能性面料行业前列，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出具的说明，公司是我国锦纶纺织面料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在锦纶纤维生产、面料开发、生产和销售等方面具备雄厚的实力。

公司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评为“国家锦纶面料开发基地”，被中国长丝织造协会评为“中国功能性锦纶丝织物精品生产基地”，公司作为第二起草单位参与修订了《锦纶丝织物》行业标准。公司子公司福华织造是“中国盛泽丝绸市场化纤指数”采样单位，作为第一起草单位起草了《锦纶、棉交织印染布》行业标准，并连续多年与中国纺织信息中心、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联合举办“化纤面料流行趋势发布会”，是我国“化纤面料流行趋势”发布单位之一。

近年来，发行人获得的主要资质及荣誉如下：

序号	资质、荣誉名称	获得单位	授予部门	授予时间
1	2011-2012、2012-2013年度中国长丝织造行业竞争力10强企业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2年10月、2013年10月
2	2014年长丝织造行业经济效益50强第3名、2015年长丝织造行业经济效益50强第2名、2019年长丝织造行业经济效益50强第2名	台华新材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5年4月、2016年4月、2020年9月

序号	资质、荣誉名称	获得单位	授予部门	授予时间
3	2012-2013、2013-2014、2014-2015年度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500强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2015年9月
4	中国功能性锦纶丝织物精品生产基地	台华新材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2年4月
5	“最具市场影响力品牌”	台华新材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3年11月
6	2013年度、2015年度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品开发贡献奖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3年12月、2015年12月
7	全国纺织行业质量奖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5年12月
8	中国流行面料入围企业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	2016年2月、2016年9月
9	2016年度、2017年度中国化纤面料名优精品金奖	台华新材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6年4月、2017年6月
10	科技创新奖	台华新材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6年10月
11	中国功能性锦纶丝织物精品生产基地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8年6月
12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8年10月
13	2017年度沪深两市服装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排名30强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8年11月
14	红果长丝织造行业户外运动（及防寒）服装面料10强	台华新材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9年4月
15	锦纶、涤纶产品色彩研发基地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	2011年7月
16	“中国流行面料吊牌”示范单位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	2011年
17	中国流行面料入围企业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	2011年10月、2015年2月、2016年2月
18	国家锦纶面料开发基地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	2013年7月
19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3年12月、2014年11月、2015年10月
20	2013年度、2015年度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品开发贡献奖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3年12月、2015年12月
21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第二届理事单位	福华织造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6年8月
22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十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6年12月

序号	资质、荣誉名称	获得单位	授予部门	授予时间
	二五”产品开发突出贡献奖			
23	国家锦纶面料流行趋势研究中心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	2017年1月
24	2017年度中国化纤面料优精品金奖	福华织造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7年6月
25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 三等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8年3月
26	2017年中国纺织服装行业十大领先企业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会刊/《纺织服装周刊》杂志社	2018年3月
27	国家纺织面料馆TOP200优秀会员企业理事会理事单位	福华织造	国家纺织面料馆	2018年6月
28	中国化纤面料名优精品金奖（热湿舒适面料）	福华织造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8年6月
29	中国化纤面料名优精品奖（抗紫外线面料）	福华织造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8年6月
30	中国化纤面料名优精品优秀奖（户外弹性面料）	福华织造	中国长丝织造协会	2018年6月
31	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	福华织造	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协会	2018年8月
32	“最佳年度合作伙伴”	福华织造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国家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	2019年3月
33	“杰出贡献奖”	福华织造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纺织行业分会	2019年9月
34	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第十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	2019年11月
35	纺织质量管理创新奖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	2018年11月、2019年11月
36	中国纤维流行趋势2020/2021最佳年度合作伙伴	福华织造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2020年6月
37	“产品开发贡献奖”	福华织造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0年12月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出具证明：台华新材是国内著名集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全产业链化纤纺织企业，认定台华新材为我国锦纶面料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在锦纶纤维生产、面料开发、生产和销售等方面具备雄厚的实力。

（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ST 华鼎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 华鼎”，代码为 601113.SH）主

要从事锦纶长丝研发、生产和销售，该公司主要产品为锦纶丝，还有部分锦纶切片，其产品主要应用于服装面料、无缝内衣、针织服饰、袜子等行业。ST 华鼎于 201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美达股份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美达股份”，代码为 000782.SZ）是一家从事锦纶聚合、纺丝、针织和印染的企业。该公司主要产品为锦纶切片和锦纶丝，美达股份于 199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是国内首家上市的锦纶 6 生产企业。

3、福懋兴业

福懋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福懋兴业”，代码为 1434.TW）是全球知名化纤长丝纺织印染及后整理加工厂家。该公司主要产品有锦纶布、轮胎帘布、棉纱、混纺纱和特殊织物等。福懋兴业于 1985 年在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

4、日本东丽

日本东丽株式会社（简称“日本东丽”）是一家综合性化工集团企业，在全球 25 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业务运作。根据该公司网站公开信息，日本东丽在九十年代进入中国市场，在南通建立了生产基地，主要从事工业用、民用、产业用纺织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涵盖聚合、化纤纺丝、织布、染色、后整理等一系列生产加工业务。该公司目前拥有涤纶直连纺、涤纶切片纺、尼龙切片纺三大生产体系。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锦纶面料生产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经验，在研发、技术、产品、市场、管理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1、产业链优势

公司目前建立了上下游一体化的产业布局，形成了集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后整理于一体的产业链，完整的产业链有助于公司在各个生产阶段实现资源共享，从而有效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进而提升盈利能力，具有较强的产业链竞争优势：

(1) 完整产业链可以降低成本

公司产业链环节之间运输距离较近，节约了运输费用；在各产业链流转的产品可以减少包装费用；各产业链之间部分环节可以从一产业链环节直接投料到下一产业链环节，减少生产环节、降低成本；另外，还可根据订单品质需求，合理分类投料，提高前端产业链产品的价值，以降低成本、提高效益。

(2) 完整产业链可以对客户需求做出快速反应，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

公司目前的最终大客户大多为服装品牌企业，服装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个性化趋势增强，服装企业与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凸显出“短交期、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对供应商快速反应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完整的产业链可以确保客户的各类需求均能在要求的交期内得到满足，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增强了对客户的服务能力。

(3) 完整产业链可以确保产品品质

公司在产业链各个环节实施全程的品质控制，产业链后端在对前端产品的使用过程中能够快速、及时地验证、反馈，以提高前端工序质量，从而确保全产业链产品品质。

(4) 完整产业链提高了公司抗行业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拥有锦纶长丝、坯布、功能性成品面料的完整锦纶纺织产业链，并且，产业链后端的产品锦纶坯布、锦纶成品面料具有较高的收入占比和较高的毛利率水平，与仅生产锦纶长丝的业务模式相比，公司可以有效降低上游石化行业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从而使公司整体盈利状况保持在比较稳定的较高水平。

2、产品开发优势

公司的产品开发在研发人员、研发设备、产学研合作、产品开发流程等多方面具备综合竞争优势。

(1) 公司的研发团队、研发设备覆盖全产业链，可以进行产业链各个环节联合研发

在研发人才储备方面，采取自我培养和引进相结合的战略，目前公司拥有

各类纺织、染整、高分子、机械等相关专业相结合的研发团队，聘用了多名在国内知名的纺织染整公司服务十五年以上的专业复合型人才，是一支技术水平高、创新能力强、专业经验丰富的研发队伍。

在研发设备方面，公司不惜投入大量研发费用，拥有小批量锦纶纺丝、小批量整经设备及织造、染色、后整理一体化的小样实验设备，以快速、准确的服务来满足客户需求。

（2）积极开展外部合作，提升研发实力

公司“产学研”合作优势突出，目前已与东华大学、长三角（嘉兴）纳米科技产业发展研究院（国家纳米科学中心嘉兴分院）等专业院校、研究所开展合作，组成优势互补、产学研相结合的攻关队伍，形成信息共享、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技术推广、产业化应用互相联动的研发格局。同时，公司还积极与国外知名企业杜邦、英威达、巴斯夫进行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及国际最新产品信息，提升公司竞争力。

（3）建立终端客户反馈机制，积极收集客户需求和反馈信息，与客户研发联动

公司在锦纶面料产品开发过程中，坚持走高端产品路线，在行业中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与很多知名品牌服装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利用与产业链后端即成品面料客户合作机会，及时反馈终端客户需求，并将研发推导至产业链前端进行联动研发，增强了研发有效性。此外，公司与产业链前端供应商也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如杜邦、英威达、巴斯夫等。公司自行研发设计的能力赢得了众多品牌客户的认可，新产品得到了广泛应用，从而加强了和客户之间的合作共赢关系，避免了与同行在低端市场的低价竞争，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3、技术优势

（1）行业内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以创新为发展动力，把技术创新摆在首要位置。公司通过自身研发实力以及与外部合作，在行业内已经逐步形成技术优势，并基本建立了技术攻关和产学研一体化的技术创新体系，使公司的

技术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保持领先水平。目前，公司在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各环节均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具有明显技术优势。

（2）各产业链环节技术全面优势

在纺丝方面，公司根据锦纶丝自身的生产特性，引进德国、瑞士、日本、台湾等地的先进设备，合理选择工艺路线，严格控制纺丝温度、冷却条件和定型效果，运用成熟的熔融纺丝技术，生产优质产品，产品用途多样，品种变化灵活。公司产品主推细旦品种，在国内较早推出受到市场欢迎的 20D/24F 经纬丝；近几年，公司加大对超细旦复丝的研发力度，为行业内较少的能生产单根纤维纤度细（DPF）小于 0.4 的厂家，在市场上较早推出了 15D/12F、10D/6F、锦纶 66 全消光 FDY20D/24F 等规格的超细旦复丝产品。

在织造方面，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锦纶织造经验并且通过不断的改进、修正形成了先进的生产工艺。公司在整、浆、并、织造、烘干及产品品质检测各个环节均引进日本、欧洲等地先进设备，并在此基础上，结合市场需求和自己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对设备进行了改造，既解决了传统设备和工艺上存在的一些缺陷，又为公司生产工艺和产品不断创新、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奠定了基础。公司较早开发出细旦高密锦纶织造技术，所生产的锦纶坯布在平整度、均匀性、质量稳定性等各方面均优于同行，满足了客户尤其是高端客户的要求。

在染色及后整理方面，公司引进上述国家和地区成套的先进设备，并通过严格控制染料、胶料助剂品质、形成了稳定的生产工艺，保证了染色及后整理环节的技术、工艺先进性，使公司的面料在色牢度、吸湿快干、耐洗防水、高透湿、高耐水压等方面均能达到较高要求，实现了产品的高牢度、高耐磨及抗菌、抗紫外、防蚊虫等多功能的特性。同时，公司采用多项环保生产技术：染色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大部分用于循环利用；选用环保染助剂，不含 PFOA（全氟辛烷磺酸盐）、PFOS、（全氟辛酸铵）、APEO（烷基酚聚氧乙烯醚），满足欧盟法规对产品的环保要求。

4、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培育了稳定的客户群，在客户中形成了较高的美誉度，优势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公司稳定发展建立了基础。近年来公司凭借产品开发优势、技术优势、产业链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赢得了如迪卡侬、安踏、探路者、美国维克罗、C&A、H&M、海澜之家、乔丹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的信任，并与之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与品牌客户合作、共同研究流行趋势、合作开发新产品，公司的实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5、管理优势

经过十多年发展，公司聚集了一批有专长、务实进取的优秀管理人才。公司主要高级管理人员从事锦纶纺织行业多年且保持稳定，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同时也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可以有效地把握行业方向，抓住市场机会，取得优良经营业绩。

6、产业集群优势

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场所位于浙江嘉兴和江苏吴江。嘉兴、吴江等长三角地区具备相对完整的化纤纺织产业链，拥有众多国内知名的化纤原材料供应商和化纤纺织企业，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化纤、纺织产业集群带，如行业知名的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绍兴的中国轻纺城等。产业集群效应使得公司在市场信息、产品研发、技术创新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具有显著的区域优势。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锦纶长丝	76,829.78	42.36%	84,112.96	34.02	78,454.28	29.52	89,457.30	30.42
锦纶坯	46,042.35	25.39%	66,639.39	26.95	80,755.40	30.38	95,075.55	32.33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布								
涤纶坯布	4,419.82	2.44%	10,153.17	4.11	11,479.32	4.32	10,654.04	3.62
锦纶成品面料	28,505.62	15.72%	42,707.73	17.27	47,254.41	17.78	53,350.39	18.14
涤纶成品面料	21,470.86	11.84%	36,415.44	14.73	43,169.20	16.24	39,400.52	13.40
其他	4,104.09	2.26%	7,214.93	2.92	4,692.72	1.77	6,164.98	2.10
合计	181,372.53	100.00%	247,243.63	100.00	265,805.34	100.00	294,102.7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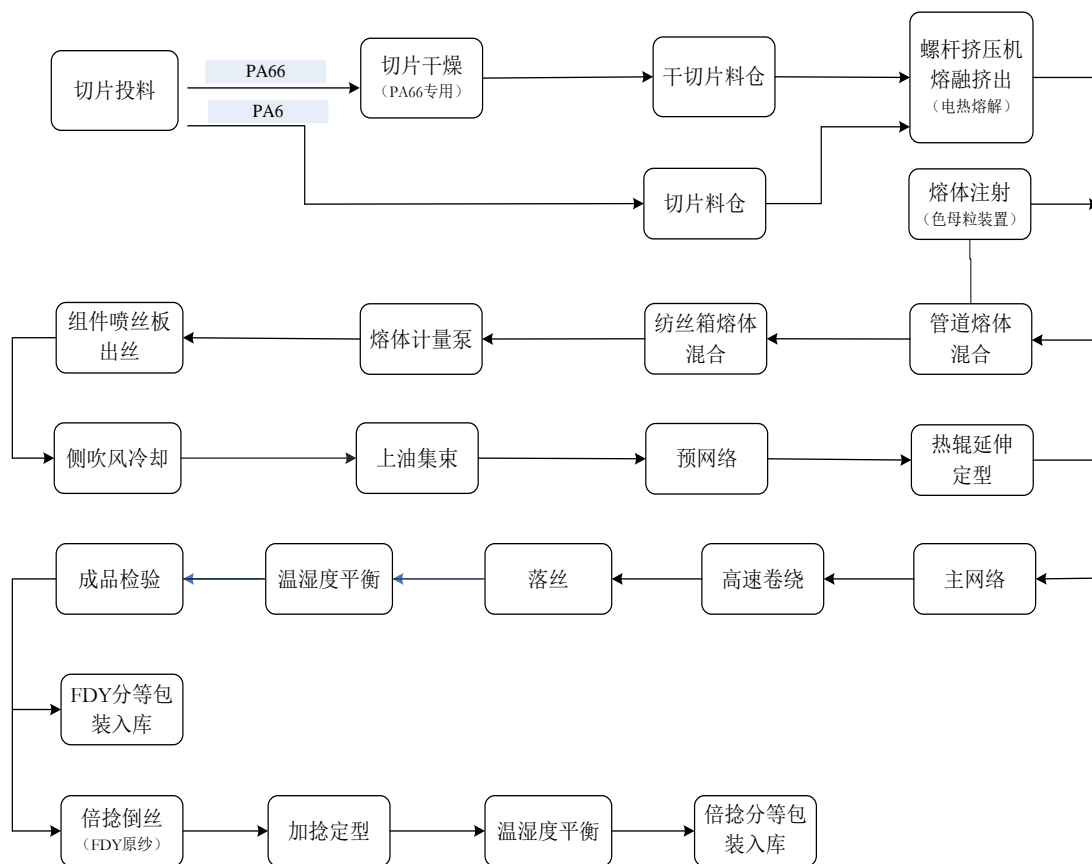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锦纶长丝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生产的锦纶长丝按其工艺主要分为前纺生产的全牵伸丝（FDY）和后纺加工的空变丝（ATY），这两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 锦纶 FDY 生产工艺流程

发行人锦纶 FDY 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主要流程步骤简述如下：

① 切片干燥

PA66 切片在使用前须先干燥，主要由于 PA66 切片购买时水分在 2000~5000ppm 之间，达不到纺丝要求，需经过干燥让水分达到 600~1000ppm 之间符合纺丝生产工艺。

② 螺杆挤压机熔融挤出

将锦纶切片加热到 250℃左右，对切片进行高温挤压熔融成为高粘态纺丝熔体。

③ 熔体注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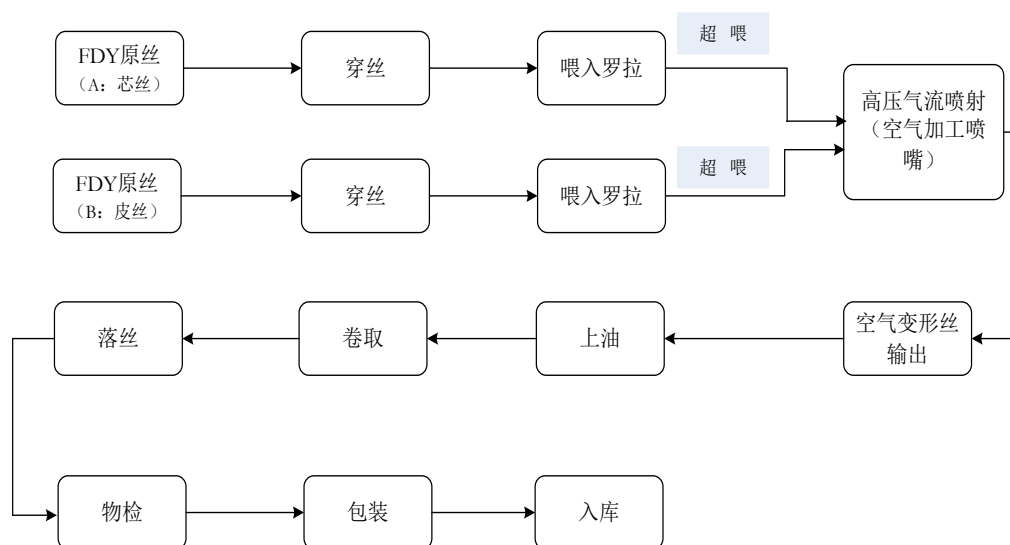
生产色纱时需要用添加色母粒的方式（熔体注射或母粒添加）在熔体混合前注射以更好混合均匀，确保生产色纱色泽的均匀。

④ 倍捻倒丝

FDY 倍捻丝主要是客户需要指定规格及特性的捻丝，用 FDY 原丝经过倒丝机、倍捻机、蒸汽定型处理后平衡一段时间后再做包装入库。

(2) 锦纶 ATY 生产工艺流程

锦纶空变丝是将前纺生产的 FDY 原丝经牵伸后通过空气喷嘴，使锦纶丝在气流作用下解捻，被分散的各根单丝在其表面形成圈结并固定在丝的表面，从而使纤维呈仿棉状。具体工艺流程图如下：



主要流程步骤简述如下：

① 喂入罗拉

罗拉是原丝（即芯丝、皮丝）输送装置，使皮纱与芯纱以不同的速度输送到加工喷嘴。

② 超喂

即芯丝与皮丝的超喂，超喂比大的一股丝束因其松弛程度大而形成表面缠绕层，即皮丝超喂；超喂比小的一股丝束因其松弛程度小被另一股丝束所包覆，即芯丝超喂。超喂比为丝线喂入、输出速度的差值与输出速度的百分比。

③ 高压气流喷射

原丝给湿后进入高压空气喷嘴，被高压气流吹开吹乱，当丝条喷出喷嘴时，由于挡球的作用使得单丝间发生相互缠结，使丝束在喷嘴中起变形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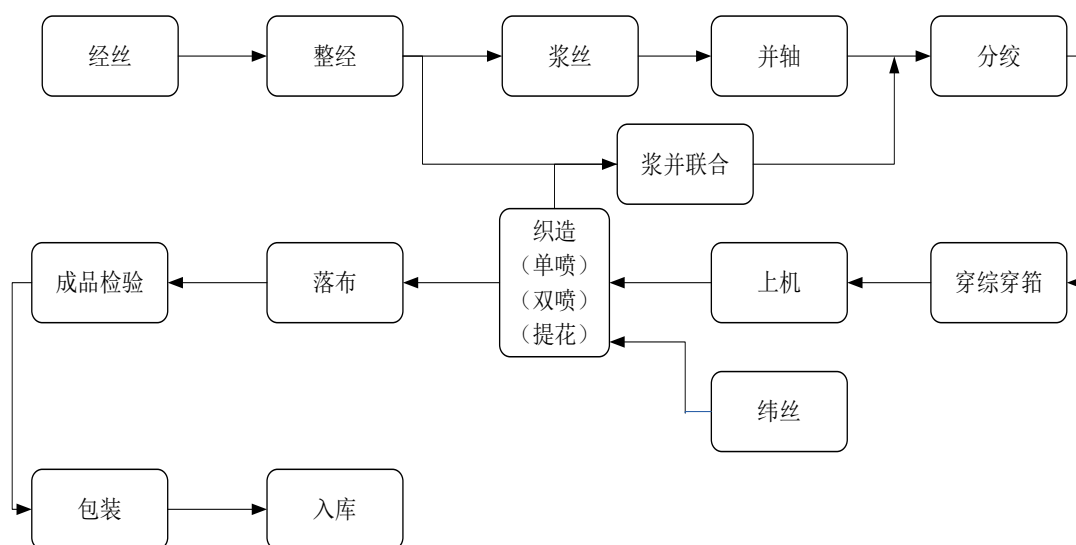
减少耗气量，提高交缠效果，Y型设计可令丝结稳定性，丝结之间长度保持一致。

④ 空气变形丝输出

当长丝以低喂率进入高压空气喷嘴中，在气流作用下解网络结，且顺丝束的运行方向冲击使其分散喷出，被分散的各根单丝在其表面形成圈结并固定在丝的表面，上油卷绕后即得成品丝。

2、锦纶坯布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锦纶坯布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主要流程步骤简述如下：

(1) 整经

将经丝按工艺所需可把 1,000-1,700 个丝饼数按一定顺序挂于整经丝架上，通过整经机稳定的张力控制系统将经丝卷绕于整经轴上，期间可通过红外线毛羽检测器将经丝毛羽检测出并人工剪除毛羽，有利于织造生产。

(2) 浆丝

锦纶长丝须经过上浆才能织造，将整经轴上的经丝按照上浆工艺条件通过浆纱机上浆槽罗拉压吸上浆，烘箱烘干，并通过加油装置加上一层薄薄的防静电后上油，经冷却箱在经丝表面形成一层光洁平滑的保护浆膜卷绕于浆轴上。

(3) 并轴

按照各规格白坯布经丝密度要求，将浆轴数按 3-16 个不同数量置于并轴机机座上，依照对应的并轴工艺条件，通过并轴机稳定的张力控制系统将经丝卷绕于织轴上。

(4) 浆并联合

浆并联合机可以将浆丝和并轴两道工艺在同一台机器上完成，工序简化，提高效率。

(5) 分绞

将织轴上的经丝置于分绞机上，通过分绞机自动拔丝，把经丝一根一根按顺序分成上下四层，并用分层线隔开，便于后序穿综需求。

(6) 穿综穿箱

将分绞好的织轴根据不同白坯布经向织纹变化，将经丝按一定顺序先穿于综丝综眼，后再按穿箱工艺将经丝穿过钢箱，完成穿综穿箱。

(7) 织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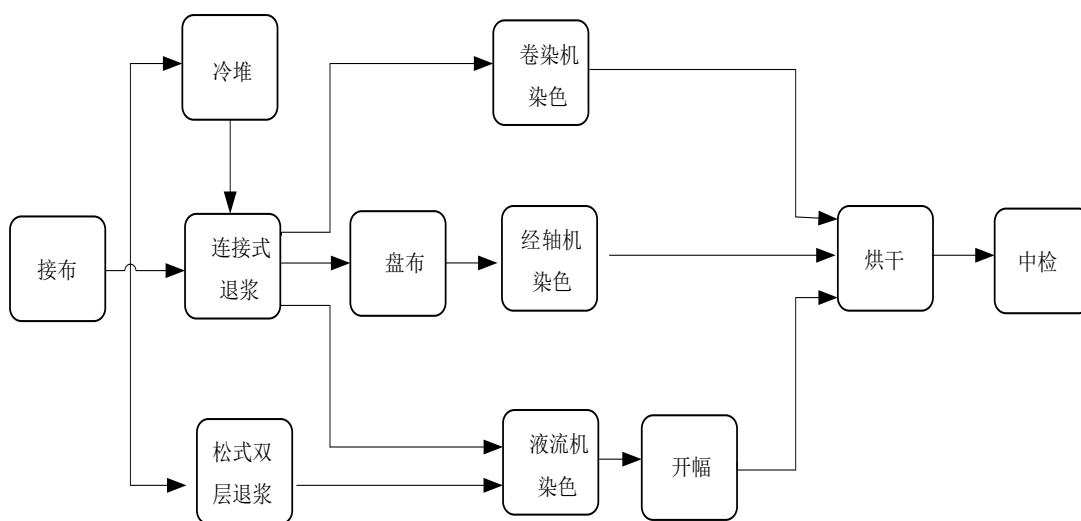
根据不同白坯布纬向织纹需求，选用单喷织机、多喷织机或多臂提花机，借用喷水织机水的牵引力将纬丝通过织机综框上下运动形成的开口送至梭口与经丝形成经纬交织，完成坯布的织造。其中单喷织机拥有一个喷嘴，只能使用一种纬丝织成坯布；多喷织机拥有四个喷嘴，可使用四种纬纱，织成格纹或双色坯布；多臂提花机可根据需求通过安装在多臂机箱里纹板组织的变化，织成各种纬向织纹变化的坯布。

3、锦纶/涤纶成品面料生产工艺流程

锦纶成品面料需要在锦纶坯布的基础上，进行染色及后整理（涤纶成品面料生产工艺与锦纶成品面料类似，此处以锦纶成品面料生产工艺进行示例说明）。

(1) 染色工艺流程

染色工艺流程如下：



主要流程步骤简述如下：

① 冷堆、退浆

染色前的坯布均要先退浆和去除油渍，退浆之前需预先用高浓度液碱、去油剂等浸泡坯布 12-24 小时后（冷堆），再用液碱、精炼剂在退浆机药槽内退浆，去除坯布内的浆料、油渍，以利于染色。具体的退浆方式有连续式退浆和松式双层喂入退浆两种。以连续式退浆方式退浆的布料后续主要经过卷染机和经轴机染色；以松式双层喂入退浆方式退浆的布料后续主要经过液流染色机染色。

② 染色

锦纶布料在酸性溶液中经高温条件，使染料分子与锦纶上的氨基离子通过离子键结合达到染色的目的。具体染色方式分为卷染机染色、经轴机染色、液流机染色三种，每种方式具体工艺及特点如下：

卷染机染色：染料先置于卷染机料槽内，利用 A、B 罗拉带动坯布平幅反复经过染液，在酸性条件及高温条件下使染料分子与锦纶上的氨基离子通过离子键结合达到染色的目的。该种染色方式能耗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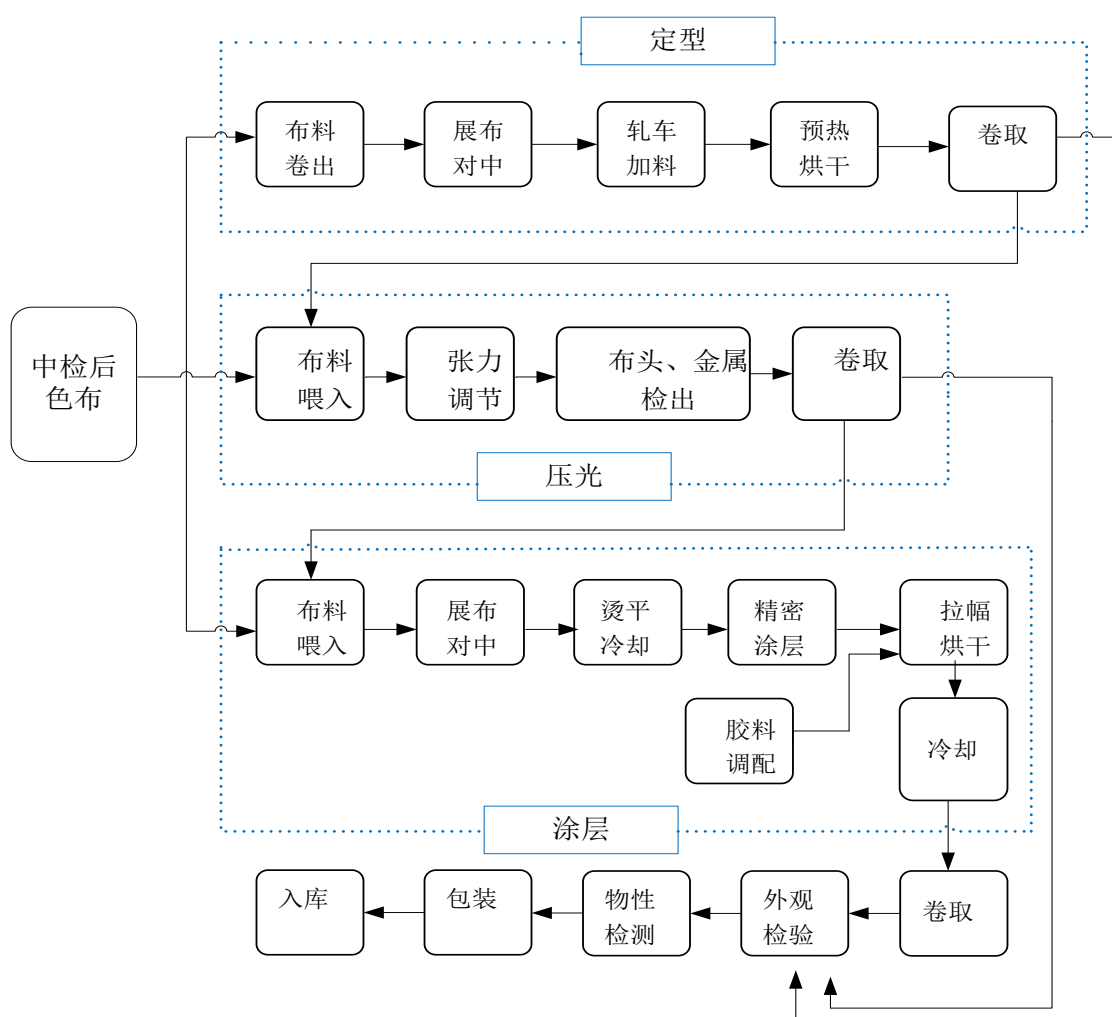
经轴机染色：用盘布机预先将待染布按规定条件卷绕在专用卷布筒上，入布及加料完成后，主泵浦循环带动染液重复穿透待染布，在酸性条件和高温条件下使染料分子与锦纶上的氨基离子通过离子键结合达到快速上色的目的。该

种染色方式染色效率高，成功率高。

液流机染色：入布、加料完成后，在染色机的泵浦和染色机喷嘴作用下产生 1-3kg 水压，带动绳状的待染布与循环的染料重复结合，在酸性条件和高温条件下由染料分子与锦纶上的氨基离子发生离子键结合达到快速均匀染色的目的。该种染色方式快速、染色布面均匀、手感柔软。由于布料以绳状经过液流机染色，染色完成后需将布料展开为平幅（开幅）之后进行后续工序加工。

(2) 后整理工艺流程

后整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主要流程步骤简述如下：

① 定型

锦纶的软化温度在 150℃-190℃，定型机有 8-9 节烘箱，将待定型布料在高

温条件下焙烘 0.5-2 分钟，让锦纶上的结晶区重新排列，达到稳定面料尺寸的定型目的。在定型工序过程中，可以将功能性助剂挤压进入布料纤维内焙烘、架桥，使之具有各种功能。发行人生产的特种防护面料主要在定型这一步骤中实现面料的超防水、防油、防蚊虫、抗静电、抗菌、防辐射、抗紫外线、吸湿排汗等特种防护功能。

② 压光

将待加工的布料经过压光机的金属辊与尼龙辊的上下重压，在 60℃-180℃ 的温度作用下使锦纶面料发生物理变化，达到改善手感、防绒、增加面料亮度的目的。发行人生产的户外运动系列面料都需要经过压光处理，以改善面料的手感和防绒效果，并且可以提高面料的耐水压功能；环保健康系列面料绝大部分需经过压光工艺，使面料在防绒和亮度方面得以提升；特种防护面料中部分不需要经过压光，部分面料根据客户在手感、防绒、亮度等方面的要求进行压光处理。

③ 涂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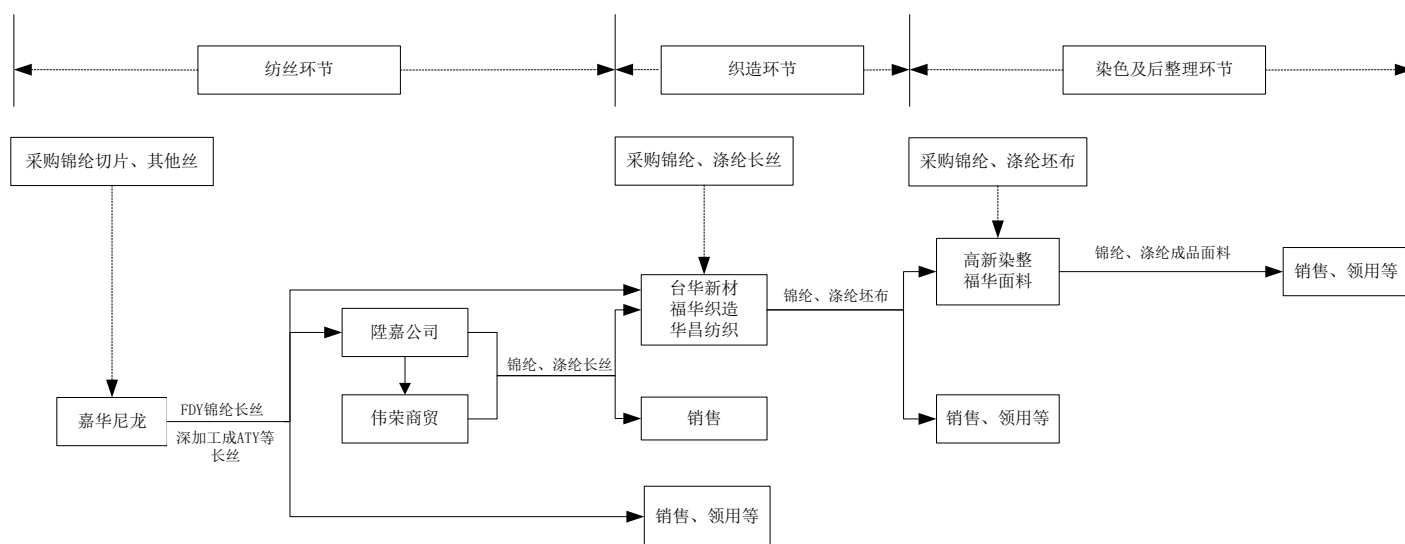
将涂层用特殊胶料在溶剂作用下稀释到需要的粘度，利用涂层机的胶刀将胶液均匀涂在面料的背面，在 130℃-170℃ 高温下烘干，通过充分架桥促使胶与面料紧密结合，使布面形成一层均匀胶膜，使此面料达到高防水、固纱、防风、防寒、抗紫外线、防透色、阻燃等功能，提升面料的附加值。发行人生产的户外运动系列面料需经过涂层，以达到防寒、高耐水压等功能；绝大部分环保健康系列面料和特种防护系列面料不需经过涂层工序。

锦纶坯布加工成为锦纶成品面料，一般经过染色、后整理两道工序。其中，锦纶成品面料的染色工序，主要系根据客户需要，通过加工上色的方式将锦纶坯布（一般为白色）浸染成相应的颜色，染色过程中的面料除颜色外，基础状态和性能不发生改变。其次，经过染色的面料再通过后整理工序，即通过采用定型、压光和涂层等，赋予面料防水、阻燃、吸湿快干等功能，并提升面料的亮度和质感，提升面料的整体附加值。后整理工序位于染色工序之后，该两道紧密相连的环节也通称为染整工艺环节。

(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公司业务流程图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主要生产锦纶长丝、坯布和功能性成品面料，其中嘉华尼龙主要从事锦纶长丝的生产业务，台华新材、福华织造和华昌纺织主要从事坯布的织造业务，高新染整主要从事功能性成品面料的染色、后整理业务，陞嘉公司和伟荣商贸主要从事锦纶长丝的贸易业务，福华面料主要从事锦纶成品面料的贸易业务。通过一体化的运作优势，加强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图具体如下：



2、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市场化自行采购模式，设立了联合采购中心，联合采购中心负责汇总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采购需求，负责对外大宗材料如锦纶切片的采购的信息收集、集中谈判；供应商筛选、签订合同、验货入库、材料检验、质量投诉、退换货等具体材料采购业务流程由各主体公司独立执行。

公司生产锦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锦纶切片从国内外大型供应商处采购。公司生产锦纶坯布的主要原材料锦纶长丝部分由子公司嘉华尼龙供应，部分对外采购。公司生产锦纶成品面料的主要原材料锦纶坯布大部分由母公司台华新材及子公司福华织造等供应，少量对外采购。

3、公司的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品种规格较全，产业链完整，为了长期保持市场渗透率和大、中、小不同类型客户的覆盖面，根据不同产品销售特点，公司采取了以销定产和根据市场情况提前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具体来说，公司的锦纶成品面料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锦纶长丝和坯布采取以销定产和常规产品提前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对于市场上需求总量较大但需求批次零散和需求批量较小的常规品种的产品，公司会进行提前生产备货。

4、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均设立了销售部门，负责产品销售。除自产自销外，公司同时承接少量的受托加工业务，为客户提供的坯布进行染色和后整理。公司销售给主要客户的商品大部分在其体系内自用，少部分客户用于对外贸易。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内为主境外为辅，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境内销售的比例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超过 80%。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产能、产量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情况如下：

（1）锦纶长丝

年度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受托加工	自主生产	产量合计	
2021年 1-6月	47,015.00	-	48,244.36	48,244.36	102.61%
2020年	68,953.71	-	71,071.20	71,071.20	103.07%
2019年	65,230.00	-	66,956.02	66,956.02	102.65%
2018年	65,230.00	-	67,406.38	67,406.38	103.34%

注：上述产能、产量以将外购锦纶切片生产成锦纶 FDY、DTY 计算；产能、产量均为以 70D/48F 为标准产品进行折合后数据，折合产量=实际产量*折合系数，折合系数=70*4600/产品丹尼数/产品目标车速。

(2) 坯布

年度	产能 (万米)	产量(万米)			产能利用率
		受托加工	自主生产	产量合计	
2021年1-6月	27,570.00	501.58	26,412.79	26,914.37	97.62%
2020年	57,663.00	250.67	47,078.44	47,329.11	82.08%
2019年	54,880.00	206.36	53,914.35	54,120.72	98.62%
2018年	49,820.00	1,065.03	52,711.44	53,776.47	107.94%

注1：公司设备可同时用于生产锦纶、涤纶坯布，上述产能、产量均为以纬密为31.5梭/cm的锦纶坯布为标准产品进行折合后数据，折合产量=实际产量*折合系数，折合系数=所生产的锦纶坯布布种的实际纬密/31.5；

注2：每台织机每年的产能计算公式如下：织机转速约600转/分，机械效率95.5%，一年按照330天计算，除以标准产品的纬密3,150/米，具体为：每台织机年产能= $(600*24*60*0.955)*330/3,150=86,441.14$ 米。

(3) 成品面料

1) 染色

年度	产能 (万米)	产量(万米)			产能利用率
		受托加工	自产自销	产量合计	
2021年1-6月	8,000.00	869.53	5,188.43	6,057.96	75.72%
2020年	16,000.00	1,350.40	9,095.73	10,446.13	65.29%
2019年	15,463.33	1,514.57	11,791.34	13,305.91	86.05%
2018年	11,261.67	1,463.53	9,843.18	11,306.71	100.40%

注：公司设备可同时用于锦纶、涤纶成品面料的染色和后整理，染色、后整理工序的产能、产量均为折合后数据，折合产量=实际产量*折合系数，折合系数=克重系数+缸量系数+生产难度系数，其中：克重系数=0.4*克重/86；缸量系数=0.3*5000/缸量；生产难度系数：根据每个布种生产的成功率、染色时间长短等生产影响因素确定。

2) 后整理

年度	产能 (万米)	产量(万米)			产能利用率
		受托加工	自产自销	产量合计	
2021年1-6月	3,000.00	185.13	2,444.98	2,630.11	87.67%
2020年	6,000.00	262.00	4,384.27	4,646.27	77.44%
2019年	6,000.00	507.25	4,902.89	5,410.14	90.17%
2018年	5,580.00	405.89	5,225.46	5,631.35	100.92%

2、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1) 锦纶长丝

年度	产量（吨）			对外销售（吨）	产销率
	合计	内部使用	可用于外销		
2021年1-6月	66,104.25	27,906.58	38,197.67	31,784.33	83.21%
2020年	77,125.89	33,837.96	43,287.93	42,550.25	98.30%
2019年	72,924.62	35,771.36	37,153.26	35,473.76	95.48%
2018年	69,784.90	33,031.32	36,753.58	36,783.34	100.08%

注：本部分产销量数字为发行人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实际产销量（未折合为标准产品），下同；产销率=对外销售量/（总产量-内部销售量）。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长丝产销率保持在较高水平。2021年上半年，公司锦纶长丝产销率有所下滑，主要系公司“智能化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生产项目投产，产量实现了较大增长，而销售端对外销售量的增长速度相对略有滞后所致。

(2) 锦纶坯布

年度	产量（万米）			对外销售（万米）	产销率
	合计	内部使用	可用于外销		
2021年1-6月	12,790.50	3,145.73	9,644.78	10,442.24	108.27%
2020年	20,019.53	4,326.10	15,693.42	17,470.41	111.32%
2019年	25,177.36	3,665.39	21,511.97	18,621.02	86.56%
2018年	25,936.31	4,631.48	21,304.83	20,354.53	95.54%

注：产销率=对外销售量/（总产量-内部销售量）。

2018年公司锦纶坯布产销旺盛，且公司主动加强锦纶坯布存货消化力度，产销率接近100%。由于2019年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和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下游服装行业需求低迷，导致公司锦纶坯布2019年的销售量下降，产销率小幅下降。2020年公司主动调整经营战略，拓展新客户，锦纶坯布整体产销率提升。

(3) 锦纶成品面料

年度	产量（万米）			对外销售（万米）	产销率
	合计	内部使用	可用于外销		
2021年1-6月	2,975.74	81.52	2,894.22	2,573.50	88.92%
2020年	3,944.82	37.23	3,907.59	3,602.12	92.18%
2019年	3,523.96	106.35	3,417.61	3,375.74	98.77%
2018年	4,058.82	8.64	4,050.18	4,059.98	100.24%

注：公司锦纶成品面料产量和销量包括自产自销和委外加工产品数量，产销率=对外销售量 /（总产量-内部销售量）。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成品面料产销率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4）涤纶坯布

年度	产量（万米）			对外销售（万米）	产销率
	合计	内部使用	可用于外销		
2021年1-6月	2,757.37	2,161.17	596.20	1,691.96	283.79%
2020年	8,539.18	4,097.20	4,441.97	3,440.32	77.45%
2019年	9,102.41	4,331.44	4,770.97	3,532.28	74.04%
2018年	6,989.42	3,023.22	3,966.20	3,432.70	86.55%

注1：产销率=对外销售量 /（总产量-内部销售量）

公司涤纶坯布系公司产品的补充，涤纶坯布情况变动主要系视市场需求。2019年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宏观经济波动以及2020年新冠疫情的叠加影响，下游服装行业需求低迷，导致公司涤纶坯布2019年、2020年的销售量下降，产销率相比于2018年有所下降。2021年上半年，公司涤纶坯布产销率上升，主要系涤纶坯布可用于外销部分减少，一方面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转而生产毛利率更高的锦纶坯布，降低了涤纶坯布的产量；另一方面由于2021年上半年涤纶成品面料销售情况较好，公司对涤纶坯布内部使用量增加，可用于外销的部分减少，整体导致产销率上升。

（5）涤纶成品面料

年度	产量（万米）			对外销售（万米）	产销率
	合计	内部使用	可用于外销		
2021年1-6月	2,360.53	7.43	2,353.10	2,241.08	95.24%
2020年	3,860.99	21.59	3,839.40	3,813.94	99.34%
2019年	4,480.61	181.29	4,299.32	4,222.38	98.21%
2018年	3,719.60	12.20	3,707.41	3,709.33	100.05%

注：公司涤纶成品面料产量和销量包括自产自销和委外加工产品数量，产销率=对外销售量 /（总产量-内部销售量）。

报告期内公司涤纶成品面料产销率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3、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锦纶长丝（万元/吨）	2.42	1.98	2.21	2.43
锦纶坯布（元/米）	4.41	3.81	4.34	4.67
锦纶成品面料（元/米）	11.08	11.86	14.00	13.14
涤纶坯布（元/米）	2.61	2.95	3.25	3.10
涤纶成品面料（元/米）	9.58	9.55	10.22	10.62

4、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年1-6月			
1	迪卡侬	14,654.66	7.97%
2	超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554.31	2.48%
3	上海多邦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3,958.67	2.15%
4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2,863.89	1.56%
5	无锡迈克斯纺织品有限公司	2,419.05	1.32%
合计		28,450.58	15.47%
2020年			
1	迪卡侬	30,256.63	18.12%
2	明门（中国）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5,596.16	3.35%
3	超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749.62	2.84%
4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4,221.00	2.53%
5	海宁立恒织造有限公司	3,269.46	1.96%
合计		48,092.86	19.23%
2019年度			
1	迪卡侬	44,339.61	16.48%
2	超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012.15	3.35%
3	明门（中国）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5,107.27	1.90%
4	维克罗集团	3,977.52	1.48%
5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3,690.44	1.37%
合计		66,126.99	24.58%
2018年			
1	迪卡侬	55,313.80	18.60%
2	超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7,771.43	2.61%

序号	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	上海东奕实业有限公司	6,285.43	2.11%
4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4,303.05	1.45%
5	维克罗集团	3,567.73	1.20%
合计		77,241.44	25.97%

注：

1、公司分别向迪卡侬品牌下属子公司上海莘威运动品有限公司、DESIPRO PTE LTD 销售产品，此处合并计算销售额；

2、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和 BEST PACIFI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BEST PACIFIC TEXTILE LTD、BEST PACIFIC TEXTILES LANKA(PVT)LTD 系超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因此合并计算销售额；

3、公司分别向维克罗集团控制的子公司维克罗（中国）搭扣系统有限公司、VELCRO EUROPE S,A、美国维克罗销售产品，因此合并计算销售额。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锦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为锦纶切片，全部对外采购，生产锦纶坯布的主要原材料为锦纶长丝，部分由子公司嘉华尼龙供应，部分对外采购，公司生产锦纶成品面料和涤纶成品面料的主要原材料分别为锦纶坯布和涤纶坯布，其中锦纶坯布大部分由母公司台华新材及子公司福华织造等供应，少量对外采购，涤纶坯布均由公司对外采购。

（2）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对外采购均价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锦纶切片（万元/吨）	1.40	1.10	1.35	1.66
锦纶长丝（万元/吨）	2.07	1.73	2.03	2.35
锦纶坯布（元/米）	3.28	5.53	6.25	5.26
涤纶坯布（元/米）	3.47	3.06	4.04	3.07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锦纶切片和锦纶长丝采购价格主要随国际油价的升降而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锦纶坯布大部分由内部生产，对外采购数量较少，且品种存在一定差异，因此采购单价存在一定波动。

2、主要能源

(1) 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煤、蒸汽和水，具体金额和在生产成本中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要能源	13,158.62	8.27%	25,736.12	8.91%	25,948.21	8.05%	25,398.61	7.48%

(2) 主要能源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的采购均价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电（元/度）	0.69	0.56	0.59	0.60
煤（元/吨）	718.62	519.68	536.38	594.90
蒸汽（元/吨）	184.76	176.69	204.58	204.58
水（元/吨）	1.15	1.17	1.24	1.42

3、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1年1-6月			
1	恒逸集团	22,287.77	15.00%
2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270.54	14.31%
3	英威达	12,147.20	8.17%
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9,947.07	6.69%
5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810.85	5.93%
合计		74,463.43	50.10%
2020年度			
1	恒逸集团	22,561.26	12.69%
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13,250.82	7.46%
3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124.17	7.95%
4	英威达	11,234.03	6.32%
5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297.36	5.23%

序号	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合计		70,467.64	39.65%
2019 年度			
1	恒逸集团	22,363.71	12.31%
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14,111.47	7.77%
3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973.43	6.04%
4	英威达	8,804.04	4.85%
5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667.42	4.22%
合计		63,920.07	35.18%
2018 年度			
1	展颂股份有限公司	16,284.78	8.26%
2	国家电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14,378.83	7.29%
3	恒逸集团	13,154.21	6.67%
4	浙江方圆聚合纤有限公司	11,230.67	5.70%
5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830.68	5.49%
合计		65,879.17	33.41%

注：

- 1、公司向力鹏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力宝龙（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因此合并计算采购额。
- 2、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同受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恒逸集团”）控制，因此合并计算采购额。
- 3、公司向同一控制下的长乐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长乐力恒锦纶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因此合并计算采购额。
- 4、浙江方圆聚合纤有限公司更名后为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者系同一主体。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总采购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六）发行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情况

1、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顺应时代与纺织领域对环保的发展要求，倡导“绿色生产、绿色产品、绿色消费、绿色营销”。

（1）环保体系和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成立了安全能源环保部，负责公司环保相关事宜，并建立了完善的环

境管理体系和严格的环保工作制度，使公司环保工作落到实处。安全能源环保部针对公司所存在的污染因素，制定了明确的环境目标、指标及相应的管理制度并对所有污染防治设施制订操作规程。公司设专职人员具体执行污染防治措施，且须经专业培训后方可上岗。此外，公司建立并不断健全污染防治设施档案，包括治理方案、设备档案、企业内部污水管网和废气管线图、运行台账、运行报表、设施维护、改造记录等，以便加强管理。

公司环保管理体系运转良好，能够达到较高的环保要求，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严格的环保管理制度和环保检测标准，使公司所生产的面料能够达到美国、欧盟、日本等国际高标准的环保要求，公司子公司高新染整、福华织造均通过了纺织行业白名单资质认证、Oeko Tex Standard 100 生态纺织品标准认证。

(2) 污染物及其治理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染物及其治理情况如下：

污染物	产生情况及处理措施
废水	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纺丝环节的组件设备清洗废水，织造环节的喷水织机废水，染整环节的退浆废水、染色废水、染色漂洗废水等。生产废水部分经厂内污水处理系统处理，部分委托外部有资质的处理机构处理，达标后部分回收利用，部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室外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	废气主要是纺丝、织造、染整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以及配套电厂锅炉所产生的废气。生产过程中的废气，部分达到排放标准的直接排放；部分经过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后经烟囱排放；部分经回收系统处理后再利用。配套电厂两台锅炉共用一个 80m 的烟囱，两台锅炉所产生的废气分别经布袋除尘器、双碱法脱硫除尘器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烟囱排放。
噪音	纺丝环节的噪音污染产生于挤出车间、纺丝车间、卷绕车间，污染源为各种机械设备，织造环节的噪音污染主要产生于织造车间，污染源为喷水织机，染整环节的噪音污染产生于锅炉房和染色车间，主要污染源为引风机、染色机、水洗机等。前述噪音均通过设置隔声门来降噪。此外，发行人所选用的设备噪声达到国家允许的噪声标准，车间设计时考虑了相应的消声措施，减少了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可以分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后储存于厂内一般固废暂存场，按规定出售，不可以出售的委托外部机构处理；危险废物产生后暂存危废仓库，按规定委托外部有资质的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全部交由环卫所处理。

(3) 报告期内环保投入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建设和运行环保设施，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可能存在环保风险，并积极缴纳相关排污费

用。报告期内，公司排污费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排污费	444.14	1,044.16	1,033.02	948.57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均有效运行，并已足额缴纳排污费用，未来公司还将持续进行环保方面投入，以保证公司绿色、健康、稳定及持续发展。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非常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内容涵盖了安全培训、安全管理及安全检查、隐患整改等诸多方面，并按照《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层层落实责任，将安全生产落到实处。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2020年8月，华昌纺织因未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产生职业病危害的项目；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4名织造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为噪声的织造车间作业；对需要复查的劳动者，未按照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要求的时间安排复查，而被处于警告或罚款的行政处罚。除该事项外，公司未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八、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5,545.20	39,445.38	-	116,099.82	74.64%
机器设备	304,396.36	157,072.22	1,102.02	146,222.12	48.04%
运输工具	5,071.48	1,671.32	-	3,400.16	67.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463.92	8,926.69	-	9,537.23	51.65%
合计	483,476.96	207,115.61	1,102.02	275,259.32	56.93%

1、房屋建筑物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名下已办理权属登记且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书》的房屋所有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用途	他项权利
1	台华新材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495209号	王店镇梅嘉路东侧	8,995.29	工业	抵押
2	台华新材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495211号	王店镇梅嘉路东侧	27,774.80	工业	抵押
3	台华新材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495210号	王店镇梅嘉路东侧	23,115.00	工业	抵押
4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19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1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5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3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2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6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5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3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7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03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5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8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4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6号	208.52	商业服务	抵押
9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1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7号	208.52	商业服务	抵押
10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7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8号	208.52	商业服务	抵押
11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9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9号	208.52	商业服务	抵押
12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10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0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13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01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1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14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8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2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15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4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3号	155.24	商业服务	抵押
16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20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56号	294.88	商业服务	抵押
17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2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58号	229.51	商业服务	抵押
18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6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60号	229.51	商业服务	抵押
19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2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62号	294.88	商业服务	抵押
20	台华新材	浙(2020)嘉秀不动产权第0041251号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376号	56,170.39	工业	抵押
21	高新染整	浙(2019)嘉秀不动产权第0025655号	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317号	72,277.41	工业	抵押
22	高新染整	浙(2019)嘉秀不动产权第0025627号	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317号	71145.02	工业	抵押
23	嘉华尼龙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313132号	王店镇梅北路北侧	23,730.52	工业	抵押
24	嘉华尼龙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714955号	王店镇梅北路113号	4,684.98	工业	抵押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用途	他项权利
25	嘉华尼龙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714958号	王店镇梅北路113号	16,650.38	工业	抵押
26	嘉华尼龙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714957号	王店镇梅北路113号	10,448.65	工业	抵押
27	嘉华尼龙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714956号	王店镇梅北路113号	33,380.41	工业	抵押
28	嘉华尼龙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601702号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113号	11,541.38	工业	抵押
29	福华织造	吴房权证盛泽字第02015595号	盛泽镇南环路北侧(前庄村)	18,145.52	工业	无
30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79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87,583.17	工业	抵押
31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82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8,884.38	工业	无
32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84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68,743.69	工业	抵押
33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85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8,013.66	工业	抵押
34	福华织造	苏(2020)苏州市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120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16,452.42	工业	无
35	福华纺织整理	苏(2018)苏州市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44783号	盛泽镇圣塘村	9,015.02	工业	无
36	华昌纺织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922813号	秀洲区王江泾镇元丰大道9号	6,394.65	工业	抵押
37	华昌纺织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554250号	秀洲区王江泾镇工业功能区元丰大道9号	25,100.90	工业	抵押

2、租赁的房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向个别关联自然人租赁少量面积的门面房作为门市部和仓库使用，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之“(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之“3、租赁房屋”。

3、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分为纺丝设备、织造设备、染整设备和后处理设备。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原值304,396.36万元，净值146,222.12万元，成新率约为48.04%。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和《不动产权证书》的土地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使用人	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台华新材	嘉秀洲国用(2012)第25523号	秀洲区王店镇梅嘉路东侧	136,155.00	工业	出让	2052.7.8	抵押
2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19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1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3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3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2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4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5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3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5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03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5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6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4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6号	64.43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7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1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7号	64.43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8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7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8号	64.43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9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9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09号	64.43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0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10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0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序号	使用人	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1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01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1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2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8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2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3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4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3号	47.97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4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20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56号	91.11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5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2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58号	70.91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6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36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60号	70.91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7	台华新材	浙(2016)嘉秀不动产权第0012942号	王江泾镇嘉兴·中国南方纺织城18幢162号	91.11	商业服务用地	出让	2047.1.26	抵押
18	台华新材	浙(2020)嘉秀不动产权第0041251号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376号	36,935.8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3.9.29	抵押
19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79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132,458.7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8.2.2	无
20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82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13,334.2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7.6.27	无
21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84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99,987.8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11.14	抵押
22	福华织造	苏(2016)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485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13,333.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12.29	无
23	福华织造	苏(2020)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5120号	盛泽镇南环三路2288号	19,976.8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3.19	无


序号	使用人	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24	福华织造	吴国用 (2007)第 02150050号	盛泽镇南环 路北侧(前 庄村)	23,701.30	工业 (21)	出让	2050.3.15	无
25	福华纺织整理	苏(2018)苏 州市吴江区不 动产权第 9044783号	盛泽镇圣塘 村	5,427.8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62.9.6	无
26	华昌纺织	嘉秀洲国用 (2012)第 27837号	秀洲区王江 泾镇工业功 能区元丰大 道9号	36,592.0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9.8.5	抵押
27	嘉华尼龙	嘉秀洲国用 (2014)第 37383号	嘉兴市秀洲 区王店镇梅 北路113号	80,102.0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4.8.29	抵押
28	嘉华尼龙	浙(2019)嘉 秀不动产权第 0031258号	嘉兴市秀洲 区王店镇梅 北路北侧、 宝兴路西侧	103,099.0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69.4.14	抵押
29	高新染整	浙(2019)嘉 秀不动产权第 0025655号	嘉兴市秀洲 区王店镇梅 北路317号	160,872.7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54.8.29	抵押
30	高新染整	浙(2019)嘉 秀不动产权第 0025627号	嘉兴市秀洲 区王店镇梅 北路317号	40,241.0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61.1.4	抵押
31	嘉华再生	浙(2020)嘉 秀不动产权第 0021148号	嘉兴市秀洲 区王店镇, 河流南侧、 规划道路西 侧	32,175.00	工业用 地	出让	2070.7.20	无
32	台华实业	沪(2020)闵 字不动产权第 024360号	上海市颞桥 镇731街坊 4/4丘	10,185.80	科研设 计用地	出让	2070.4.22	无





















2、商标

(1) 境内商标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81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人	期限
1		第3455966号	第24类	发行人	2014.12.07-2024.12.06
2		第5920954号	第1类	发行人	2019.12.28-2029.12.27
3		第5920956号	第3类	发行人	2019.12.21-2029.12.20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人	期限
4		第 5920957 号	第 4 类	发行人	2019.12.28-2029.12.27
5		第 5920958 号	第 5 类	发行人	2020.02.14-2030.02.13
6		第 5920959 号	第 6 类	发行人	2020.01.21-2030.01.20
7		第 5920960 号	第 7 类	发行人	2019.11.07-2029.11.06
8		第 5920961 号	第 8 类	发行人	2019.12.07-2029.12.06
9		第 5920962 号	第 9 类	发行人	2019.12.14-2029.12.13
10		第 5920963 号	第 10 类	发行人	2019.10.28-2029.10.27
11		第 5920966 号	第 11 类	发行人	2019.12.28-2029.12.27
12		第 5920967 号	第 12 类	发行人	2019.11.07.-2029.11.06
13		第 5920968 号	第 13 类	发行人	2019.11.14-2029.11.13
14		第 5920969 号	第 14 类	发行人	2019.11.28.-2029.11.27
15		第 5920970 号	第 15 类	发行人	2019.11.28.-2029.11.27
16		第 5920971 号	第 16 类	发行人	2019.12.07.-2029.12.06
17		第 5920972 号	第 17 类	发行人	2019.12.14.-2029.12.13
18		第 5920973 号	第 18 类	发行人	2020.02.14.-2030.02.13
19		第 5920974 号	第 19 类	发行人	2020.02.28.-2030.02.27
20		第 5920975 号	第 20 类	发行人	2019.12.07.-2029.12.06
21		第 5920976 号	第 21 类	发行人	2020.01.14.-2030.01.13
22		第 5920977 号	第 22 类	发行人	2020.01.28.-2030.01.27
23		第 5920978 号	第 23 类	发行人	2020.01.28.-2030.01.27
24		第 5920979 号	第 24 类	发行人	2020.02.21.-2030.02.20
25		第 5920980 号	第 25 类	发行人	2020.05.14.-2030.05.13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人	期限
26		第 5920981 号	第 26 类	发行人	2020.02.21.-2030.02.20
27		第 5920982 号	第 27 类	发行人	2020.02.21.-2030.02.20
28		第 5920983 号	第 28 类	发行人	2020.02.21.-2030.02.20
29		第 5920984 号	第 29 类	发行人	2019.07.21.-2029.07.20
30		第 5920985 号	第 30 类	发行人	2019.11.28.-2029.11.27
31		第 5920986 号	第 31 类	发行人	2019.07.21.-2029.07.20
32		第 5920987 号	第 32 类	发行人	2019.11.28.-2029.11.27
33		第 5920988 号	第 34 类	发行人	2019.07.07.-2029.07.06
34		第 5920989 号	第 35 类	发行人	2020.03.28.-2030.03.27
35		第 5920990 号	第 36 类	发行人	2020.03.14.-2030.03.13
36		第 5920991 号	第 37 类	发行人	2020.03.14.-2030.03.13
37		第 5920992 号	第 38 类	发行人	2020.02.14.-2030.02.13
38		第 5920993 号	第 39 类	发行人	2020.04.07.-2030.04.06
39		第 5920947 号	第 40 类	发行人	2020.02.14.-2030.02.13
40		第 5920948 号	第 41 类	发行人	2020.03.28.-2030.03.27
41		第 5920949 号	第 42 类	发行人	2020.07.28-2030.07.27
42		第 5920950 号	第 43 类	发行人	2020.02.28.-2030.02.27
43		第 5920951 号	第 44 类	发行人	2020.02.28.-2030.02.27
44		第 5920952 号	第 45 类	发行人	2020.02.14.-2030.02.13
45		第 9099474 号	第 22 类	发行人	2012.02.07-2022.02.06
46		第 9099524 号	第 25 类	发行人	2012.04.28-2022.04.27
47		第 9099564 号	第 24 类	发行人	2012.02.07-2022.02.06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人	期限
48		第 9099583 号	第 23 类	发行人	2012.02.07-2022.02.06
49		第 9744407 号	第 22 类	发行人	2012.09.14.-2022.09.13
50		第 9744435 号	第 23 类	发行人	2012.09.21.-2022.09.20
51		第 10519972 号	第 22 类	发行人	2013.04.14-2023.04.13
52		第 10519994 号	第 23 类	发行人	2013.04.14-2023.04.13
53		第 10520028 号	第 24 类	发行人	2013.04.14-2023.04.13
54		第 10520063 号	第 25 类	发行人	2013.04.21-2023.04.20
55		第 11876360 号	第 23 类	发行人	2014.05.21-2024.05.20
56		第 11876400 号	第 24 类	发行人	2014.05.21-2024.05.20
57		第 11876343 号	第 22 类	发行人	2014.05.21-2024.05.20
58		第 14860160 号	第 23 类	发行人	2015.09.14-2025.09.13
59		第 11876446 号	第 25 类	发行人	2014.05.21-2024.05.20
60		第 3499866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15.04.21-2025.04.20
61		第 4543705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18.12.21-2028.12.20
62		第 4679428 号	第 25 类	福华织造	2019.01.07-2029.01.06
63		第 3500640 号	第 23 类	福华织造	2015.02.07-2025.02.06
64		第 4679425 号	第 18 类	福华织造	2019.09.07-2029.09.06
65		第 4679426 号	第 25 类	福华织造	2019.09.07-2029.09.06
66		第 4679424 号	第 35 类	福华织造	2019.10.21-2029.10.20
67		第 4679427 号	第 25 类	福华织造	2019.11.21-2029.11.20
68		第 4543704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19.01.28-2029.01.27
69		第 2002000 号	第 25 类	福华织造	2013.09.07-2023.09.06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人	期限
70		第 4543706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19.02.07-2029.02.06
71		第 1993271 号	第 23 类	福华织造	2012.10.07-2022.10.06
72		第 2002163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12.12.21-2022.12.20
73		第 6852516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20.08.28-2030.08.27
74		第 10907264 号	第 24 类	福华织造	2015.08.21-2025.08.20
75	绿茵棠 Green Tong	第 20668531 号	第 10 类	福华织造	2017.09.07-2027.09.06
76	普丽可	第 37094832 号	第 23 类	嘉华尼龙	2019.11.14-2029.11.13
77	PRUECO	第 37083000 号	第 23 类	嘉华尼龙	2019.11.14-2029.11.13
78	PRUCOOL	第 43864333 号	第 23 类	嘉华尼龙	2020.10.07-2030.10.06
79	普酷乐	第 43862104 号	第 23 类	嘉华尼龙	2020.10.07-2030.10.06
80		第 43804548 号	第 23 类	嘉华尼龙	2020.10.07-2030.10.06
81	PRUTAC	第 43790276 号	第 23 类	嘉华尼龙	2020.09.21-2030.09.20

注：第 5 项、第 6 项、第 18 项、第 19 项、第 21-28 项、第 34-44 项、第 73 项商标均系到期续展的商标。

(2) 境外商标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2 项境外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注册号	商标	国家或地区	期限
1	24	第 301283382 号		香港	2009.02.09-2029.02.08
2	24	第 1137446 号		韩国	2012.07.23-2022.07.23

3、专利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已注册的专利权 139 项，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拥有的专利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单独拥有境内专利权共 4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1	台华新材	一种喷水织机废水处理回用方法	ZL200810060496.6	发明	2008.4.23	2010.10.13
2	台华新材	环保涤纶塔丝隆织物及其染色与整理方法	ZL200910155465.3	发明	2009.12.14	2011.06.08
3	台华新材	涤纶仿真丝织物的整理剂及其制备方法与织物的后处理方法	ZL201010528042.4	发明	2010.11.01	2012.08.29
4	台华新材	一种吸湿速干型提花织物、亲水速干整理剂及后处理方法	ZL201010528043.9	发明	2010.11.01	2012.12.26
5	台华新材	一种舒适凉爽型涤纶仿真丝织物的后处理方法	ZL201210187548.2	发明	2010.11.01	2014.06.18
6	台华新材	锦纶超细丹尼纤维织物整理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350380.8	发明	2011.11.08	2014.01.08
7	台华新材	锦纶超细丹尼纤维织物后处理方法	ZL201110350398.8	发明	2011.11.08	2014.07.16
8	台华新材	平纹皱褶织物的制备方法和平纹皱褶织物	ZL201010578532.5	发明	2010.12.08	2012.07.25
9	台华新材	皱褶织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010578534.4	发明	2010.12.08	2012.06.06
10	台华新材	一种平纹织物的制备方法和平纹织物	ZL201010578228.0	发明	2010.12.08	2013.05.15
11	台华新材	高耐皂洗色牢度和高升华牢度织物还原清洗剂、其制备方法及其涤纶织物处理方法	ZL201110446459.0	发明	2011.12.28	2013.08.21
12	台华新材	高耐皂洗色牢度和高升华牢度涤纶织物三防整理方法、整理剂及整理剂制备方法	ZL201110445931.9	发明	2011.12.28	2014.09.03
13	台华新材	一种低旦棉感长丝织物及其织造方法	ZL201310343075.5	发明	2013.8.8	2015.3.11
14	台华新材	抗菌、吸湿、速干提花织物	ZL201120437231.0	实用新型	2011.11.07	2012.07.04
15	台华新材	环保尼龙色织织物	ZL201120575411.5	实用新型	2011.12.31	2012.08.29
16	台华新材	一种整经箱	ZL201220314780.3	实用新型	2012.06.28	2013.01.23
17	台华新材	一种环保面料	ZL201220382105.4	实用新型	2012.08.03	2013.02.27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18	台华新材	一种环保仿棉纱	ZL201220382244.7	实用新型	2012.08.03	2013.02.27
19	台华新材	一种锦纶 DTY 褶皱织物	ZL201220659672.X	实用新型	2012.11.30	2013.07.24
20	台华新材	一种具有仿动物纹理的提花织物	ZL201320019270.8	实用新型	2013.01.14	2013.07.3
21	台华新材	一种斑点织物	ZL201320487021.1	实用新型	2013.08.09	2014.07.16
22	台华新材	一种热熔胶涂布复合机	ZL201320487098.9	实用新型	2013.08.09	2014.03.12
23	台华新材	多色塔丝隆织物白坯及多色塔丝隆织物	ZL201320529029.X	实用新型	2013.08.28	2014.03.05
24	台华新材	连续式还原清洗机	ZL201420651219.3	实用新型	2014.11.04	2015.05.13
25	台华新材	具有 3D 效果的立体感面料	ZL201420650978.8	实用新型	2014.11.04	2015.06.03
26	台华新材	仿金属质感面料	ZL201420650979.2	实用新型	2014.11.04	2015.06.03
27	台华新材	塔丝隆织物白坯、多色塔丝隆织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310381380.3	发明	2013.8.28	2015.7.15
28	台华新材	防紫外线织物及其制备方法、防紫外线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310400040.0	发明	2013.9.5	2016.4.20
29	台华新材	一种斑点织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310346792.3	发明	2013.8.9	2016.8.10
30	台华新材	多色塔丝隆织物的制作方法及多色塔丝隆织物	ZL201510156381.7	发明	2013.8.28	2017.1.18
31	台华新材	仿金属质感面料	ZL201410611322.X	发明	2014.11.4	2017.1.11
32	台华新材	涤纶织物的后整理方法	ZL201410614351.1	发明	2014.11.4	2017.6.20
33	台华新材	中空免缝纫防钻绒织物的打纬工艺及织造方法	ZL201510625587.X	发明	2015.9.28	2017.10.10
34	台华新材	一种中空免缝纫防钻绒织物的织造方法	ZL201710260223.5	发明	2015.9.28	2018.6.26
35	台华新材	防紫外线织物、防紫外线涂料	ZL201610061155.5	发明	2013.9.5	2018.8.21
36	台华新材	一种空盘头自动存取架的自动取料装置	ZL201921351555.5	实用新型	2019.8.20	2020.5.8
37	台华新材	一种空盘头自动存取架的自动上料装置	ZL201921352120.2	实用新型	2019.8.20	2020.6.2
38	台华新材	一种空盘头自动存取架的自动存储装置	ZL201921352126.X	实用新型	2019.8.20	2020.6.2
39	台华新材	一种空盘头自动存取架	ZL201921352172.X	实用新型	2019.8.20	2020.6.2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40	台华新材	一种自动上布与卸轴装置	ZL201921294245.4	实用新型	2019.8.12	2020.5.8
41	台华新材	一种空轴自动收集装置	ZL201921294248.8	实用新型	2019.8.12	2020.5.8
42	台华新材	一种自动取布机	ZL201921294437.5	实用新型	2019.8.12	2020.5.8
43	台华新材	三层一体免填充棉服面料的织造及后处理方法	ZL201810171455.8	发明	2018.3.1	2020.3.24

(2) 嘉华尼龙拥有的专利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嘉华尼龙（和公司）拥有境内专利权共 3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1	嘉华尼龙	一种超细仿棉温感锦纶 6 长丝	ZL201320019314.7	实用新型	2013.01.14	2013.07.03
2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长丝仿毛平纹织物的织造方法、长丝仿毛平纹织物及箱	ZL201110460445.4	发明	2011.12.31	2014.08.06
3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箱	ZL201120575427.6	实用新型	2011.12.31	2012.10.24
4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中心环吹冷却系统用喷丝头	ZL201220060638.0	实用新型	2012.02.23	2012.10.24
5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手感舒适可吸湿排汗的仿棉纱	ZL201220090601.2	实用新型	2012.03.12	2012.10.24
6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熔融纺丝导风门	ZL201220090702.X	实用新型	2012.03.12	2012.10.24
7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轻薄、耐洗、防钻绒羽绒服用织物	ZL201120568474.8	实用新型	2011.12.30	2012.08.29
8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ATY 仿麻纱	ZL201120553548.0	实用新型	2011.12.27	2012.08.29
9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可染色仿麻织物	ZL201120554114.2	实用新型	2011.12.27	2012.08.29
10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长丝仿毛平纹织物	ZL201120575788.0	实用新型	2011.12.31	2012.08.29
11	台华新材、嘉华	一种 20D/24F 全消光锦纶 6 全牵伸丝的生产方	ZL201210225675.7	发明	2012.6.28	2015.12.16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尼龙	法				
12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具有铁轨状纹路的平纹织物	ZL201410186757.4	发明	2011.12.31	2015.8.26
13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绒感织物毛坯、绒感织物及绒感织物的制备方法	ZL201410680342.2	发明	2014.11.24	2016.3.30
14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空压机余热回用系统	ZL201620037440.9	实用新型	2016.01.15	2016.8.17
15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稳定气流的层板装置	ZL201620037441.3	实用新型	2016.01.15	2016.7.6
16	嘉华尼龙	一种 PA66 纺丝专用多孔砂杯	ZL201621322276.2	实用新型	2016.12.5	2017.7.7
17	嘉华尼龙	一种护丝帽专用存放架	ZL201621322670.6	实用新型	2016.12.5	2017.8.15
18	嘉华尼龙	化纤长丝筒运箱	ZL201920163026.6	实用新型	2019.1.30	2019.10.29
19	嘉华尼龙	退绕护丝帽	ZL201821145571.4	实用新型	2018.7.19	2019.3.5
20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新型 ATY 过水装置	ZL201721907049.0	实用新型	2017.12.30	2018.8.21
21	台华新材、嘉华尼龙	一种纺丝用吸枪头护套及吸枪头	ZL201721910979.1	实用新型	2017.12.30	2018.8.21
22	嘉华尼龙	一种纺丝乳化液输送管路	ZL201922064745.5	实用新型	2019.11.26	2020.07.24
23	嘉华尼龙	一种单母管输送系统	ZL201922066088.8	实用新型	2019.11.26	2020.07.28
24	嘉华尼龙	一种水温控制系统	ZL201922066206.5	实用新型	2019.11.26	2020.08.11
25	嘉华尼龙	一种化纤长丝全自动油剂输送、添加系统	ZL202020070879.8	实用新型	2020.01.14	2020.10.16
26	嘉华尼龙	一种 FDY 专用喷丝板	ZL202020070884.9	实用新型	2020.01.14	2020.10.16
27	嘉华尼龙	一种化纤长丝抽丝装置	ZL202020071314.1	实用新型	2020.01.14	2020.10.02
28	嘉华尼龙	一种纺丝乳化油供给系统	ZL201922064783.0	实用新型	2019.11.26	2020.10.02
29	嘉华尼龙	一种加热型水温控制系统	ZL201922064893.7	实用新型	2019.11.26	2020.9.15
30	嘉华尼龙	一种丝饼退绕卷芯防护嵌件	ZL201520032478.2	实用新型	2015.01.19	2015.06.24
31	嘉华尼龙	一种纺丝乳化液调制系统	ZL201922066066.1	实用新型	2019.11.26	2020.10.02

(3) 福华织造拥有的专利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福华织造拥有境内专利权共 6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1	福华织造	一种亮光印花涂层涤纶布的制备工艺	ZL201010251523.5	发明	2010.8.12	2012.5.9
2	福华织造	一种涤纶面料的制备工艺	ZL201010511026.4	发明	2010.10.19	2012.5.23
3	福华织造	一种细旦丝浆纱用环保浆料	ZL201010541266.9	发明	2010.11.12	2012.1.25
4	福华织造	一种穿综架及操作工艺	ZL201210220920.5	发明	2012.6.29	2013.8.28
5	福华织造	一种浆车	ZL201210254470.1	发明	2012.7.23	2013.12.18
6	福华织造	一种透气且防绒的细旦面料生产工艺	ZL201210351094.8	发明	2012.9.20	2014.10.22
7	福华织造	一种自然起绉涤纶面料的制备方法	ZL201510087653.2	发明	2015.2.26	2016.6.15
8	福华织造	一种亮光印花涂层布	ZL201120267233.X	实用新型	2011.7.25	2012.4.18
9	福华织造	一种锦涤并网面料	ZL201120413696.2	实用新型	2011.10.26	2012.6.13
10	福华织造	一种仿棉面料	ZL201120413697.7	实用新型	2011.10.26	2012.6.13
11	福华织造	一种防绒面料	ZL201120414208.X	实用新型	2011.10.26	2012.6.13
12	福华织造	一种锦涤交织面料	ZL201120414206.0	实用新型	2011.10.26	2012.6.13
13	福华织造	一种细旦超薄面料	ZL201120415585.5	实用新型	2011.10.27	2012.6.13
14	福华织造	一种细旦柔软面料	ZL201120415895.7	实用新型	2011.10.27	2012.7.4
15	福华织造	一种耐低温阻燃面料	ZL201120415892.3	实用新型	2011.10.27	2012.7.4
16	福华织造	一种吸湿排汗面料	ZL201120415584.0	实用新型	2011.10.27	2012.7.18
17	福华织造	一种色织面料	ZL201120415896.1	实用新型	2011.10.27	2012.7.18
18	福华织造	一种背包袋	ZL201220311272.X	实用新型	2012.6.29	2013.1.23
19	福华织造	一种整经用瓷眼钢箱	ZL201220297917.9	实用新型	2012.6.25	2012.12.26
20	福华织造	一种使用双凸轮保护织机钢箱的织机	ZL201220298264.6	实用新型	2012.6.25	2012.12.26
21	福华织造	一种高、低弹丝防扭结装置	ZL201220297859.X	实用新型	2012.6.25	2013.1.23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22	福华织造	一种钢箱运输车	ZL201220297866.X	实用新型	2012.6.25	2012.12.26
23	福华织造	一种带停车指示机构的分绞机	ZL201220297842.4	实用新型	2012.6.25	2013.1.23
24	福华织造	一种用于多纬加工的纬纱架	ZL201220297899.4	实用新型	2012.6.25	2012.12.26
25	福华织造	一种细旦锦涤微皱格纹面料	ZL201220366209.6	实用新型	2012.7.27	2013.1.23
26	福华织造	一种细旦黑丝格纹面料	ZL201220366222.1	实用新型	2012.7.27	2013.1.23
27	福华织造	一种高密格纹面料	ZL201320466835.7	实用新型	2013.8.2	2014.1.15
28	福华织造	一种可调节的卷布辊座	ZL201320438232.6	实用新型	2013.7.23	2014.1.15
29	福华织造	一种织机用防油装置	ZL201320438236.4	实用新型	2013.7.23	2013.12.18
30	福华织造	一种气囊机用可使用长度不同卷布辊的卷取装置	ZL201320438229.4	实用新型	2013.7.23	2013.12.18
31	福华织造	一种织机开口机构用凸轮	ZL201320438234.5	实用新型	2013.7.23	2013.12.18
32	福华织造	一种白坯预检装置	ZL201320438689.7	实用新型	2013.7.23	2013.12.18
33	福华织造	一种浆车用分层棒	ZL201320521590.3	实用新型	2013.8.26	2014.2.26
34	福华织造	卷布辊专用推车	ZL201520160568.X	实用新型	2015.3.23	2015.7.22
35	福华织造	一种钢箱检测桌	ZL201520119628.3	实用新型	2015.3.1	2015.7.22
36	福华织造	一种多功能栈板	ZL201520115093.2	实用新型	2015.2.25	2015.7.22
37	福华织造	一种半自动棘皮罗拉包覆机	ZL201520116045.5	实用新型	2015.2.26	2015.9.9
38	福华织造	一种细旦高密防绒管状织物	ZL201520159743.3	实用新型	2015.3.20	2015.12.2
39	福华织造	双层管状布	ZL201530069454.X	外观设计	2015.3.23	2015.9.9
40	福华织造	一种 35D/144F 涤纶低弹丝面料生产工艺	ZL201510128429.3	发明	2015.3.24	2016.6.15
41	福华织造	一种 20D/7F 尼龙高弹皮肤风衣面料的织造工艺	ZL201310644052.8	发明专利	2013.12.5	2016.10.5
42	福华织造	一种织布机送经张力缓冲装置	ZL201620192178.5	实用新型	2016.3.14	2016.9.28
43	福华织造	一种压纬轮储纬器装置	ZL201620356354.4	实用新型	2016.4.26	2016.9.21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44	福华织造	一种织机用后梁装置	ZL201620356355.9	实用新型	2016.4.26	2016.9.21
45	福华织造	一种织布卷取用罗拉装置	ZL201620192177.0	实用新型	2016.3.14	2016.9.21
46	福华织造	一种织机用后梁底座调节装置	ZL201720944682.0	实用新型	2017.8.1	2018.3.13
47	福华织造	一种织机护箱装置	ZL201720821705.9	实用新型	2017.7.8	2018.3.13
48	福华织造	一种集分条整经和分批整经于一体的装置	ZL201720821706.3	实用新型	2017.7.8	2018.3.13
49	福华织造	一种双层高密织物打纬装置	ZL201610295440.3	发明专利	2016.5.6	2017.9.5
50	福华织造	一种高缩易染涤锦复合丝面料的染整工艺	ZL201510091056.7	发明专利	2015.3.1	2017.9.5
51	福华织造	一种 30D/24F 涤锦复合丝整浆并工艺	ZL201310640448.5	发明专利	2013.12.4	2017.3.29
52	福华织造	一种喷水织布机清洗集成系统	ZL201821751120.5	实用新型	2018.10.28	2019.8.2
53	福华织造	一种涤纶仿麻面料及其织造方法	ZL201710553870.5	发明	2017.7.9	2019.2.15
54	福华织造	一种浆车上油率均衡控制设备	ZL201720821700.6	实用新型	2017.7.8	2018.11.2
55	福华织造	一种织轴轴承拆卸工具	ZL201720821736.4	实用新型	2017.7.8	2019.7.5
56	福华织造	一种尼龙包覆纱纬弹敏感面料的染整工艺	ZL201610295441.8	发明	2016.5.6	2019.6.25
57	福华织造；苏州大学	一种交替翻转后梁及其装配、使用方法	ZL201811045052.5	发明	2018.09.07	2020.01.10
58	福华织造；苏州大学	一种起绉织物的曲线形后梁及其装配方法	ZL201810978950.X	发明	2018.08.27	2020.08.14
59	福华织造	一种双面夹层型阻燃面料	ZL201921837521.7	实用新型	2019.10.30	2020.08.14
60	福华织造	一种工业水过滤器反洗系统	ZL201921661052.8	实用新型	2019.10.07	2020.11.06

(4) 高新染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高新染整拥有境内专利权共 1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	-----	------	---------	------	-----	-----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1	高新染整	高耐皂洗色牢度和高升华牢度织物还原清洗剂的制备方法	ZL201310185763.3	发明	2011.12.28	2014.11.12
2	高新染整	长丝单面绒感织物	ZL201420712540.8	实用新型	2014.11.24	2015.06.03
3	高新染整	长丝双面绒感织物	ZL201420713511.3	实用新型	2014.11.24	2015.06.03
4	高新染整	高耐皂洗色牢度和高升华牢度涤纶织物处理方法	ZL201310185493.6	发明	2011.12.28	2015.11.25
5	高新染整	织物变色性能测试装置	ZL201721013063.6	实用新型	2017.8.14	2018.2.16
6	高新染整	三层一体免填充棉服面料及其毛坯	ZL201820289440.7	实用新型	2018.3.1	2018.11.6
7	高新染整	一种暖绒织物毛坯及暖绒织物	ZL201820223379.6	实用新型	2018.2.8	2018.10.16
8	高新染整	一种吸湿快干防风保暖面料	ZL201721911115.1	实用新型	2017.12.30	2018.8.21
9	高新染整	仿色花敏感锦纶面料	ZL201721863858.6	实用新型	2017.12.27	2018.8.3
10	高新染整	肌理感锦纶面料	ZL201721863859.0	实用新型	2017.12.27	2018.8.21
11	高新染整	一种 N-400 高弹锦纶织物染整工艺	ZL201611245826.X	发明	2016.12.29	2019.12.31

(5) 华昌纺织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华昌纺织拥有境内专利权共 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1	华昌纺织	高耐皂洗色牢度和高升华牢度织物还原清洗剂的制备方法一种改进型断纱自停装置的自停方法	ZL201610401521.7	发明	2014.4.22	2018.8.17
2	华昌纺织	一种自动化纺织装置	ZL201810807335.2	发明	2018.7.21	2020.2.14
3	华昌纺织	一种仿色花锦纶面料生产装置	ZL202020128666.6	实用新型	2020.1.20	2020.12.8
4	华昌纺织	一种喷水织机织造高密尼丝纺装置	ZL202020128689.7	实用新型	2020.1.20	2020.12.8
5	华昌纺织	一种尼龙低弹黑丝横条面料制备装置	ZL202020062349.9	实用新型	2020.1.13	2020.12.8
6	华昌纺织	一种不倒毛密丝绒制造装置	ZL202020063520.8	实用新型	2020.1.13	2020.12.8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公告日
7	华昌纺织	一种高色牢度提花塔丝隆面料	ZL201922346092.X	实用新型	2019.12.24	2020.12.8
8	华昌纺织	一种尼龙纺织自动卸料装置	ZL201922347638.3	实用新型	2019.12.24	2020.12.8
9	华昌纺织	一种尼丝纺抗菌面料制备装置	ZL201922353597.9	实用新型	2019.12.24	2020.12.8

九、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十、发行人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2017年9月21日上市以来，公司历次直接筹资、现金分红及净资产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 (截至2017年6月30日)	156,579.13		
直接融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型	筹资净额
	2017年9月	A股首次公开发行	55,500.00
	2018年12月	可转换公司债券	52,087.99
	2020年12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	29,487.94
	合计		137,075.93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33,256.11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 (截至2021年6月30日)	322,201.86		

十一、最近三年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 发行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发行人 IPO 过程中做出的重要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发行人在 A 股 IPO 过程中做出了下列重要承诺：

(1) 有关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若事实认定之日（以下称“认定之日”）本公司已公开发行股份但未上市的，自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公司将依法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在本次发行时将持有的股份（以下称“老股”）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股东不履行购回该等老股义务的，则本公司应当依法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该等老股。若认定之日本公司已发行并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有关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至消除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为止。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公司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形履行上述回购义务：

- ①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②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 ③单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
- ④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启动董事会会议程序讨论具体的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如果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敦促并确保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预案方面的相应承诺要求。

(3)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

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④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其他责任主体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⑤若承诺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2、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过程中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资金来源承诺如下：

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3、对发行人是否履行承诺的结论性意见

在上述承诺的有效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及其相关约束条件。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做出的重要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及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做出了下列重要承诺：

(1) 有关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①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若事实认定之日（以下称“认定之日”）承诺人已公开发售股份但未上市的，自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承诺人将依法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认定之日公司已发行并上市，承诺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购回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果承诺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承诺人

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承诺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①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实际控制人施青岛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施秀幼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的股份；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③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如果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则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

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④实际控制人施清岛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施秀幼作为公司董事承诺：本人间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清岛姐弟承诺：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台华新材及台华新材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将来成立之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④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台华新材，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台华新材。

⑤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⑥上述承诺在台华新材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承诺人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

遵守，承诺人将向台华新材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4)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①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台华新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②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承诺人及关联方与台华新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③承诺人及关联方，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台华新材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台华新材利益的行为。

同时，福华环球、施秀幼、施青岛将保证，台华新材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福华环球、施秀幼、施青岛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方面，台华新材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严格遵守台华新材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台华新材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②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5) 有关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承诺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增持公司股份，至消除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为止。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承诺人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形履行上述增持义务：

①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③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承诺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④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承诺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⑤公司以回购公众股作为稳定股价的措施未实施，或者公司已采取回购公众股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承诺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承诺人将在公司公告的 3 个交易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果公司公告承诺人增持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将迫使承诺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承诺人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果承诺人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承诺人用于回购股票的等额资金先行支付代为履行增持义务，再从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中予以扣除。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承诺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6)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施清岛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施秀幼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7) 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如果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报告期内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承诺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所有支出及所受任何损失。

(8)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公司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④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其他责任主体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

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⑤若承诺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开发行可转债过程中做出的重要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及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过程中做出了下列重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台华新材及台华新材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将来成立之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④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台华新材，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台华新材。

⑤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⑥上述承诺在台华新材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承诺人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台华新材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①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台华新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②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承诺人及关联方与台华新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③承诺人及关联方，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台华新材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台华新材利益的行为。

同时，福华环球、施秀幼、施青岛将保证，台华新材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福华环球、施秀幼、施青岛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方面，台华新材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①严格遵守台华新材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台华新材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②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3)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施青岛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施秀幼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

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⑦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③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实际控制人收购福华环球股权的重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收购人施青岛承诺：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将来成立之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④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

何商业机会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台华新材，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台华新材。

⑤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⑥上述承诺在台华新材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承诺人为台华新材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台华新材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收购人施青岛承诺：

①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地位，影响谋求台华新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②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地位，影响谋求承诺人及关联方与台华新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③承诺人及关联方，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台华新材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台华新材利益的行为。

④严格遵守台华新材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台华新材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⑤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2)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收购人施青岛承诺：

①资产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保证上市公司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收购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资金或资产被收购人占用的情形。

②人员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保证上市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体系与收购人完全独立。收购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

③财务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保证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运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继续保留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收购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收购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财务人员不在收购人处兼职。

④机构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保证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⑤业务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系统，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场地和品牌，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收购人除依法行使股权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活动进行干预。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做出的重要承诺

(1)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施清岛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施秀幼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⑦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③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 认购对象出具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施青岛作为非公开发行认购者承诺：

①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本人不存在减持台华新材股票的情况，亦无减持台华新材股票的计划。

②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减持台华新材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

派产生的股票)，亦不安排任何减持计划。

③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台华新材股票的情况，本人承诺因减持台华新材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台华新材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台华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非公开发行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施青岛作为非公开发行认购者承诺：

①本人保证用于认购台华新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因资金来源问题可能导致本人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存在任何权属争议的情形。

②本人保证用于认购台华新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不存在通过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台华新材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③本人不存在接受台华新材或其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的情形。

(4)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实际控制人之一施青岛作为非公开发行认购者承诺：

本次发行中本人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5、是否履行承诺的结论性意见

在上述承诺的有效期内，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及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及其相关约束条件。

十二、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 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

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现金分红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三)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五)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实施年度	分红所属年度	分红实施方案	现金分红额（含税）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54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 219,040,000 股。	10,952.00 万元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766,641,9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根据以实施前的总股本 766,643,57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133.15 万元。	6,133.15 万元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2,044,654 股，扣减回购专户的股份数后为 824,751,466 股，以扣减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4,123.76 万元（含税）。	4,123.76 万元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21,208.91 万元，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22,007.97 万元的 96.37%，具体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74.08	19,589.44	34,460.38
现金分红（含税）	4,123.76	6,133.15	10,952.00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4.44%	31.31%	31.78%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1,208.91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22,007.97
最近3年的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96.37%

十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发行债券和资信评级情况

2018年12月13日，公司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2018年5月30日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8]711号）、2019年5月24日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818号）及2020年6月22日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889号），台华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AA，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针对本次发行，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其2021年2月3日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875号）及2021年5月25日出具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1]3435号），台华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AA，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2019年6月21日，台华转债进入转股期，截止2021年6月30日，累计共有61,049,000元“台华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7,602,4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99166%；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471,951,000元，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8.54615%。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万元，按照合并口径计算，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

十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年龄	性别	本届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2020年薪酬总额（万元）
施清岛	董事长	55	男	2020-11-11	2023-11-10	110.73
沈卫锋	董事、总经理	52	男	2020-11-11	2023-11-10	110.07
张长建	董事	57	男	2020-11-11	2023-11-10	35.45
吴谨造	董事	49	男	2020-11-11	2023-11-10	47.49
吴谨卫	董事	45	男	2020-11-11	2023-11-10	24.05
沈俊超	董事	29	男	2020-11-11	2023-11-10	31.55
王瑞	独立董事	60	男	2020-11-11	2023-11-10	7.00
宋夏云	独立董事	51	男	2020-11-11	2023-11-10	7.00
蔡再生	独立董事	57	男	2021-11-24	2023-11-10	-
魏翔	监事会主席	45	男	2020-11-11	2023-11-10	34.67
吴文明	监事	57	男	2020-11-11	2023-11-10	20.26
刘小阳	职工监事	44	女	2020-11-11	2023-11-10	45.13
丁忠华	副总经理	50	男	2020-11-11	2023-11-10	78.92
施华钢	副总经理	58	男	2020-11-11	2023-11-10	121.14
李增华	财务总监	52	男	2020-11-11	2023-11-10	80.09
栾承连	董事会秘书	38	男	2021-3-26	2023-11-10	-

注：吴谨造和沈俊超为 2020 年 11 月新任董事、独立董事；栾承连为 2021 年 3 月新任董事会秘书，其 2020 年未在公司领取薪酬；蔡再生于 2021 年 11 月新任独立董事，其 2020 年未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1、董事

施清岛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简历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沈卫锋先生，196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长丝织造协会副会长、秀洲区人大代表、秀洲区商会会长、秀洲区慈善总会副会长。2014 年荣获“嘉兴市第三届十大风云人物奖”；2016 年荣获“中国纺织行

业年度创新人物”；2017年荣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颁发的“全国纺织行业水效推进先进个人”。2001年至2006年3月，担任台华纺织董事。2006年4月至2011年9月，担任台华纺织董事、总经理。2011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长建先生，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EMBA，经济师。1984年至1996年，供职于人民银行信阳分行、工商银行信阳分行。1996年至2006年供职于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2008年8月至今，任福华织造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吴谨造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国澳门籍。2020年3月至今，任浙江嘉华再生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年至今，任台华特种纺织（嘉兴）有限公司、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助理。现任公司董事。

吴谨卫先生，1975年4月出生，中国香港籍。2004年至2008年2月，担任福华织造总监；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担任福华织造成品部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担任福华织造总经理助理。2010年3月至今，担任陞嘉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沈俊超先生，199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8月起历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染整事业部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办事处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

王瑞先生，1960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曾任天津纺织工学院讲师，天津工业大学纺织学院副教授，教授，院长，党委书记，现任天津工业大学纺织学院教授，华纺股份有限公司（600448.SH）、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台华新材独立董事。

宋夏云先生，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南京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审计学会审计教育分会理事，中国共产党党员。1991年7月至2007年1月在南昌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作；2007年2月至2013年8月在宁波大学商学院工作，任现代会计研究所副所长；2013年9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工作，任审计系主任，审计与腐败治理研究中心主任。此外，宋夏云先生目前

还担任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300519.SZ）、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601677.SH）、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再生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曾任复旦大学博士后，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博士后、高级研究员助理，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戴维斯分校博士后、高级研究员助理。现任东华大学纺织化学与染整学科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魏翔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部经理；现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吴文明先生，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6年至2009年，担任福华织造销售经理；2009年至今，担任福华织造白坯销售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刘小阳女士，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公司总经办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沈卫锋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之“1、董事”。

施华钢先生，1962年4月出生，中国香港籍。2002年以前一直在香港从事建筑装修设计工作；2002年10月至2011年9月，历任台华纺织销售经理、销售事业部经理等职。201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丁忠华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在纺织行业工作20年。1993年至2003年在杭州华信合纤织造公司工作，曾担任设备主管及长丝准备部主任。2004年至今在发行人从事生产管理工作，2007年1月至2011年9月任台华纺织生产厂长；2011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增华先生，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10月至2007年7月，任江苏省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8月至2011年8月，担任福华织造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2018年2月曾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栾承连先生，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2017年5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72）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曾担任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631）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苏州和阳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中心负责人，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715）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施清岛	董事长	创友投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法人
		全知投资	董事	关联法人
		嘉润丰投资	董事	关联法人
		江苏欧索	副董事长	关联法人
		鸿展投资	执行董事	关联法人
		全通投资	监事	关联法人
沈卫锋	董事、总经理	华南投资	执行董事	关联法人
沈卫锋	董事、总经理	嘉兴华南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法人
沈俊超	董事	嘉兴华南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法人
张长建	董事	全知投资	董事	关联法人
吴谨造	董事	鸿展投资	监事	关联法人
		金台华置业	董事长	关联法人
王瑞	独立董事	天津工业大学纺织学院	教授	无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宋夏云	独立董事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审计系、审计与腐败治理研究中心	主任	无
蔡再生	独立董事	东华大学纺织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无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魏翔	监事会主席	正德投资	董事	关联法人
刘小阳	职工监事	金台华置业	董事	关联法人
丁忠华	副总经理	正德投资	董事	关联法人

（四）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有发行人比例/自然人对持股公司持股比例	持股公司名称	持股公司对发行人持股比例
1	施清岛	董事长	6.95%	-	-
			100.00%	创友投资	20.88%
2	沈卫锋	董事、总经理	100.00%	华南投资	15.41%
3	张长建	董事	24.56%	全知投资	1.30%
4	吴文明	监事	0.91%	全知投资	1.30%
5	张长建	董事	6.48%	嘉润丰投资	1.30%
6	李增华	财务总监	6.07%	嘉润丰投资	1.30%
7	刘小阳	职工监事	3.99%	普亚投资	0.41%
8	丁忠华	副总经理	14.67%	正德投资	0.17%
9	魏翔	监事会主席	5.04%	正德投资	0.17%
10	吴谨造	董事	-	-	-
11	吴谨卫	董事	-	-	-

12	沈俊超	董事	-	-	-
13	王瑞	独立董事	-	-	-
14	宋夏云	独立董事	-	-	-
15	覃小红	独立董事	-	-	-
16	施华钢	副总经理	-	-	-
17	戴涛[注]	董事会秘书	-	-	-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戴涛已经离职；发行人新任董事会秘书栾承连于 2021 年 3 月上任；覃小红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申请辞去独立独立董事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发行人新任独立董事蔡再生于 2021 年 11 月上任，不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十五、发行人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规范经营管理，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锦纶长丝、坯布和功能性成品面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为新型纺织材料及特种纺织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他纺织品的生产及销售；纺织品、机械设备及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为施秀幼、施青岛姐弟。控股股东主要从事投资业务，除公司外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无其他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施青岛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创友投资、全通投资、鸿展投资、金台华置业、苏州中检、苏州中质、苏州欧纺联，其中：创友投资、全通投资、鸿展投资主要从事投资业务，金台华置业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苏州中检和苏州欧纺联主要从事纺织品检测业务，苏州中质主要从事质检技术服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二）控股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和措施

为了避免与公司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青岛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台华新材及台华新材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将来成立之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台华新材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台华新材，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台华新材。

5、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台华新材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台华新材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二、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福华环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直接持有公司 33.84% 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施秀幼、施清岛姐弟。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施秀幼、冯建英通过福华环球间接持有公司 28,158.89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 33.84%；施清岛通过创友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17,373.51 万股，直接持有公司 5,780.35 万股股份。由此，施秀幼、施清岛合计控制公司 61.67% 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施清岛、施秀幼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比例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福华环球	200,000 港元	董事	一致行动人冯建英持股 70%	冯建英不可撤销地将表决权委托给施清岛	贸易
创友投资	500 万元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00%	直接持股	投资管理
全通投资	3,000 万元	监事	99%	直接持股	投资管理
鸿展投资	100 万元	执行董事	66%	直接持股	企业管理
金台华置业	500 万元	-	-	鸿展投资持股 59%	房地产开发经营
苏州中检	1,000 万元	-	-	全通投资持股 55%	商品质量检验与认证
苏州欧纺联	50 万元	-	-	全通投资持股 100%	检验检测服务
苏州中质	300 万元	-	-	苏州中检持股 100%	质检技术服务

（三）其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福华环球及创友投资，其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华南投资、嘉兴华秀和施清岛。

（四）公司下属子公司

公司有 14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高新染整、福华织造、尼斯达、嘉华尼龙、福华面料、福华纺织整理、华昌纺织、陞嘉公司、伟荣商贸、润裕纺织、台华实业、嘉华再生、福华科研及台华防护，1 家参股子公司苏州中检，前述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组织架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五）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职务	人员
董事	施清岛、沈卫锋、张长建、吴谨造、吴谨卫、沈俊超、王瑞、宋夏云、蔡再生
监事	魏翔、吴文明、刘小阳

职务	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沈卫锋、施华钢、丁忠华、李增华、栾承连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前董事会秘书戴涛已离职，新董事会秘书栾承连于2021年3月上任；覃小红于2021年10月11日申请辞去独立独立董事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发行人新任独立董事蔡再生于2021年11月上任。

报告期内，本人、其控制的公司或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自然人如下所示：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施青岛	实际控制人
2	沈卫锋	董事、总经理
3	吴谨卫	董事
4	凌彩珍	沈卫锋的妻子
5	沈卫平	沈卫锋的弟弟
6	冯建英	施青岛的妻子

（六）其他关联方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以及最近12个月内与公司存在上述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等。报告期内，符合上述描述的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江苏欧索软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青岛担任副董事长
2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原独立董事程隆棣担任独立董事[注 1]
3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原独立董事程隆棣担任独立董事
4	东华大学	原独立董事程隆棣担任教授
5	纺织面料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原独立董事程隆棣担任副主任
6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瑞担任独立董事
7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瑞担任独立董事
8	天津工业大学纺织学院	独立董事王瑞担任教授
9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宋夏云担任独立董事
10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宋夏云担任独立董事
11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宋夏云担任独立董事
12	浙江财经大学	独立董事宋夏云担任会计学院审计系、审计与腐败治理研究中心主任
13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覃小红担任独立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4	东华大学	独立董事覃小红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注 2]
15	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持股 90.91% 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16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持股 85% 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7	嘉兴市华盈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持股 90.00% 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18	嘉兴市锦华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19	嘉兴市丰登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	嘉兴市王江泾镇卫平化纤原料经营部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为经营者
21	嘉兴市庆联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持股 70.00% 并担任监事会主席
22	嘉兴丰登物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沈卫平持股 60.00% 并担任监事
23	嘉兴华南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沈卫锋担任监事；董事沈俊超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且持有其 10% 的股权
24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注 3]	董事会秘书栾承连曾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5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前董事会秘书戴涛任董事会秘书
26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注 5]	现任独立董事蔡再生曾任独立董事

注 1：2020 年 5 月，程隆棣不再担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程隆棣于发行人处离职；

注 2：覃小红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申请辞去独立独立董事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发行人新任独立董事蔡再生于 2021 年 11 月上任。

注 3：自 2021 年 1 月，栾承连不再担任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注 4：公司前董事会秘书于 2021 年 3 月卸任，于 2021 年 9 月任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注 5：公司新任独立董事蔡再生于 2014 年 12 月-2020 年 12 月任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苏州中检	检测费	9.01	48.81	15.73	35.00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华亚织造	锦纶丝	230.77	451.70	-	-
锦华新材	锦纶丝	210.18	28.77	-	-

3、租赁房屋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关联方承租房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施清岛	房屋建筑物	12.50	25.00	25.00	25.00
冯建英	房屋建筑物	52.50	104.76	110.00	110.00
沈卫平	房屋建筑物	0.92	11.00	11.00	11.00
沈卫锋	房屋建筑物	0.63	7.50	7.50	7.50

4、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各期，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 971.75 万元、969.50 万元、903.27 万元和 373.31 万元。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1）2021年1-6月

2021年1-6月，公司作为担保方或被担保方均无新增关联担保情形。

（2）2020年

2020年，公司作为担保方或被担保方均无新增关联担保情形；2019年末所涉各项关联担保于报告期末均已履行完毕。

（3）2019年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新染整、福华织造、施清岛、冯建英	50.00	2019/7/4	2020/1/4	是

高新染整、福华织造、施清 岛、冯建英	105.00	2019/8/13	2020/2/13	是
高新染整、福华织造、施清 岛、冯建英	130.00	2019/9/9	2020/3/9	是
高新染整、福华织造、施清 岛、冯建英	70.00	2019/10/16	2020/4/16	是
高新染整、福华织造、施清 岛、冯建英	50.00	2019/11/14	2020/5/14	是

(4) 2018 年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已经履行完毕
高新染整、施清岛、冯建英	2,500.00	2018/3/13	2019/3/8	是
高新染整、施清岛、冯建英	1,000.00	2018/3/15	2019/3/12	是
台华新材、施清岛、冯建英	2,000.00	2018/3/14	2019/3/12	是
台华新材、施清岛、冯建英	1,000.00	2018/6/26	2019/6/25	是
高新染整、福华织造、施清 岛、冯建英	1,164.82	2018/07/31- 2018/10/30	2019/01/31- 2019/04/30	是
台华新材、沈卫锋	772.35	2018/07/04- 2018/10/10	2019/01/4- 2019/05/27	是
施清岛、沈卫锋、凌彩珍	1,330.00	2018/12/4	2019/11/22	是
施清岛、沈卫锋、凌彩珍	990.00	2018/12/11	2019/12/10	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

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华环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施秀幼、施清岛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台华新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台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承诺人及关联方与台华新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承诺人及关联方，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台华新材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台华新材利益的行为。”

同时，福华环球、施秀幼、施青岛将保证，台华新材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福华环球、施秀幼、施青岛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方面，台华新材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台华新材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台华新材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五、独立董事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一）对同业竞争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台华新材主要从事锦纶长丝、锦纶坯布、锦纶成品面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相关承诺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的历次董事会中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上述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有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地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上述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和长远发

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审[2019]0622 号、中汇审[2020]2356 号和中汇审[2021]11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除特别说明外，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以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审计报告和 2021 年 1-6 月合并报表口径数据为基础。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394,746.66	310,953,740.98	353,844,958.87	990,288,66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245,016.44	130,252,461.25	100,032,227.40	
应收票据	81,218,904.44	76,905,667.09	116,576,428.12	132,170,831.60
应收账款	744,040,525.51	496,075,211.11	434,741,713.89	361,174,922.10
应收款项融资	85,061,560.98	81,034,430.34	63,560,906.63	
预付款项	106,889,327.47	45,458,515.44	30,421,375.76	28,486,044.53
其他应收款	2,350,236.53	1,599,261.63	1,331,661.33	1,154,367.94
存货	1,394,226,406.09	964,281,243.49	915,387,844.48	816,017,836.47
持有待售资产			4,006,506.91	
其他流动资产	51,101,683.45	77,580,390.84	61,699,195.99	46,364,136.58
流动资产合计	3,040,528,407.57	2,184,140,922.17	2,081,602,819.38	2,375,656,801.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53,000.00	5,253,000.00	5,617,500.00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31,126,782.53	32,082,916.07	35,372,691.13	37,294,517.10
固定资产	2,752,593,245.41	2,682,143,500.01	1,846,247,745.17	1,414,231,847.75
在建工程	169,723,171.90	193,601,019.05	286,304,464.47	288,873,120.79
使用权资产	3,084,298.10			
无形资产	215,946,727.39	218,525,917.96	172,280,481.99	121,156,087.12
长期待摊费用	6,257,633.85	7,624,153.72	10,177,509.19	12,111,48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85,196.57	36,921,070.09	27,039,180.79	25,745,46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282,216.93	92,710,314.32	127,367,445.21	50,920,456.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3,852,272.68	3,268,861,891.22	2,510,407,017.95	1,951,832,978.79
资产总计	6,334,380,680.25	5,453,002,813.39	4,592,009,837.33	4,327,489,780.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3,889,093.18	275,266,132.13	517,868,290.42	497,700,000.00
应付票据	714,980,160.69	331,679,514.97	264,901,806.22	157,932,663.45
应付账款	584,554,029.65	607,558,947.12	482,705,377.16	530,662,927.10
预收款项	1,494,315.29	1,221,348.37	19,220,028.81	15,276,836.17
合同负债	23,238,203.95	20,647,277.13		
应付职工薪酬	45,329,503.45	57,851,453.54	58,820,013.37	61,365,866.10
应交税费	51,462,460.64	35,201,315.21	12,534,515.85	14,258,246.40
其他应付款	4,324,552.09	6,418,357.03	2,348,135.35	7,588,521.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65,189.20	35,202,627.36		
其他流动负债	3,020,966.51	2,523,563.26		
流动负债合计	1,902,258,474.65	1,373,570,536.12	1,358,398,167.18	1,284,785,061.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9,107,914.77	608,812,548.00	83,632,257.68	-
应付债券	452,734,694.27	441,050,306.25	476,081,080.89	453,876,049.82
租赁负债	4,098,859.93			
递延收益	21,189,399.46	24,129,448.18	16,484,390.85	20,737,55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2,738.11	3,127,683.04	2,606,964.81	838,568.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0,103,606.54	1,077,119,985.47	578,804,694.23	475,452,171.98
负债合计	3,112,362,081.19	2,450,690,521.59	1,937,202,861.41	1,760,237,233.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2,045,931.00	832,044,654.00	766,641,971.00	547,600,000.00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	59,944,460.10	59,945,730.24	67,696,515.39	67,698,547.60
资本公积	796,054,827.42	796,045,535.82	502,269,184.49	721,295,154.51
减：库存股	59,927,466.56	59,927,466.56		
其他综合收益	2,551,079.75	2,551,079.75	2,824,454.75	-263,670.25
盈余公积	74,958,044.71	74,958,044.71	73,288,258.81	69,367,447.45
未分配利润	1,517,440,727.08	1,297,446,602.92	1,242,086,591.48	1,161,555,068.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223,067,603.50	3,003,064,180.88	2,654,806,975.92	2,567,252,547.42
少数股东权益	-1,049,004.44	-751,889.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2,018,599.06	3,002,312,291.80	2,654,806,975.92	2,567,252,54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6,334,380,680.25	5,453,002,813.39	4,592,009,837.33	4,327,489,780.45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059,536.74	31,111,573.14	100,763,426.99	455,923,516.92
应收票据				14,326,20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735,890.41			
应收账款	288,404,381.53	158,942,863.87	172,482,255.87	69,048,412.82
应收款项融资	11,513,036.29	15,777,588.65	10,772,587.41	
预付款项	85,707,994.70	6,427,193.05	11,181,379.80	2,587,198.27
其他应收款	265,343,535.34	233,553,802.66	515,264,563.95	665,117,508.56
存货	305,886,436.49	257,499,214.07	218,111,403.38	138,931,584.34
其他流动资产	7,464,117.01	19,619,433.94	39,260,318.21	23,078,183.39
流动资产合计	1,115,114,928.51	722,931,669.38	1,067,835,935.61	1,369,012,613.9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97,549,097.77	1,297,549,097.77	1,203,175,646.26	1,050,175,646.26
固定资产	697,055,112.72	723,487,172.31	593,347,540.39	159,843,180.54
在建工程	4,464,499.64	4,370,392.57	73,059,457.78	236,161,683.31
使用权资产	584,739.68			
无形资产	24,021,116.31	24,099,414.62	24,584,500.21	23,755,586.59
长期待摊费用	1,541,016.69	2,416,623.43	3,754,130.20	3,538,191.30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5,647.16	4,725,305.91	3,776,437.69	2,982,53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1,275.00	3,792,600.00	1,776,754.14	20,772,94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0,472,504.97	2,060,440,606.61	1,903,474,466.67	1,497,229,766.59
资产总计	3,145,587,433.48	2,783,372,275.99	2,971,310,402.28	2,866,242,380.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3,056,318.06	34,057,604.35	197,711,663.26	206,000,000.00
应付票据	187,500,000.00	35,100,000.00		
应付账款	78,065,013.05	137,101,560.64	191,758,695.18	209,987,432.80
预收款项	95,133.00	203,200.00	643,441.40	948,835.03
合同负债	6,065,812.15	8,111,326.28		
应付职工薪酬	9,098,977.74	14,346,436.35	17,038,322.21	19,863,543.66
应交税费	5,218,644.57	2,177,418.76	974,822.77	710,429.69
其他应付款	142,143,236.95	6,654,127.81	250,168,195.72	67,091,066.90
其他流动负债	788,555.58	1,054,472.42		
流动负债合计	582,031,691.10	238,806,146.61	658,295,140.54	504,601,308.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20,280.00	20,022,308.00		
应付债券	452,734,694.27	441,050,306.25	476,081,080.89	453,876,049.82
租赁负债	709,739.68			
递延收益	487,416.95	557,838.41	698,681.33	839,524.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3,952,130.90	461,630,452.66	476,779,762.22	454,715,574.07
负债合计	1,055,983,822.00	700,436,599.27	1,135,074,902.76	959,316,882.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2,045,931.00	832,044,654.00	766,641,971.00	54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9,944,460.10	59,945,730.24	67,696,515.39	67,698,547.60
资本公积	862,520,893.92	862,511,602.32	568,735,250.99	787,761,221.01
减：库存股	59,927,466.56	59,927,466.56		
盈余公积	74,958,044.71	74,958,044.71	73,288,258.81	69,367,447.45
未分配利润	320,061,748.31	313,403,112.01	359,873,503.33	434,498,28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9,603,611.48	2,082,935,676.72	1,836,235,499.52	1,906,925,498.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5,587,433.48	2,783,372,275.99	2,971,310,402.28	2,866,242,380.4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8,487,102.55	2,501,123,695.68	2,690,568,442.19	2,974,332,568.58
二、营业总成本	1,540,399,414.74	2,344,271,599.68	2,467,227,295.87	2,560,337,301.37
其中：营业成本	1,320,785,938.57	1,956,189,758.44	2,060,564,142.34	2,224,448,321.03
税金及附加	7,829,118.46	19,216,829.65	13,543,608.30	20,183,698.83
销售费用	20,500,120.84	34,974,194.44	57,046,421.19	49,633,570.81
管理费用	83,730,436.25	140,632,771.50	145,177,960.20	143,523,195.84
研发费用	85,562,248.34	139,391,207.89	146,711,395.40	107,148,468.47
财务费用	21,991,552.28	53,866,837.76	44,183,768.44	15,400,046.39
加：其他收益	10,662,889.78	25,900,873.74	18,736,167.42	10,021,451.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5,019.04	4,651,497.75	10,344,892.39	8,560,108.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777,374.4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9,126.03	1,252,461.25	1,032,22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9,861.79	-1,448,560.67	-639,594.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56,567.93	-55,481,187.32	-31,221,660.51	-22,080,139.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011.46	-1,475,177.61	-25,671.16	-133,715.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9,947,304.40	130,252,003.14	221,567,507.04	410,362,971.80
加：营业外收入	1,652,199.31	2,819,978.79	650,969.22	1,737,354.34
减：营业外支出	971,357.00	5,094,421.57	2,818,168.94	1,301,062.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628,146.71	127,977,560.36	219,400,307.32	410,799,263.28
减：所得税费用	39,693,500.76	13,888,603.97	23,505,872.28	66,195,418.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34,645.95	114,088,956.39	195,894,435.04	344,603,844.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34,645.95	114,088,956.39	195,894,435.04	344,603,844.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231,761.31	119,740,845.47	195,894,435.04	344,603,844.38
2.少数股东损益	-297,115.36	-5,651,889.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375.00	687,375.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375.00	687,37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375.00	687,37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3,375.00	687,37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934,645.95	113,815,581.39	196,581,810.04	344,603,844.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231,761.31	119,467,470.47	196,581,810.04	344,603,844.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115.36	-5,651,889.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16	0.26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16	0.24	0.45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5,491,017.62	610,230,688.31	584,226,531.76	615,789,155.57
减：营业成本	324,611,079.05	476,745,221.44	434,677,017.20	415,738,738.33
税金及附加	983,504.61	1,319,389.01	931,353.42	3,417,444.69
销售费用	3,534,123.76	7,816,691.53	7,918,913.68	6,533,748.80
管理费用	29,407,851.79	48,003,003.78	44,208,668.86	48,475,876.13
研发费用	17,215,380.18	26,119,787.71	31,193,883.67	29,679,301.79
财务费用	12,691,851.12	34,148,118.63	27,830,345.07	11,524,278.63
其中：利息费用	14,319,309.98	35,047,366.43	21,620,622.62	9,891,115.30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收入	122,237.96	270,509.03	601,802.76	1,012,168.08
加：其他收益	7,404,830.70	11,536,694.54	4,289,911.46	3,617,328.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5,890.41	577,202.96	6,694,828.57	388,796,543.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701,626.1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9,163.34	-467,613.57	-210,837.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0,814.66	-8,213,836.63	-6,073,097.48	-484,219.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01.40	-1,552,449.28	-17,899.79	8,179.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813,298.30	17,958,474.23	42,149,254.77	492,357,598.88
加：营业外收入	193,000.00	85,000.00	43,718.33	12,448.43
减：营业外支出	674,774.66	1,337,750.00	289,800.00	298,743.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331,523.64	16,705,724.23	41,903,173.10	492,071,303.39
减：所得税费用	5,435,250.19	7,865.22	2,695,059.55	13,904,461.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96,273.45	16,697,859.01	39,208,113.55	478,166,84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96,273.45	16,697,859.01	39,208,113.55	478,166,84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896,273.45	16,697,859.01	39,208,113.55	478,166,841.51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1,418,945.11	2,238,583,911.15	2,209,227,173.09	2,250,144,152.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47,559.85	19,640,980.70	34,595,005.93	87,292,097.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40,493.36	65,966,699.07	34,357,810.31	25,152,16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906,998.32	2,324,191,590.92	2,278,179,989.33	2,362,588,416.91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662,176.57	1,313,677,016.02	1,365,575,096.70	1,448,398,54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399,600.98	397,992,509.12	421,292,972.43	363,772,17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44,537.35	49,874,051.86	67,562,910.19	187,659,49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19,396.24	76,350,875.98	83,026,246.61	74,330,90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925,711.14	1,837,894,452.98	1,937,457,225.93	2,074,161,11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1,287.18	486,297,137.94	340,722,763.40	288,427,304.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172,062.88	411,000,000.00	1,156,180,000.00	1,638,82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5,417.41	5,723,114.45	10,809,792.08	10,696,365.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8,442.63	1,931,458.07	5,825,137.48	178,517.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095,922.92	418,654,572.52	1,172,814,929.56	1,650,345,882.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084,959.31	962,468,896.84	863,248,456.63	364,504,02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3,735,890.41	441,000,000.00	1,255,180,000.00	1,338,82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820,849.72	1,409,222,896.84	2,118,428,456.63	1,703,325,02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24,926.80	-990,568,324.32	-945,613,527.07	-52,979,146.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189,998.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746,175.46	1,234,388,550.95	827,389,328.80	1,315,937,455.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11,152.52	51,511,944.82	101,210,530.75	21,271,7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857,327.98	1,587,090,494.69	928,599,859.55	1,337,209,177.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552,160.20	918,343,459.02	725,113,020.70	743,673,666.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533,419.21	100,208,893.01	133,031,885.37	143,190,645.84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78,801.34	128,449,188.39	50,711,944.82	101,210,53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64,380.75	1,147,001,540.42	908,856,850.89	988,074,84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92,947.23	440,088,954.27	19,743,008.66	349,134,33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41,318.78	-960,030.48	-787,016.10	2,877,17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90,626.39	-65,142,262.59	-585,934,771.11	587,459,66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651,097.99	299,793,360.58	885,728,131.69	298,268,465.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641,724.38	234,651,097.99	299,793,360.58	885,728,131.69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828,132.36	588,114,472.65	454,827,388.38	575,573,071.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6,181.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200,782.38	513,866,676.79	801,820,336.63	710,938,70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028,914.74	1,101,981,149.44	1,256,647,725.01	1,286,857,96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197,558.78	398,871,930.16	342,276,250.65	397,300,410.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158,479.93	107,294,118.95	113,977,114.24	84,533,29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6,778.15	1,696,846.76	5,477,562.08	51,731,15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24,942.68	471,121,558.71	634,628,182.37	639,735,24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137,759.54	978,984,454.57	1,096,359,109.34	1,173,300,11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91,155.20	122,996,694.86	160,288,615.67	113,557,851.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	829,000,000.00	1,24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5,890.41	616,592.26	157,096,518.28	9,608,80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013.05	1,565,541.45	214,662.01	128,230.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711,92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1,903.46	59,182,133.71	986,311,180.29	1,373,448,95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58,723.75	121,307,870.75	390,673,199.62	166,196,570.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735,890.41	151,373,451.51	982,000,000.00	1,137,080,000.00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750,336.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94,614.16	272,681,322.26	1,372,673,199.62	1,504,026,90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42,710.70	-213,499,188.55	-386,362,019.33	-130,577,95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289,998.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900,000.00	121,125,402.62	369,900,000.00	910,801,520.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9,69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409,696.98	417,415,401.54	369,900,000.00	910,801,520.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230,781.54	265,334,759.02	378,450,000.00	381,101,120.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10,163.88	70,048,209.37	120,373,175.98	130,881,331.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65,658.33	69,847,73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6,603.75	405,230,701.24	498,823,175.98	511,982,45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03,093.23	12,184,700.30	-128,923,175.98	398,819,06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23.12	121,900.89	-13,510.28	-9,91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8,214.61	-78,195,892.50	-355,010,089.92	381,789,05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67,534.49	100,763,426.99	455,773,516.92	73,984,46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95,749.10	22,567,534.49	100,763,427.00	455,773,516.92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1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832,044,654.00			59,945,730.24	796,045,535.82	59,927,466.56	2,551,079.75		74,958,044.71	1,297,446,602.92	-751,889.08	3,002,312,29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32,044,654.00			59,945,730.24	796,045,535.82	59,927,466.56	2,551,079.75		74,958,044.71	1,297,446,602.92	-751,889.08	3,002,312,29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7.00			-1,270.14	9,291.60					219,994,124.16	-297,115.36	219,706,30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231,761.31	-297,115.36	260,934,645.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7.00			-1,270.14	9,291.60							9,298.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77.00			-1,270.14	9,291.60							9,298.46
3. 股份支付计入												

项目	2021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237,637.15		-41,237,637.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1,237,637.15		-41,237,637.1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项目	2021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45,931.00			59,944,460.10	796,054,827.42	59,927,466.56	2,551,079.75		74,958,044.71	1,517,440,727.08	-1,049,004.44	3,222,018,599.06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766,641,971.00			67,696,515.39	502,269,184.49		2,824,454.75		73,288,258.81	1,242,086,591.48		2,654,806,97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项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641,971.00			67,696,515.39	502,269,184.49		2,824,454.75		73,288,258.81	1,242,086,591.48		2,654,806,97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402,683.00			-7,750,785.15	293,776,351.33	59,927,466.56	-273,375.00		1,669,785.90	55,360,011.44	-751,889.08	347,505,31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375.00			119,740,845.47	-	113,815,58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402,683.00			-7,750,785.15	293,776,351.33	59,927,466.56					4,900,000.00	296,400,782.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803,468.00				237,075,961.61						4,900,000.00	299,779,429.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99,215.00			-7,750,785.15	56,700,389.72							56,548,819.5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927,466.56						-59,927,466.56	
(三) 利润分配								1,669,785.90	-64,380,834.03		-62,711,048.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9,785.90	-1,669,785.9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61,331,485.84		-61,331,485.84	
3. 其他									-1,379,562.29		-1,379,562.2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44,654.00			59,945,730.24	796,045,535.82	59,927,466.56	2,551,079.75		74,958,044.71	1,297,446,602.92	-751,889.08	3,002,312,291.80

(续上表)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47,600,000.00			67,698,547.60	721,295,154.51		-263,670.25		69,367,447.45	1,161,555,068.11		2,567,252,547.42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加：会计政策变更						2,400,750.00						2,400,75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600,000.00			67,698,547.60	721,295,154.51		2,137,079.75		69,367,447.45	1,161,555,068.11		2,569,653,29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041,971.00			-2,032.21	-219,025,970.02		687,375.00		3,920,811.36	80,531,523.37		85,153,67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7,375.00			195,894,435.04		196,581,810.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71.00			-2,032.21	14,029.98							13,968.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1,971.00			-2,032.21	14,029.98							13,968.77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20,811.36	-115,362,911.67			-111,442,100.31
1. 提取盈余公积								3,920,811.36	-3,920,811.3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09,520,000.00			-109,520,000.00
3. 其他									-1,922,100.31			-1,922,100.3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040,000.00				-219,0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19,040,000.00				-219,0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6,641,971.00			67,696,515.39	502,269,184.49		2,824,454.75		73,288,258.81	1,242,086,591.48		2,654,806,975.92

(续上表)

项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47,600,000.00				721,295,154.51		-263,670.25		21,550,763.30	992,559,179.41		2,282,741,42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547,600,000.00				721,295,154.51		-263,670.25		21,550,763.30	992,559,179.41		2,282,741,42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698,547.60					47,816,684.15	168,995,888.70		284,511,120.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4,603,844.38		344,603,844.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698,547.60								67,698,54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698,547.60								67,698,547.60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816,684.15	-175,607,955.68			-127,791,271.53
1. 提取盈余公积								47,816,684.15	-47,816,684.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20,472,000.00		-120,472,000.00
4. 其他										-7,319,271.53		-7,319,271.5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项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600,000.00			67,698,547.60	721,295,154.51		-263,670.25		69,367,447.45	1,161,555,068.11		2,567,252,547.42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1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832,044,654.00			59,945,730.24	862,511,602.32	59,927,466.56			74,958,044.71	313,403,112.01	2,082,935,67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32,044,654.00			59,945,730.24	862,511,602.32	59,927,466.56			74,958,044.71	313,403,112.01	2,082,935,67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7.00			-1,270.14	9,291.60					6,658,636.30	6,667,934.76

项目	2021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896,273.45	47,896,27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7.00			-1,270.14	9,291.60						9,298.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77.00			-1,270.14	9,291.60						9,298.4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237,637.15	-41,237,637.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1,237,637.15	-41,237,637.1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21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45,931.00			59,944,460.10	862,520,893.92	59,927,466.56			74,958,044.71	320,061,748.31	2,089,603,611.48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766,641,971.00			67,696,515.39	568,735,250.99				73,288,258.81	359,873,503.33	1,836,235,49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66,641,971.00			67,696,515.39	568,735,250.99				73,288,258.81	359,873,503.33	1,836,235,49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402,683.00			-7,750,785.15	293,776,351.33	59,927,466.56			1,669,785.90	-46,470,391.32	246,700,17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97,859.01	16,697,859.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402,683.00			-7,750,785.15	293,776,351.33	59,927,466.56					291,500,782.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803,468.00				237,075,961.61						294,879,429.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99,215.00			-7,750,785.15	56,700,389.72						56,548,819.5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927,466.56					-59,927,466.56
（三）利润分配									1,669,785.90	-63,168,250.33	-61,498,464.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9,785.90	-1,669,785.9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61,331,485.84	-61,331,485.84
3. 其他										-166,978.59	-166,978.59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44,654.00			59,945,730.24	862,511,602.32	59,927,466.56			74,958,044.71	313,403,112.01	2,082,935,676.72

(续上表)

项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47,600,000.00			67,698,547.60	787,761,221.01				69,367,447.45	434,498,282.28	1,906,925,49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47,600,000.00			67,698,547.60	787,761,221.01				69,367,447.45	434,498,282.28	1,906,925,498.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041,971.00			-2,032.21	-219,025,970.02				3,920,811.36	-74,624,778.95	-70,689,99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08,113.55	39,208,113.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71.00			-2,032.21	14,029.98						13,968.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71.00			-2,032.21	14,029.98						13,968.7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20,811.36	-113,832,892.50	-109,912,081.14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3,920,811.36	-3,920,811.3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09,520,000.00	-109,520,000.00	
3. 其他									-392,081.14	-392,081.14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19,040,000.00				-219,0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19,040,000.00				-219,0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6,641,971.00			67,696,515.39	568,735,250.99			73,288,258.81	359,873,503.33	1,836,235,499.52	

(续上表)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47,600,000.00				787,761,221.01				21,550,763.30	129,401,793.34	1,486,313,777.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47,600,000.00				787,761,221.01				21,550,763.30	129,401,793.34	1,486,313,77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698,547.60					47,816,684.15	305,096,488.94	420,611,720.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8,166,841.51	478,166,841.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698,547.60							67,698,54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698,547.60							67,698,547.6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816,684.15	-173,070,352.57	-125,253,668.42
1. 提取盈余公积									47,816,684.15	-47,816,684.15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20,472,000.00	-120,472,000.00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其他										-4,781,668.42	-4,781,668.4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600,000.00			67,698,547.60	787,761,221.01				69,367,447.45	434,498,282.28	1,906,925,498.3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1年6月30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高新染整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75	2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嘉华尼龙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65.37	34.6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福华织造	江苏吴江	江苏吴江	制造业	75	2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福华面料	江苏吴江	江苏吴江	制造业	-	100	投资设立
5	福华纺织整理	江苏吴江	江苏吴江	制造业	-	100	投资设立
6	润裕纺织	江苏吴江	江苏吴江	贸易	-	100	投资设立
7	尼斯达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	投资设立
8	华昌纺织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100	-	投资设立
9	伟荣商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贸易	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陞嘉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台华实业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12	嘉华再生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	100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3	福华科研	江苏吴江	江苏吴江	制造业	-	100	投资设立
14	台华防护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	51	投资设立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

(1) 2021 年 1-6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21 年 1-6 月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2) 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20 年 3 月，子公司嘉华尼龙出资设立浙江嘉华再生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全部由嘉华尼龙出资，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 年 4 月，子公司福华织造出资设立苏州福华安全防护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全部由福华织造出资，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 年 4 月，子公司高新染整出资设立浙江台华安全防护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高新染整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2019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9 年 1 月，母公司台华新材出资设立台华实业。该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全部由台华新材出资，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2018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8 年 4 月，子公司福华织造出资设立润裕纺织。该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福华织造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6.30/ 2021年1-6月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流动比率	1.60	1.59	1.53	1.85
速动比率	0.87	0.89	0.86	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13%	44.94%	42.19%	40.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57%	25.17%	38.20%	33.47%
利息保障倍数	9.83	3.57	7.39	19.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7	5.37	6.76	8.40
存货周转率（次）	1.12	2.08	2.38	2.98
每股净资产（元）	3.87	3.61	3.46	4.6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	0.25	0.58	0.44	0.5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7	-0.08	-0.76	1.07
综合毛利率	28.16	21.79	23.42	25.21
销售净利润率	14.19	4.56	7.28	11.59

注 1：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除另有说明，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为母公司口径）
- (4) 资产负债率（合并）=总负债/总资产（为合并口径）
- (5)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额
-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额
- (8)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 (11) 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12) 销售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 2：半年度财务指标未经年化，下同。

(二)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

[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2021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1	0.32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	0.30	0.29
2020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	0.13	0.13
2019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26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7	0.23	0.22
2018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5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4	0.43	0.43

(三)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011.46	-1,475,177.61	-25,671.16	-133,71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62,889.78	25,815,605.17	18,562,355.27	11,063,451.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94,145.07	5,903,959.00	11,377,119.79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80,953.84	189,269.48	546,648.26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0,842.31	-2,189,174.21	-1,993,387.57	-605,708.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1,224,920.90	8,560,108.2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	28,336,166.19	26,884,764.91	19,430,783.76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968,686.95	4,907,900.05	3,907,637.74	2,413,658.7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3,368,201.67	23,428,266.14	22,977,127.17	17,017,125.0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368,201.67	23,428,266.14	22,977,127.17	17,017,125.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
二、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368,201.67	23,428,266.14	195,894,435.04	344,603,844.38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了简明的分析。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它信息一并阅读。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与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32,748.98 万元、459,200.98 万元、545,300.28 万元和 633,438.07 万元。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102,105.69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8 年 12 月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所致。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26,452.01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的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86,099.30 万元，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的增加所致。202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88,137.79 万元，主要系存货和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39.47	6.49	31,095.37	5.70	35,384.50	7.71	99,028.87	22.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24.50	2.59	13,025.25	2.39	10,003.22	2.18	-	-
应收票据	8,121.89	1.28	7,690.57	1.41	11,657.64	2.54	13,217.08	3.05
应收账款	74,404.05	11.75	49,607.52	9.10	43,474.17	9.47	36,117.49	8.35
应收款项融资	8,506.16	1.34	8,103.44	1.49	6,356.09	1.38	-	-
预付款项	10,688.93	1.69	4,545.85	0.83	3,042.14	0.66	2,848.60	0.66
其他应收款	235.02	0.04	159.93	0.03	133.17	0.03	115.44	0.03
存货	139,422.64	22.01	96,428.12	17.68	91,538.78	19.93	81,601.78	18.86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持有待售资产	-	-	-	-	400.65	0.09	-	-
其他流动资产	5,110.17	0.81	7,758.04	1.42	6,169.92	1.34	4,636.41	1.07
流动资产合计	304,052.84	48.00	218,414.09	40.05	208,160.28	45.33	237,565.68	54.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150.00	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5.30	0.08	525.30	0.10	561.75	0.12	-	-
投资性房地产	3,112.68	0.49	3,208.29	0.59	3,537.27	0.77	3,729.45	0.86
固定资产	275,259.32	43.45	268,214.35	49.19	184,624.77	40.21	141,423.18	32.68
在建工程	16,972.32	2.68	19,360.10	3.55	28,630.45	6.23	28,887.31	6.68
使用权资产	308.43	0.05	-	-	-	-	-	-
无形资产	21,594.67	3.41	21,852.59	4.01	17,228.05	3.75	12,115.61	2.80
长期待摊费用	625.76	0.10	762.42	0.14	1,017.75	0.22	1,211.15	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8.52	0.74	3,692.11	0.68	2,703.92	0.59	2,574.55	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28.22	1.00	9,271.03	1.70	12,736.74	2.77	5,092.05	1.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385.23	52.00	326,886.19	59.95	251,040.70	54.67	195,183.30	45.10
资产总计	633,438.07	100.00	545,300.28	100.00	459,200.98	100.00	432,748.98	100.00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1,139.47	13.53	31,095.37	14.24	35,384.50	17.00	99,028.87	41.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24.50	5.40	13,025.25	5.96	10,003.22	4.81	-	-
应收票据	8,121.89	2.67	7,690.57	3.52	11,657.64	5.60	13,217.08	5.56
应收账款	74,404.05	24.47	49,607.52	22.71	43,474.17	20.88	36,117.49	15.20
应收款项融资	8,506.16	2.80	8,103.44	3.71	6,356.09	3.05	-	-
预付款项	10,688.93	3.52	4,545.85	2.08	3,042.14	1.46	2,848.60	1.20
其他应收款	235.02	0.08	159.93	0.07	133.17	0.06	115.44	0.05
存货	139,422.64	45.85	96,428.12	44.15	91,538.78	43.98	81,601.78	34.35
持有待售资产	-	-	-	-	400.65	0.19	-	-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流动资产	5,110.17	1.68	7,758.04	3.55	6,169.92	2.96	4,636.41	1.95
流动资产合计	304,052.84	100.00	218,414.09	100.00	208,160.28	100.00	237,565.68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1.23%、81.86%、81.10%和 83.86%。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99,028.87 万元、35,384.50 万元、31,095.37 万元和 41,139.4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68%、17.00%、14.24%和 13.53%。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80	5.26	5.08	4.79
银行存款	28,852.03	24,030.34	29,974.25	94,928.02
其他货币资金	12,281.65	7,039.55	5,392.94	4,096.05
未到期应收利息	-	20.22	12.22	-
合计	41,139.47	31,095.37	35,384.50	99,028.87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各类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剔除质押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后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41,139.47	31,095.37	35,384.50	99,028.87
其中：质押的银行存款	-	575.40	-	6,360.00
其他货币资金	12,281.65	7,039.55	5,392.94	4,096.05
剔除后金额	28,857.83	23,480.43	29,991.56	88,572.82

公司坚持稳健的资金管理策略，报告期内保持了适度的现金和银行存款余额。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58,581.26 万元，主要系公司使用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所致；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9 年末变

动不大。2021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20年末变动不大。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及其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	74,404.05	49,607.52	43,474.17	36,117.49
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	24.47	22.71	20.88	15.2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6,117.49万元、43,474.17万元、49,607.52万元和74,404.0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5.20%、20.88%和22.71%和24.47%。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逐步增长。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 价值	占比 (%)	账面 价值	占比 (%)	账面 价值	占比 (%)	账面 价值	占比 (%)
6个月以内	72,423.80	97.34	47,406.37	95.56	42,200.25	97.07	35,525.82	98.36
7-12月	1,672.77	2.25	1,882.53	3.79	1,079.15	2.48	419.85	1.16
1-2年	277.60	0.37	263.97	0.53	152.08	0.35	131.85	0.37
2-3年	29.88	0.04	54.65	0.11	42.69	0.10	39.97	0.11
3年以上	-	-	-	-	-	-	-	-
小计	74,404.05	100.00	49,607.52	100.00	43,474.17	100.00	36,117.49	100.00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结构以6个月以内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6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98.36%、97.07%、95.56%和97.34%，账龄结构合理。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应收账款类型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8.99	3.25	2,518.9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952.32	96.75	548.27	0.73
合计	77,471.31	100.00	3,067.26	3.96

(续上表)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51.24	4.85	2,551.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57.43	95.15	449.91	0.90
合计	52,608.67	100.00	3,001.15	5.70

(续上表)

应收账款类型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47.26	5.50	2,547.2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790.96	94.50	316.79	0.72
合计	46,338.22	100.00	2,864.05	6.18

(续上表)

应收账款类型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2.38	4.31	1,682.3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63.93	93.22	246.44	0.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2.11	2.47	962.11	100.00
合计	39,008.42	100.00	2,890.93	7.41

2021年6月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厦门良裕贸易有限公司	1,682.38	1,682.38	100.00	法院已判决，对方未支付
浙江庄驰实业有限公司	639.26	639.26	100.00	法院已判决，对方未支付
其他零星客户	197.35	197.35	100.00	法院已判决、已起诉或对方经营困难
合计	2,518.99	2,518.99	100.00	

3) 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

2021年6月30日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	账龄
DESIPRO PTE LTD	8,036.06	10.37	6个月以内
上海莘威运动品有限公司			8,035.96万元, 7-12个月 0.1万元
上海多邦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2,894.59	3.74	6个月以内
吴江市多邦纺织品整理有限公司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超盈纺织有限公司)	1,931.50	2.49	6个月以内 156.81万元, 7-12个月 1,774.69万元
BEST PACIFI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越南超盈)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			
厦门良裕贸易有限公司	1,682.38	2.17	3年以上
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	1,680.10	2.17	6个月以内
合计	16,224.62	20.94	
2020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	账龄
DESIPRO PTE LTD	4,830.66	9.18	6个月以内
上海莘威运动品有限公司			4,811.78万元, 7-12个月 0.79万元, 1-2年 18.10万元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2,853.78	5.42	6个月以内
厦门良裕贸易有限公司	1,682.38	3.20	3年以上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	1,478.12	2.81	6个月以内
BEST PACIFI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越南超盈)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超盈纺织有限公司)			
BEST PACIFIC TEXTILES LANKA(PVT)LTD			
浙江三欧服饰有限公司	676.13	1.29	6个月以内 458.85万元, 7-12个月 217.28万元
合计	11,521.07	21.90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	账龄
DESIPRO PTE LTD	5,597.73	12.08	5,577.54 万元 6 个月以内, 20.19 万元 1-2 年
上海莘威运动品有限公司			
BEST PACIFI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866.86	4.03	6 个月以内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BEST PACIFIC TEXTILES LANKA (PVT) LTD	1,682.38	3.63	3 年以上
厦门良裕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1,676.79	3.62	6 个月以内
上海麇宇纺织品贸易中心	1,409.15	3.04	971.80 万元 6 个月以内, 437.35 万元 7-12 个月
合计	12,232.91	26.40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	账龄
DESIPRO PTE LTD	6,680.02	17.12	6 个月以内
上海莘威运动品有限公司			
上海东奕实业有限公司	1,834.48	4.70	6 个月以内
厦门良裕贸易有限公司	1,682.38	4.31	3 年以上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1589.71	4.08	6 个月以内
BEST PACIFI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6 个月以内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1,139.70	2.92	6 个月以内
合计	12,926.29	33.14	-

注：与前五名销售客户统计口径一致，此处应收账款亦按同一控制下客户合计披露。

4) 公司的应收账款管理

为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建立了客户信用评价体系，并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公司建立了信用政策管理制度，信用政策包括客户信用等级及政策、客户信用资信管理、交易开始与中止时的信用处理、信用评价和回款期限调整等内容。公司根据每家客户的交易规模、历史回款信用等情况，核定信用级别及信用额度，有效控制和跟踪回款情况，达到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的目的；

②公司建立应收账款台账，对销售合同实行全过程追踪管理。定期对应收账款情况进行分析，对即将到期应收账款及时提醒用户付款，并对拖欠付款的单位进行重点管理，防止逾期应收账款的发生。对到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采取业务员催收、发催款函等手段进行催收，必要时采取法律手段；

③公司建立了销售人员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将应收账款的回收率作为销售人员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对因清理追收不力，造成呆账、坏账的销售人员，公司将追究其相关责任。

(3)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91.67	99.09	4,435.14	97.56	3,035.21	99.77	2,836.17	99.56
1-2年	42.60	0.40	103.92	2.29	3.32	0.11	4.98	0.17
2-3年	50.03	0.47	3.24	0.07	0.05	0.00	5.79	0.20
3年以上	4.63	0.04	3.56	0.08	3.55	0.12	1.66	0.07
合计	10,688.93	100.00	4,545.85	100	3,042.14	100	2,848.60	100
占流动资产比例(%)	3.52		2.08		1.46		1.2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以预付货款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占流动资产比例较低，且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 存货

1) 公司存货规模及变动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在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62,709.86	42.97	35,916.62	34.66	26,942.80	27.99	28,657.84	33.44
委托加工物资	1,980.16	1.36	492.38	0.48	491.06	0.51	1,519.73	1.77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在产品	11,248.01	7.71	8,154.71	7.87	8,766.93	9.11	10,267.56	11.98
库存商品	69,641.77	47.72	58,571.31	56.53	59,006.39	61.30	44,575.88	52.02
发出商品	277.06	0.19	481.95	0.47	1,047.16	1.09	671.52	0.78
周转材料	78.97	0.05	-	-	-	-	-	-
合计	145,935.84	100.00	103,616.96	100.00	96,254.34	100.00	85,692.53	100.00
跌价准备	6,513.20		7,188.84		4,715.55		4,090.74	
存货账面价值	139,422.64		96,428.12		91,538.78		81,601.78	
占流动资产比例(%)	45.85		44.15		43.98		34.35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1,601.78 万元、91,538.78 万元、96,428.12 万元和 139,422.6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35%、43.98%、44.15%和 45.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①公司业务涵盖了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的全产业链，构成公司在品牌、产品质量、成本等方面独特的一体化优势。在锦纶丝、锦纶坯布等生产环节，其产品除了向产业链内供货外，还要对外销售，正因如此，公司必须在各产业链环节均保持一定的备货，以满足产业链内外销售的需求。②化纤纺织行业属于资产密集型行业，一般行业内企业均拥有包括生产用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等较大量的固定资产，要求企业保持较高的产能利用率以取得良好的规模效益。作为生产规模行业领先的锦纶纺织面料龙头企业，公司拥有账面原值超过 30 亿元的固定资产，其中大量的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的核心设备均达到国内乃至国际领先水平，一方面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也拉高了产品固定成本。由于行业的属性，为取得较好经济效益，锦纶纺丝、织造等环节一般均保持连续生产状态，时停时开将会造成较大的成本浪费。因此为了达到经济性，公司在报告期内也保持了较高的产能利用率水平，在一定程度上使得公司存货尤其是库存商品的结存阶段性保持较高水平。③公司下游客户以服装企业为主，许多服装企业为了降低库存，控制采购规模、延长提货周期，也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上游面料生产企业的库存压力。

公司主要存货库龄在 1 年以内，由于锦纶等产品的性能随时间推移变化较

小，长库龄产品不会对后续生产和销售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已分产品对锦纶长丝、坯布和成品面料计提跌价准备，其中成品面料按订单生产，库龄较长的存货存在较多因历史积累的因降级、尾单或其他原因形成的异常存货，因此计提比例相对较高。公司总体存货跌价计提充分、合理。

(5)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5,110.17	7,260.54	4,333.46	2,529.84
预缴企业所得税	0.00	292.24	1,818.61	2,106.57
其他	-	205.26	17.85	-
合计	5,110.17	7,758.04	6,169.92	4,636.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投资建设募投项目购置机器设备，产生了较多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2019年，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较多，主要系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较多导致预交所得税较多。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150.00	0.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5.30	0.16	525.30	0.16	561.75	0.22	-	-
投资性房地产	3,112.68	0.94	3,208.29	0.98	3,537.27	1.41	3,729.45	1.91
固定资产	275,259.32	83.57	268,214.35	82.05	184,624.77	73.54	141,423.18	72.46
在建工程	16,972.32	5.15	19,360.10	5.92	28,630.45	11.40	28,887.31	14.80
使用权资产	308.43	0.09	-	-	-	-	-	-
无形资产	21,594.67	6.56	21,852.59	6.69	17,228.05	6.86	12,115.61	6.21
长期待摊费用	625.76	0.19	762.42	0.23	1,017.75	0.41	1,211.15	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8.52	1.41	3,692.11	1.13	2,703.92	1.08	2,574.55	1.32

资产类别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28.22	1.92	9,271.03	2.84	12,736.74	5.07	5,092.05	2.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385.23	100.00	326,886.19	100.00	251,040.70	100.00	195,183.30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等，报告期各期末，三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47%、91.80%、94.66% 和 95.28%。

(1) 固定资产

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将固定资产划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四个类别。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5,545.20	155,396.82	99,193.19	84,339.95
机器设备	304,396.36	291,106.27	245,284.53	207,272.74
运输工具	5,071.48	2,429.89	2,351.09	2,089.8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463.92	17,030.43	14,863.01	9,749.52
合计	483,476.96	465,963.41	361,691.83	303,452.05
累计折旧：	-			
房屋及建筑物	39,445.38	36,133.96	30,887.11	26,889.75
机器设备	157,072.22	151,045.36	138,626.88	128,965.94
运输工具	1,671.32	1,488.62	1,272.71	1,090.21
电子设备及其他	8,926.69	7,979.10	6,280.36	5,082.96
合计	207,115.61	196,647.04	177,067.05	162,028.87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02.02	1,102.02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102.02	1,102.02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6,099.82	119,262.86	68,306.08	57,450.19
机器设备	146,222.12	138,958.89	106,657.65	78,306.80
运输工具	3,400.16	941.27	1,078.39	999.6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537.23	9,051.33	8,582.65	4,666.56
合计	275,259.32	268,214.35	184,624.77	141,423.18
成新率（%）	56.93%	57.56	51.04	46.6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1,423.18 万元、184,624.77 万元、268,214.35 万元和 275,259.32，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2.46%、73.54%、82.05% 和 83.57%。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构成。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期末余额分别为 28,887.31 万元、28,630.45 万元、19,360.10 万元和 16,972.32 万元。2018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较大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投资建设“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以及公司 2018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于 2018 年末尚未竣工验收所致。2019 年度，上述在建工程项目除“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外均已完工，但公司以自有资金筹建的“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处于建设过程中，导致公司 2019 年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依然较大。2020 年末，公司“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开始逐步结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余额逐渐下降。

2021 年 6 月末，主要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智能化生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2,651.08
研发中心项目	2,308.75
合计	14,959.83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权	25,627.26	25,627.26	20,515.31	15,205.71
非专利技术	747.60	702.08	626.99	380.73
商标	5.80	5.80	-	-
合计	26,380.66	26,335.14	21,142.30	15,586.44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4,226.43	3,963.14	3,630.79	3,238.42
非专利技术	553.76	513.60	283.47	232.42
商标	0.54	0.54	-	-
合计	4,780.73	4,477.29	3,914.25	3,470.83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商标	5.26	5.26	-	-
合计	5.26	5.26	17,228.05	12,115.61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1,400.83	21,664.11	16,884.52	11,967.29
非专利技术	193.84	188.48	343.52	148.31
商标	-	-	-	-
合计	21,594.67	21,852.59	17,228.05	12,115.61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4)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为 3,729.45 万元、3,537.27 万元、3,208.29 万元和 3,112.6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1%、1.41%、0.98%和 0.94%。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福华织造对部分暂不使用的房屋对外出租所致。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为150.00万元，主要系参股苏州中检所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公司将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报的项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5,092.05万元、12,736.74万元、9,271.03万元和6,328.2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预付设备购置款、工程款和进口设备关税等。

(二) 负债结构与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整体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388.91	11.05	27,526.61	11.23	51,786.83	26.73	49,770.00	28.27
应付票据	71,498.02	22.97	33,167.95	13.53	26,490.18	13.67	15,793.27	8.97
应付账款	58,455.40	18.78	60,755.89	24.79	48,270.54	24.92	53,066.29	30.15
预收款项	149.43	0.05	122.13	0.05	1,922.00	0.99	1,527.68	0.87
合同负债	2,323.82	0.75	2,064.73	0.84	-	-	-	-
应付职工薪酬	4,532.95	1.46	5,785.15	2.36	5,882.00	3.04	6,136.59	3.49
应交税费	5,146.25	1.65	3,520.13	1.44	1,253.45	0.65	1,425.82	0.81
其他应付款	432.46	0.14	641.84	0.26	234.81	0.12	758.85	0.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6.52	4.18	3,520.26	1.44				
其他流动负债	302.10	0.10	252.36	0.10				
流动负债合计	190,225.85	61.12	137,357.05	56.05	135,839.82	70.12	128,478.51	72.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910.79	23.43	60,881.25	24.84	8,363.23	4.32	-	-
应付债券	45,273.47	14.55	44,105.03	18.00	47,608.11	24.58	45,387.60	25.78
租赁负债	409.89	0.13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收益	2,118.94	0.68	2,412.94	0.98	1,648.44	0.85	2,073.76	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27	0.10	312.77	0.13	260.70	0.13	83.86	0.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010.36	38.88	107,712.00	43.95	57,880.47	29.88	47,545.22	27.01
负债合计	311,236.21	100.00	245,069.05	100.00	193,720.29	100.00	176,023.7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76,023.72 万元、193,720.29 万元、245,069.05 万元和 311,236.21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但非流动负债比例随着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的增加持续增长。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1) 银行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34,388.91	27,526.61	51,786.83	49,770.00
长期借款	72,910.79	60,881.25	8,363.23	-
银行借款合计	107,299.70	88,407.87	60,150.06	49,770.00
银行借款占负债的比例	34.48%	36.07%	31.05%	28.2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27%、31.05%、36.07%和 34.48%，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规模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扩产而借入银行借款。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259.21	97.95	59,371.24	97.72	46,540.20	96.42	51,896.79	97.80
1-2年	435.62	0.75	923.01	1.52	878.26	1.82	746.68	1.41
2-3年	333.51	0.57	109.38	0.18	549.81	1.14	185.15	0.35
3年以上	427.06	0.73	352.27	0.58	302.27	0.63	237.67	0.45
合计	58,455.40	100.00	60,755.89	100.00	48,270.54	100.00	53,066.29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锦纶切片、辅料助剂、应付设备购置款等款项，账期主要在一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53,066.29 万元、48,270.54 万元、60,755.89 万元和 58,455.40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应付账款规模扩大所致。

（3）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客户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1,527.68 万元、1,922.00 万元、122.13 万元和 149.4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19%、1.41%、0.09%和 0.08%，占比较小，2020 年开始，公司实施新收入准则，原预收账款中预收商品款转入合同负债科目核算。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应付各主要工程、机器设备的质保金，工会经费，排污费，代职工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758.85 万元、234.81 万元、641.84 万元和 432.4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59%、0.17%、0.47%和 0.23%，占比较小。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递延收益、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47,545.22 万元、57,880.47 万元、107,712.00 万元和 121,010.36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增加 10,335.25 万元，主要系长期借款同比增加 8,363.23 万元，2020 年末非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49,831.53 万元，系长期借款同比增加 52,518.02 万元，2021 年 6 月末非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13,298.36 万元，系长期借款同比增加 12,029.54 万元所致。2019 年和 2020 年新增长期借款主要用于建设“智能化生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60	1.59	1.53	1.85
速动比率（倍）	0.87	0.89	0.86	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13%	44.94%	42.19%	40.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57%	25.17%	38.20%	33.47%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85、1.53、1.59 和 1.60，速动比率分别为 1.21、0.86、0.89 和 0.87。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较低，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业务涵盖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整个产业链，各个阶段生产均需要大量投入并保有一定的备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40.68%、42.19%、44.94% 和 49.13%，资产负债率呈持续上升趋势。

（四）营运能力分析

1、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有关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7	5.37	6.76	8.40
存货周转率（次）	1.12	2.08	2.38	2.98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40 次、6.76 次、5.37 次和 2.97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8 次、2.38 次、2.08 次和 1.12 次，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

2、同行业对比情况

（1）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整个产业链，目前 A 股上市公司中没有与发行人完全可比的公司。与仅从事锦纶长丝业务的 ST 华鼎、从事锦纶切片和锦纶长丝业务的美达股份进行对比，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ST 华鼎	4.80	9.84	9.91	11.68
美达股份	6.47	12.04	19.21	25.90
公司	2.97	5.37	6.76	8.40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 ST 华鼎，主要系 ST 华鼎以锦纶长丝和跨境电商为双主业，其中跨境电子商务贸易占比 65% 以上，收入较高，从而导致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美达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系其从事锦纶切片、锦纶长丝的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各期锦纶切片的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40%，其中上游锦纶切片行业对技术资金规模要求较高，形成一定壁垒，美达股份等从事锦纶切片生产经营的企业议价能力强，应收账款相对较少，因此周转相对较快。

(2) 存货周转率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整个产业链，目前 A 股上市公司中没有与发行人完全可比的公司。与仅从事锦纶长丝业务的 ST 华鼎、从事锦纶切片和锦纶长丝业务的美达股份进行对比，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ST 华鼎	2.86	6.16	5.25	6.77
美达股份	3.20	6.02	7.75	10.16
公司	1.12	2.08	2.38	2.98

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 ST 华鼎和美达股份。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涵盖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整个产业链，完整产业链企业相对单一产业链企业对备货有更多的要求：公司完整的产业链要求公司产品除了对外销售外，还要向产业链内供货，因此必须在各个环节保持一定的备货；公司成品面料的下游行业为服装行业，服装行业凸显了“短交期、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为保证对终端客户快速反应的需求也需要产业链各环节有必要的储备；此外，公司为保持龙头企业优势、及时向市场供货降低缺货成本也要求公司保持适度的多品类备货。ST 华鼎仅从事产业链上游锦纶长丝、美达股份仅从事产业链上游锦纶切片和锦纶长丝的生产及销售，存货周转率与公司相比较高。

（五）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财务性投资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24.50
财务性投资合计金额	16,424.50
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322,306.76
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5.10%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主要系 1 年以内的理财产品，合计金额 16,424.50 万元，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5.10%，未超过 30%。因此，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81,372.53	98.65	247,243.63	98.85	265,805.34	98.79	294,102.79	98.88%
其他业务收入	2,476.18	1.35	2,868.74	1.15	3,251.50	1.21	3,330.47	1.12%
合计	183,848.71	100.00	250,112.37	100.00	269,056.84	100.00	297,433.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定位聚焦高档功能性面料的研发与生产，目前已经形成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8%，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租金收入及废品销售收入等。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主要产品类别划分列示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锦纶长丝	76,829.78	42.36	84,112.96	34.02	78,454.28	29.52	89,457.30	30.42
2	锦纶坯布	46,042.35	25.39	66,639.39	26.95	80,755.40	30.38	95,075.55	32.33
3	涤纶坯布	4,419.82	2.44	10,153.17	4.11	11,479.32	4.32	10,654.04	3.62
4	锦纶成品面料	28,505.62	15.72	42,707.73	17.27	47,254.41	17.78	53,350.39	18.14
5	涤纶成品面料	21,470.86	11.84	36,415.44	14.73	43,169.20	16.24	39,400.52	13.40
6	其他	4,104.09	2.26	7,214.93	2.92	4,692.72	1.77	6,164.98	2.10
合计		181,372.53	100.00	247,243.63	100.00	265,805.34	100.00	294,102.79	100.00

从收入结构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及锦纶和涤纶成品面料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加强对锦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和市场开拓，锦纶长丝业务得到了较快发展。2019年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和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锦纶长丝业务2019年较2018年下降了12.30%，但仍维持了较高水平。

锦纶坯布作为公司的传统业务，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维持较高水平。公司锦纶坯布的产能及产量总体稳定的情况下，公司产业链后端锦纶成品面料业务的增长增加了锦纶坯布内部供应量，从而优化了产品结构、促进公司总体收入的稳步增长，也进一步体现了公司完整产业。但由于2018年市场需求疲软以及2019年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和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下游服装行业需求低迷，导致公司锦纶坯布2019年的销售规模下降。

锦纶成品面料作为公司完整产业链的最终成品，集合了公司的品牌塑造、质量管理、成本控制等诸多优势，同时也承继了纺丝、织造前两个工序的毛利，附加值最高。报告期内公司锦纶成品面料收入53,350.39万元和47,254.41万元和42,707.73万元，虽然由于2019年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和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下游服装行业需求低迷，导致公司锦纶成品面料2019年的销售规模下降，但仍维持了较高水平。

公司的涤纶产品主要是涤纶成品面料和少量涤纶坯布，涤纶产品丰富了产品序列、满足了客户多元化需求。近年来，公司涤纶产品的销售收入稳步增

长。

3、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57,929.70	87.07	214,927.33	86.93	219,702.23	82.66	236,184.47	80.31
外销	23,442.82	12.93	32,316.30	13.07	46,103.11	17.34	57,918.31	19.69
合计	181,372.53	100.00	247,243.63	100.00	265,805.34	100.00	294,102.79	100.00

公司产品以国内销售为主，外销收入占比较低。

(二) 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30,160.64	98.55	194,226.54	99.29	204,612.76	99.30	220,536.94	99.14
其他业务成本	1,917.96	1.45	1,392.44	0.71	1,443.65	0.70	1,907.90	0.86
合计	132,078.59	100.00	195,618.98	100.00	206,056.41	100.00	222,444.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相符，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在99%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主要产品类别划分列示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锦纶长丝	55,565.19	42.69	66,206.31	34.09	63,125.96	30.85	76,566.04	34.72
锦纶坯布	31,874.16	24.49	51,980.26	26.76	61,129.78	29.88	67,904.77	30.79
涤纶坯布	4,078.38	3.13	8,595.69	4.43	9,507.66	4.65	8,589.54	3.89
锦纶成品面料	18,841.38	14.48	30,178.28	15.54	32,198.18	15.74	31,954.18	14.49
涤纶成品面料	16,231.63	12.47	30,969.09	15.94	34,879.94	17.05	31,247.61	14.17
其他	3,569.89	2.74	6,296.91	3.24	3,771.25	1.84	4,274.81	1.94
合计	130,160.64	100.00	194,226.54	100.00	204,612.76	100.00	220,536.94	100.00

从成本结构看，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及锦纶和涤纶成品面料构成。

（三）毛利构成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51,211.89	98.92	53,017.09	97.29	61,192.58	97.13	73,565.85	98.10
其他业务毛利	558.23	1.08	1,476.30	2.71	1,807.85	2.87	1,422.57	1.90
合计	51,770.12	100.00	54,493.39	100.00	63,000.43	100.00	74,988.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1	锦纶长丝	21,264.59	41.52	17,906.65	33.78	15,328.32	25.05	12,891.27	17.52
2	锦纶坯布	14,168.19	27.67	14,659.13	27.65	19,625.62	32.07	27,170.78	36.93
3	涤纶坯布	341.44	0.67	1,557.49	2.94	1,971.66	3.22	2,064.50	2.81
4	锦纶成品面料	9,664.24	18.87	12,529.45	23.63	15,056.23	24.60	21,396.22	29.08
5	涤纶成品面料	5,239.23	10.23	5,446.35	10.27	8,289.27	13.55	8,152.92	11.08
6	其他	534.20	1.04	918.02	1.73	921.47	1.51	1,890.17	2.57
	合计	51,211.89	100.00	53,017.09	100.00	61,192.58	100.00	73,565.85	100.00

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是公司的主要产品。公司的主要毛利来自于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报告期内锦纶产品毛利占公司毛利的比例在 80%以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锦纶长丝是公司产业链的基础产品，随着公司锦纶长丝产能的扩大，锦纶长丝对公司毛利的贡献逐步增长。另外涤纶产品作为公司业务的有效补充，也贡献了部分毛利。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类别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产品类别	2021年1-6月 (%)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1	锦纶长丝	27.68	21.29	19.54	14.41
2	锦纶坯布	30.77	22.00	24.30	28.58
3	涤纶坯布	7.73	15.34	17.18	19.38
4	锦纶成品面料	33.90	29.34	31.86	40.11
5	涤纶成品面料	24.40	14.96	19.20	20.69
6	其他	13.02	12.72	19.64	30.66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24	21.44	23.02	25.0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处于较高水平，主要受益于毛利贡献率较高的产品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报告期各期，公司各产品类别毛利率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锦纶长丝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长丝毛利率分别为 14.41%、19.54%、21.29% 和 27.68%，锦纶长丝产品是公司毛利贡献较高的产品之一。锦纶长丝的原材料为石油化工产品锦纶切片，锦纶切片占锦纶长丝成本的比重较大，因此锦纶长丝的价格主要受其原材料锦纶切片的价格波动影响。锦纶切片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影响，随着上游锦纶切片产能的扩大和国内生产技术日益成熟，加剧了原本竞争激烈的锦纶长丝价格的波动。2019 年度，锦纶长丝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 5.13%，主要系锦纶切片价格 2019 年较 2018 年大幅下降，使得锦纶长丝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同时得益于差异化产品战略，毛利率较高的环保类再生锦纶长丝占比提高，使得 2019 年公司锦纶长丝产品毛利率有所提高。2020 年毛利率与 2019 年相比，毛利率增加 1.75 个百分点，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公司锦纶长丝业务产能利用率较高，销售保持稳定，因而毛利率略有提升。2021 年 1-6 月毛利率与 2020 年相比，毛利率增加 6.39 个百分点，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锦纶需求回暖，锦纶长丝价格增长较大同时公司锦纶长丝产能利用率较高所致。

(2) 锦纶坯布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坯布毛利率分别为 28.58%、24.30%、22.00% 和 30.77%，报告期内逐年下滑但仍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系锦纶坯布作为锦纶长丝的下游产品，包含了自身织造环节的附加值和随内部交易而转移的前端产品锦纶长丝生产环节的毛利。此外，2019 年度因贸易摩擦带来的产品售价下降以及公司产能利用率未达计划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上升引起锦纶坯布毛利率下降了 4.28 个百分点。2020 年毛利率与 2019 年相比，毛利率下降 2.30%，略有下降，主要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销量和单价均有下滑所致。2021 年 1-6 月毛利率与 2020 年相比，毛利率增加 8.77 个百分点，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锦纶坯布价格增长较大所致。

（3）锦纶成品面料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成品面料毛利率分别为 40.11%、31.86%、29.34% 和 33.90%。主要得益于公司全产业链优势，公司锦纶成品面料继承了前端锦纶长丝、锦纶坯布的毛利率，使得后端产品具有更高的盈利能力，同时，公司锦纶成品面料的下游客户为以户外运动、休闲服饰为主的服装企业或其指定厂商，对其销售的产品相对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锦纶成品面料毛利率总体保持了较高水平。2019 年锦纶成品面料毛利率下降 8.24 个百分点，主要系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产品售价下降以及公司产能利用率未达计划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上升所致。2020 年毛利率与 2019 年相比，毛利率下降 2.52% 略有下降，主要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单价下滑所致。2021 年 1-6 月毛利率与 2020 年相比，毛利率增加 4.57 个百分点，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锦纶成品面料需求回暖，价格增长所致。

（4）涤纶成品面料毛利率分析

涤纶成品面料业务丰富了产品序列、满足了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涤纶成品面料毛利率分别为 20.69%、19.20%、14.96% 和 24.40%，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单价和销售均有所下滑，毛利率下滑。2021 年 1-6 月，毛利率与 2020 年相比，毛利率增加 9.44 个百分点，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受下游市场回暖，公司产品价格回升所致。

（5）涤纶坯布毛利率分析

公司涤纶坯布业务量较少，报告期内收入和毛利占比在 5% 以下，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是公司产品的有益补充。

4、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单位：%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ST 华鼎	-	12.53	11.18	12.04
美达股份	10.81	5.59	4.92	6.92
平均	10.81	9.06	8.05	9.48
公司锦纶丝业务	27.68	21.29	19.54	14.41

注：ST 华鼎主要经营锦纶丝业务、美达股份经营锦纶切片和锦纶丝业务、公司经营锦纶丝、锦纶坯布、锦纶成品面料业务，故分别选取其锦纶丝业务毛利率。

目前，国内尚无从事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的全产业链的上市公司，上市公司中只有 ST 华鼎和美达股份从事产业链上游业务。根据 ST 华鼎年报，其主要产品为 FDY 锦纶长丝，而公司除了生产 FDY 锦纶长丝外，还从事 ATY 等经深加工、附加值高锦纶长丝产品的生产销售，因此毛利率高于 ST 华鼎。美达股份主营业务为锦纶切片和锦纶长丝的生产销售，但未披露长丝的具体品种，毛利率相对较低。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销售费用	2,050.01	1.12	3,497.42	1.40	5,704.64	2.12	4,963.36	1.67
管理费用	8,373.04	4.55	14,063.28	5.62	14,517.80	5.40	14,352.32	4.83
研发费用	8,556.22	4.65	13,939.12	5.57	14,671.14	5.45	10,714.85	3.60
财务费用	2,199.16	1.20	5,386.68	2.15	4,418.38	1.64	1,540.00	0.52
合计	21,178.44	11.52	36,886.50	14.75	39,311.95	14.61	31,570.53	10.61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61%、14.61%、14.75%和 11.52%，2019 年，期间费用总额有所上升，2020 年期间费用总额有所下降，由于 2019 年和 2020 年收入下滑，导致期间费用率有所提高。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147.62	55.98	2,268.33	64.86	2,139.32	37.50	1,955.97	39.41
运输、邮递、过路费	-	-	-	-	1,654.31	29.00	1,521.76	30.66
办公、水电、租赁费	319.89	15.60	433.94	12.41	418.41	7.33	290.94	5.86
报关费	-	-	-	-	397.47	6.97	312.69	6.30
检测费	95.80	4.67	85.61	2.45	74.07	1.30	104.79	2.11
差旅费	52.59	2.57	75.98	2.17	201.81	3.54	146.57	2.95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145.26	7.09	328.85	9.40	351.14	6.16	300.88	6.06
通讯费	4.44	0.22	12.96	0.37	16.48	0.29	9.58	0.19
业务招待费	31.19	1.52	100.96	2.89	111.16	1.95	85.49	1.72
折旧摊销	51.42	2.51	99.78	2.85	221.14	3.88	105.98	2.14
销售佣金	83.73	4.08	61.61	1.76	65.56	1.15	83.74	1.69
其他	118.08	5.76	29.40	0.84	53.77	0.94	44.96	0.91
合计	2,050.01	100.00	3,497.42	100.00	5,704.64	100.00	4,963.36	100.00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办公费、报关费、广告费等构成。

2020年开始，公司实施新收入准则，原销售费用中运输、邮递、过路费和报关费转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900.28	58.52	8,482.69	60.32	9,555.43	65.82	9,764.80	68.04
折旧及摊销	1,299.92	15.53	2,272.29	16.16	1,587.00	10.93	1,528.80	10.65
税金	59.85	0.71	236.49	1.68	154.80	1.07	144.67	1.01
业务招待费	241.30	2.88	532.17	3.78	406.39	2.80	400.04	2.79
办公、会务费	581.93	6.95	1,032.28	7.34	1,057.61	7.28	1,030.68	7.18
差旅、运输费	171.67	2.05	341.62	2.43	419.85	2.89	366.62	2.55
保险、修理费	306.06	3.66	593.55	4.22	608.00	4.19	556.66	3.88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介、咨询费	577.58	6.90	488.49	3.47	490.23	3.38	348.35	2.43
工会、培训费	136.33	1.63	-	-	171.54	1.18	142.75	0.99
其他	98.11	1.17	83.70	0.60	66.97	0.46	68.94	0.48
合计	8,373.03	100.00	14,063.28	100.00	14,517.80	100.00	14,352.32	100.00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总体平稳。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123.42	48.19	6,449.14	46.27	7,654.20	52.17	5,537.77	51.68
职工薪酬	2,133.37	24.93	4,461.33	32.01	4,504.25	30.70	3,449.16	32.19
折旧及摊销	953.08	11.14	1,689.39	12.12	1,562.77	10.65	1,137.51	10.62
其他	199.77	2.33	1,329.25	9.54	949.92	6.47	580.41	5.42
委托开发费用	1,146.58	13.40	10.00	0.07	-	-	10.00	0.09
合计	8,556.22	100.00	13,939.12	100.00	14,671.14	100.00	10,714.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材料和人工成本所组成，两项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依次为 83.87%、82.87%、78.27%和 73.12%。

公司产品主要为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锦纶成品面料，为了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加大了对研发人员及设备的投入。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总额分别为 10,714.85 万元、14,671.14 万元和 13,939.12 万元，保持稳定增长。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3,404.27	4,976.97	3,435.87	2,228.10
减：利息收入	90.93	184.01	317.39	261.98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汇兑损益	-1,361.93	126.57	767.23	-754.31
手续费支出	247.74	467.16	532.67	328.19
合计	2,199.16	5,386.68	4,418.38	1,540.00

2019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18年增加2,878.38万元，主要系汇兑损失及借款规模上升所致。2020年财务费用上升，主要系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五）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分别为0万元、-63.96万元、-144.86万元和-73.99万元，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计提坏账导致的损失。

报告期各期，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坏账损失	-	-	-	-41.28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05.66	-4,423.34	-2,999.67	-2,166.7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102.02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17.50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5.26	-	-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	-	-122.49	-
合计	-1,205.66	-5,548.12	-3,122.17	-2,208.01

注：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坏账损失作为信用减值损失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等构成。2020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较多以及长期资产减值增加所致。

（六）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856.01万元、1,034.49万元、465.15万元和308.50万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七）其他收益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其他收益分别为1,002.15万

元、1,873.62 万元、2,590.09 万元和 1,066.2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逐年增加。

（八）营业外收支情况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外收入	165.22	282.00	65.10	173.74
营业外支出	97.14	509.44	281.82	130.1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及政府奖励款构成，营业外支出主要由公益性捐赠、资产报废和毁损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2019 年营业外支出较高，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等支出增加所致。

（九）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123.18	11,974.08	19,589.44	34,460.38
非经常性损益	1,336.82	2,342.83	2,297.71	1,701.71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重	5.12%	19.57%	11.73%	4.94%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701.71 万元、2,297.71 万元、2,342.83 万元和 1,336.82 万元，主要由政府补助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组成。2019 年公司由于受市场等影响，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净利润水平较低，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有所上升。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基本稳定，未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13	48,629.71	34,072.28	28,842.73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2.49	-99,056.83	-94,561.35	-5,29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9.29	44,008.90	1,974.30	34,913.4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4.13	-96.00	-78.70	287.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9.06	-6,514.23	-58,593.48	58,745.97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141.89	223,858.39	220,922.72	225,01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4.76	1,964.10	3,459.50	8,729.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4.05	6,596.67	3,435.78	2,51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90.70	232,419.16	227,818.00	236,258.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66.22	131,367.70	136,557.51	144,839.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39.96	39,799.25	42,129.30	36,37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4.45	4,987.41	6,756.29	18,765.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1.94	7,635.09	8,302.62	7,43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92.57	183,789.45	193,745.72	207,41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13	48,629.71	34,072.28	28,842.7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状况较好。

(二) 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17.21	41,100.00	115,618.00	163,882.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54	572.31	1,080.98	1,069.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84	193.15	582.51	17.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09.59	41,865.46	117,281.49	165,03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08.50	96,246.89	86,324.85	36,45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373.59	44,100.00	125,518.00	133,882.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5.40	-	-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82.08	140,922.29	211,842.85	170,33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2.49	-99,056.83	-94,561.35	-5,297.9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新建项目购建非流动资产而产生的现金流出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数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持有至到期取得收益，导致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和收回投资支付的现金均较大。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119.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74.62	123,438.86	82,738.93	131,593.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1.12	5,151.19	10,121.05	2,12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85.73	158,709.05	92,859.99	133,720.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55.22	91,834.35	72,511.30	74,367.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53.34	10,020.89	13,303.19	14,319.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7.88	12,844.92	5,071.19	10,12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6.44	114,700.15	90,885.69	98,80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9.29	44,008.90	1,974.30	34,913.43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33,720.92 万元、92,859.99 万元、158,709.05 万元和 64,385.73 万元，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98,807.48 万元、90,885.69 万元、114,700.15 万元和 46,126.44 万元，主要为偿还借款、利息和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913.43 万元、1,974.30 万元、44,008.90 万元和 18,259.2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公开发行可转债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筹集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虽然对债务融资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但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增长，通过经营活动能够获取较为充分的现金，保证正常运转和债务到期偿还。

四、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购置生产及研发所需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购买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等。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固定资产支出	21,469.62	93,347.92	62,392.98	35,357.18
无形资产支出	45.52	5,111.95	5,481.48	131.57
合计	21,515.14	98,459.87	67,874.46	35,488.75

2019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并预先使用自有资金兴建“智能化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构建的固定资产所致。

公司无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除财政部于报告期内颁布的新会计准则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重大对外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行政处罚、重大期后事项情况和其他事项

（一）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诉讼标的在500万元

(含)以上的诉讼案件如下:

公司子公司高新染整诉湖北卡埃尔服装有限公司及其连带责任方广东秋鹿实业有限公司等(以下统称“对方”)向公司支付货款 6,551,112.50 元及相关利息案,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法院经审理并于 2016 年 6 月作出“(2015)嘉秀商初字第 106 号”判决书;后对方不服并上诉,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并于 2017 年 3 月作出“(2017)浙 04 民终 405 号”民事判决,公司已胜诉并于当年收到对方的全部货款及利息 7,622,185.48 元。

2020 年 4 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应诉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 166/175 书》((2020)浙民申 494 号),对方因不服前述判决,申请再审。2020 年 5 月 26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0)浙民申 494 号),裁定驳回对方的再审申请。

上述诉讼案件已经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法院、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完毕并已得到执行,且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其再审申请予以驳回;对方进一步申请再审并获得受理、胜诉的可能性较小,且上述案件的争议金额与发行人总体规模相比数额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行政处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因违法违规受到监管部门处以 1,000 元人名币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主要如下:

1、嘉华尼龙所涉行政处罚

(1) 嘉兴海关 2019 年 7 月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子公司嘉华尼龙未依照规定办理相关海关手续的情况下,将报税成品直接运至公司仓库,涉案报税货物价值 11,063.22 万元。前述行为违反了《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所列的违反海关监管规定之行为。鉴于上述行为未影响国家税款征收,也不涉及许可证管理,属程序性违规,根据《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一)项、《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嘉兴海关决定对公司子公司嘉华尼龙减轻处罚,处罚人民币 90 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货物价值 5%以上 30%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四）经营保税货物的运输、储存、加工、装配、寄售、展示等业务，不依照规定办理收存、交付、结转、核销等手续，或者中止、延长、变更、转让有关合同不依照规定向海关办理手续的；”嘉华尼龙该等海关处罚涉案货物价值 11,063.22 万元，罚款 90 万元，处罚金额占涉案货物价值的 0.81%，低于上述规定的罚款数额下限，属于从轻处罚情形，违规事项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

（2）嘉兴市秀洲区统计局 2021 年 7 月出具《行政处罚书》，因子公司嘉华尼龙存在提供不真实统计资料的违法行为，根据《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三）项的规定对嘉华尼龙进行立案，并查明嘉华尼龙上报的 2020 年度《工业企业成本费用》（B103-2 表）“应交增值税”填报数位-59,980 千元，检查数为-36,746 千元，差错额为 23,234 千元，差错率为 63.2%。前述行为违反了《统计法》第七条的规定，已构成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的违法行为。根据《统计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和第二款的规定，秀洲区统计局责令嘉华尼龙改正前述统计违法行为，并对嘉华尼龙作出如下行政处罚：（1）警告；（2）罚款人民币贰万壹仟元整。

《统计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和第二款之规定：“（二）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及“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嘉华尼龙所处罚款 2.1 万元，低于上述罚款数额下限，属于从轻处罚情形，违规事项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发行人子公司的该等程序性违规事项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实质性影响。

2、高新染整所涉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事项一：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上海浦江海关向高新染整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沪浦江关简违字[2018]0364 号），因高新染整委托上海盛大报关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填写的报关单号为 222920180002929664 的报关单上金额币种填写错误，后虽经高新染整自查发现后向海关主动报明，但上述行为违反了海关相关监管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上海浦江海关决定对高新染整科处罚款人民币 0.8 万元整。

行政处罚事项二：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上海浦江海关向高新染整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沪浦江关简违字[2018]0368 号），因高新染整委托上海盛大报关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填写的报关单号为 222920180002993695 的报关单上金额币种填写错误，后虽经高新染整自查发现后向海关主动报明，但上述行为违反了海关相关监管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上海浦江海关决定对高新染整科处罚款人民币 0.8 万元整。

高新染整的上述误报发生的原因是：该两笔报关单是客户在该阶段变更结算币种后的首笔报关业务，相关报关行报关工作人员疏忽所致。高新染整随后经自查发现后立即向海关主动报明，因此，该等行为没有主观上的故意，也没有对国家相关税收产生影响；同时，处罚金额较小，高新染整及时缴纳罚款，并立即采取了整改措施。因此，上述处罚行为属于情节轻微的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造成实质性影响。

3、华昌纺织所涉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事项一：

2020 年 8 月 25 日，嘉兴市秀洲区卫生健康局出具相关处罚文件，华昌纺织未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产生职业病危害的项目；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 4 名织造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为噪声的织造车间作业；对需要复查的劳动者，未按照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要求的时间安排复查，三项合并，被处以（1）警告；（2）罚款伍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其中，华昌纺织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 4 名织造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为噪声的织造车间作业的行为被处以伍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其余两项行为被处以警告的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七十五条第（七）项的规定，安排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未成年工或者孕期、哺乳期女职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禁忌作业的，由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治理，并处五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关闭。华昌纺织被处以 5 万元的罚款，适用了该违法行为的最低罚则，属从轻处罚，违规事项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

行政处罚事项二：

嘉兴市秀洲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 年 9 月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子公司华昌纺织存在“未如实记录教育培训，李楚元等 13 人培训时间无相关记录，刘伟等 6 人培训学时不符合要求”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四款“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的规定，华昌纺织前述行为已构成未如实记录（保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行为。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四）项和相关自由裁量的规定，经局案审会讨论决定对被处罚人罚款人民币肆万壹仟肆佰元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四）项之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四）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华昌纺织所处罚款 4.14 万元，低于从重处罚罚款数额下限，属于从轻处罚情形，违规事项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发行人子公司的该等程序性违规事项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产生实质性影响。

除上述处罚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其他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四）重大期后事项

1、2021年10月28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与淮安市洪泽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司拟投资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总投资不低于12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105亿元。项目分四期建设，计划5年内建成。本项目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2、2021年10月30日，公司公告了2021年三季度报告，发行人2021年1-3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7,204,329.7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8,170,370.28元，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五）其他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

目前，公司资产规模稳定，资产流动性较强，财务状况良好。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公司资产总额将有所增长，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逐步转股，未来资产负债结构将更加稳健，短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有所提高。另外，随着公司持续盈利，股东权益将会进一步增加。

未来公司将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努力扩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控制财务风险。

（二）盈利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客户资源，毛利率保持稳定。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并扩大主导产品在细分领域的领先优势，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优化产品结构，并继续提升研发和生产工艺水平、成本控制和市场营销能力，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智能化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56,100.00	5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合计		163,100.00	60,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和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2）建设单位：浙江嘉华特种尼龙有限公司

（3）项目选址：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北侧、宝兴路西侧（嘉华尼龙现有厂区东侧）

（4）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新征建设用地，新建锦纶 6/锦纶 66 长丝车间、ATY/DTY 车间、平衡间、平衡检验间、立体仓库等厂房建筑，引进高速卷取机、空气变形机、加弹机等高档纺丝设备，自动化落纱、检验及包装设备并相应配套国产空压机、制冷空调、变压器等公用工程设备，采用柔性化生产技

术、智能制造技术以及绿色制造技术，形成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 PA66 及 PA6 系列的 FDY、POY、ATY 及 DTY 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的生产能力，产品将主要包括 FDY 差别化高强锦纶纤维（PA66）、ATY 差别化锦纶纤维（PA66）、DTY 差别化超细旦锦纶纤维（PA66）、FDY 差别化锦纶纤维（PA6）、DTY 差别化超细旦锦纶纤维（PA6）、ATY 差别化锦纶纤维（PA6）、FDY 免染彩色纱、FDY 再生锦纶丝。

（5）项目建设期限及投资使用计划：建设期 2 年，而后逐步达产。

（6）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为 156,100.00 万元。

2、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各级政府产业规划

《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强调大力发展高性能纤维和生物基化学纤维，提高化学纤维的功能化、差别化水平，并要求“十三五”期间，化纤差别化率每年提高 1 个百分点；《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利用工业强基工程等专项实施，加强化纤基础技术工艺研究，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加强与下游产业协同开发，推进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高品质、低成本产业化生产及批量化应用。

《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重点培育包括新材料产业在内的八大千亿级产业，其中新材料产业要重点发展化工新材料、特种纤维材料等，并提出“到 2020 年总产值力争达到 3500 亿元”的发展目标。

《嘉兴市制造业“十三五”转型发展规划》指出化纤产业主攻“差别化纤维”等，要“加快发展差别化纤维，提高产品附加值”。本项目生产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属于重点支持领域。

同时，本项目属于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2017 年第 4 号令）鼓励类中的“三、制造业（十二）化学纤维制造业 1.差别化化学纤维及芳纶、碳纤维、高强高模聚乙烯、聚苯硫醚（PPS）等高新技术化纤生产”；符合《浙江省外商投资重点支持产业目录》

（2012 年修订）中的“二、战略性新兴产业（七）新材料 6、纺织新材料：差别化、功能化纤维开发”。因此，本项目也符合国家及浙江省外商投资产业政

策，属于重点鼓励类项目。

(2) 本项目符合未来锦纶行业的发展趋势

1) 我国锦纶市场现状分析

锦纶纤维是世界上出现的第一种合成纤维，其化学名称为聚酰胺（PA），俗称尼龙（Nylon）。与其他化学纤维相比，锦纶面料具有强度高、耐磨、耐寒及吸湿性良好；轻质柔然、皮肤触感温；回弹性极好，抗静电、抗起球、易染色、色牢度高，适合与棉混纺等独特优势。

目前，锦纶已成为纺织领域仅次于涤纶的第二大化学纤维，锦纶面料已被普遍用于高端服饰以及特种功能性服饰。我国是世界最大的锦纶纤维生产国，但锦纶纤维产量占比仍低于全球水平，伴随化纤行业整体市场规模扩大，我国锦纶产量占比有望继续提升。

当前，人们生活品质不断提高，对于高吸湿排汗、抗菌、抗紫外线等功能性和差别化产品的高端需求快速增长，生产高附加值的差别化、功能性锦纶，如着色纤维、高收缩纤维、高吸湿、高吸水纤维、抗静电和导电纤维及阻燃纤维等，已成为行业发展重点方向。

2) 国内经济快速发展进一步推动民用锦纶长丝领域的发展

从消费能力看，我国是全球最具经济增长活力的新兴市场，也是世界纺织品消费第一大国，14亿的人口基数构成了纺织服装行业的巨大市场潜力，我国国民经济正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城乡居民的人均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不断提升，将为纺织品服装的内需消费提供巨大动力。锦纶在功能性服饰领域和特种应用领域具有其他纤维材料不可替代的作用。随着全民健身计划的持续推进、健康生活理念的不断深入、冰雪运动的快速普及，作为超轻风衣、冲锋衣、羽绒服、速干衣、防寒服、运动服等户外和冰雪领域服饰最主要面料的锦纶将获得市场的更多青睐。从消费数量上看，在化纤纺织行业未来持续增长的大背景下，性能更佳的锦纶制品愈加受到消费者欢迎。锦纶总量的增长较快，锦纶产量占化纤产量的比重也在逐年提升。

未来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人们消费观念的不断更新、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国内消费需求不断升级，化纤纺织品尤其是高档产品需求量会不

断扩大，人均纤维消费量需求的提升给锦纶纺织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3) 个性化、功能性产品将成为未来行业发展的重点

目前，国内能够大批量生产超细旦、大有光、异型截面等差别化产品以及阻燃、抗菌、吸湿排汗等功能性纤维、多品种复合纤维、多功能复合纤维等产品的企业还很少，其中许多产品仍是技术空白。

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方式的转变、健康环保意识的普及，人们对纺织品的要求不再局限于保暖、舒适等原有的基本特性，更注重吸湿快干、防寒、记忆、卫生保健、防水透湿、舒适感等功能性产品的开发。比如，旅游健身、户外休闲活动的普及促进了吸湿排汗、抗紫外线等功能性服装面料的需求；电子产品的普及使得电磁辐射成为危害人们身体健康的一大隐患，特殊人群（比如孕妇、婴儿）对着装面料的防电磁辐射功能产生明确的消费需求。因此，功能性产品代表了纺织纤维的发展方向，未来功能性锦纶长丝将拥有巨大的市场容量和增长空间。

4) 市场需求升级带来高强 PA66 系列纱线成长广阔空间

PA66 系列纱线性能高于 PA6 系列纱线，更优于其他合成纤维，用其生产的工业丝具有强度高、单重轻、耐摩擦、耐冲击、易加工等综合特点，是生产汽车安全气囊、高档缝纫线、帐篷、防化服等产品的主要原料。被广泛应用于汽车工业等行业，目前发展态势良好。

而近年来，随着居民消费理念的提升，PA66 系列纱线在纺织服装领域的需求也在快速增长。在居民消费领域，PA66 织物的手感更加的柔软细腻，在高端的运动衣、泳衣、健美服、内衣、袜类等方面均有良好的表现，如现在市场上高端的羽绒面料就多采用 PA66 系列纱线。而随着经济水平的提升，成本较高的 PA66 系列纱线基于更好的耐磨性、抗撕裂、阻燃性、轻量化等独特性能，在军工用品、职业装等领域的需求也逐步萌发，为 PA66 带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3) “健康中国”与北京冬奥带动锦纶发展新机遇

2015 年 10 月，十八届五中全会首次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建设”。锦纶本身具备重量轻、易染色、高弹性及耐磨

损、抗撕裂、耐水性、耐低温等特点，使得锦纶面料在户外运动服装等领域呈现不可替代的作用，并广泛应用于冲锋衣、滑雪服、运动服、防寒服、运动内衣、速干衣等，在其他户外产品中也普遍运用，如户外帐篷、睡袋、登山包及户外折叠桌椅等。

在“健康中国”和北京冬奥会等发展机遇面前，锦纶面料将在未来的较长时间将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因此公司必须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扩大高性能锦纶长丝的生产规模，方能为后续织造、染色、后整理工序制造高档锦纶坯布及锦纶成品面料提供数量和质量的充分保障，把握市场蓬勃发展机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利益。

(4)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公司把握供给侧改革机遇，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虽然消费升级下中高端产品已经成为产业未来发展的潮流所向，但在供给端我国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化纤纺织产品比重仍然较低。公司本次项目的启动紧跟国际化纤行业发展趋势，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本地和周边市场为依托，以打造产业链为主线，以差异化、高端化为方向，发展高新技术纤维，提高公司在化纤行业整体竞争力，不仅是满足社会需求的市场行为，更是有利于推动行业供给侧改革的重要举措。

本项目产品为差别化、功能化空气变形纱，属高新技术纤维，本项目的实施并非简单的扩大生产，而是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档次、优化生产工艺、扩充先进产能、延伸竞争优势的战略措施。《浙江省纺织工业转型升级规划》指出，企业要提升纱线及纺织面料生产技术水平，大力推进纤维、纱线、织造及印染后整理的技术进步联动，提高面料的质量档次，形成一批国内外著名服装品牌配套的高档面料生产企业。本项目的实施既可为公司高档锦纶面料的发展提供原料支持，又可为染色、后整理行业的整体升级提供坚实保障。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既可受惠于政策引导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也有利于推动公司的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5)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更好响应市场需求，扩大龙头领先优势

目前，公司是国内少数集锦纶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各环节为一体的

全产业链化纤纺织企业，无论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设备先进性还是技术水平、新产品开发能力，都处于我国锦纶纺织行业前列，是锦纶纺织面料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基于全产业链优势带来的快速响应能力充分迎合了当前“快时尚”的潮流趋势，持续获得客户认可。

近年来，公司锦纶长丝的产能利用率已经接近 100%，产能接近饱和，亟待进一步扩充。而与此同时，公司主要品牌客户迪卡侬、安踏等近年来发展迅速并计划在未来持续扩张。同时，随着公司品牌形象的日益提升与市场开拓的不断深入，品牌客户群体也不断增加，由此，客户未来持续增长的需求与公司锦纶长丝接近饱和的产能构成了公司进一步发展的主要矛盾。

本项目通过运用先进的生产技术来生产高附加值的化纤产品，一方面能够更好的响应市场需求提升公司在中高端锦纶长丝领域的产能，另一方面，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档次，为织造、染色后整理环节中生产差异化、高质量的锦纶坯布及锦纶成品面料提供充分可靠的原材料保障。为更好更迅速地迎合服装潮流发展趋势，进一步维持和巩固与优质品牌客户的合作关系，并持续开发高附加值客户提供必要条件。本项目的开展实施有助于公司在行业总量不断扩张的进程中保持并进一步扩大现有市场份额，维持公司领先的市场地位。

(6)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企业完善产业链条，提升公司内部协同和盈利能力

公司产业链主要产品包括锦纶长丝、锦纶坯布、锦纶成品面料。随着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的实施及 IPO 募投项目“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和“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的实施，高性能锦纶长丝产量需求未来亦将大幅增长。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的启动，有助于提升公司内部协同，进一步加强长丝环节对下游高档坯布及面料的支撑作用，保持公司全产品链条合理结构并满足市场需求的必要选择，并从整体上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升级优化。同时，锦纶长丝产量的增加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项目投资概算

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计划总投资 156,100.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项目	投资方向	投资金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万元)
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项目投资	147,100.00	53,000.00
	铺底流动资金	9,000.00	-
合计		156,100.00	53,000.00

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的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一	建设投资	135,097.41	53,000.00	是
1.1	土建工程费用	23,476.04		是
1.2	设备购置费用	106,373.60		是
1.3	安装工程费用	5,247.77		是
二	其他工程费用	12,002.59		是
三	铺底流动资金	9,000.00	-	否
合计		156,100.00	53,000.00	-

4、项目效益分析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分别于 2019 年 5 月和 2019 年 11 月投产，由于 2019 年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宏观经济波动及 2020 年新冠疫情蔓延对全球经济的巨大冲击，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不及预期，产品销售规模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前次募投项目效益低于预计情况。随着新冠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战的逐步缓解，行业整体呈现快速复苏态势，国内外纺织品需求逐步增长，下游需求逐步增加，以及随着行业环保标准、技术水平及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和消费的不断升级，纺织行业对高附加值锦纶产品的需求大幅增加，公司在效益测算时基于市场和企业的实际销售情况，结合上述因素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测算，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项目运营期年平均可实现营业收入 215,063.04 万元，年均所得税后利润为 18,784.48 万元，项目的经济效益良好。

(1) 效益测算过程、测算依据

本次募投项目通过合理预计收入、成本，搭配适当的费用率计算得出项目收益，具体测算过程和依据如下：

1) 项目计算期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 2 年，第三年投产，生产运营期为 10 年。

2) 生产负荷

本项目预计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达设计能力的 70%，第二年生产负荷达设计能力的 90%，第三年达到 100%。

3) 财务基准收益率设定

参考本行业的平均收益水平并考虑项目的风险因素确定本项目基准收益率为 12%。

4) 销售收入估算

本募投项目产品的销售价根据市场和企业实际销售情况确定，达产后正常年年销售收入估算为 224,023.76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吨)	金额(万元)
1	FDY 差别化锦纶纤维 (PA6)	41,938.00	98,031.74
2	FDY 差别化锦纶纤维 (PA66)	2,568.00	9,856.01
3	ATY 差别化锦纶纤维	19,704.00	59,875.84
4	DTY 差别化锦纶纤维 (PA6)	10,803.00	27,983.76
5	DTY 差别化锦纶纤维 (PA66)	7,240.00	28,276.41
	合计	82,253.00	224,023.76

注：本项目产量为 12 万吨，其中部分产量用于内部加弹等工艺及进一步加工之后的 ATY 差别化锦纶纤维产品的生产。

在上述主要估计的基础上，公司按照合理水平估计项目的投资、成本、费用等资金流出情况，采取现金流折现的方法，计算得出本项目投产后的效益水平为投资回收期约为 7.97 年（税后，含建设期），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12.26%，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2) 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毛利率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比例
1	营业收入（万元）	224,024.00
2	营业成本（万元）	184,726.30
3	毛利率	21.27%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长丝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锦纶长丝	21.29%	19.54%	14.41%

报告期内，公司锦纶长丝毛利率分别为 14.41%、19.54%和 21.29%，锦纶长丝产品是公司毛利贡献较高的产品之一，其价格主要受其占成本比重较大的原材料锦纶切片的价格波动影响，锦纶切片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影响，随着上游锦纶切片产能的扩大和国内生产技术日益成熟，加剧了原本竞争激烈的锦纶长丝价格的波动。2018 年锦纶长丝毛利率较 2017 年基本持平。2019 年度和 2020 年，锦纶长丝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原材料锦纶切片价格的大幅下降，使得锦纶长丝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同时得益于差异化产品战略，毛利率较高的差异化产品收入占比提高，使得 2019 年公司锦纶长丝产品毛利率有所提高。

本次募投产品为高附加值的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长丝，与现有产品相比，具有高吸湿排汗、抗菌、抗紫外线、环保等特点，毛利率相对较高，同时考虑到行业环保标准、技术水平及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公司对锦纶长丝市场的开拓不断成熟，技术工艺水平不断提升等情况下，本次募投项目预测的达产年毛利率水平为 21.27%是较为谨慎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

5、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在嘉兴市秀洲区发展和改革局完成备案，并已取得嘉兴市秀洲区环保局环评批复。

6、项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1）土建工程费用

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建锦纶 6/锦纶 66 长丝车间、ATY/DTY 车间、平衡间、平衡检验间、立体仓库等土建工程项目，新建建筑面积 168,874 平方米，拟投

入 23,476.04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建（构）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m ²)	单价（元）	投资金额（万元）
1	立体仓库	8,316	1,200	997.92
2	车间	160,558	1,400	22,478.12
小计		168,874		23,476.04

本次募投项目的土建工程费用系根据相关建设指标并参照募投项目所在地的其他类似工程建设投入实际情况测算得出。

（2）设备购置费用

本次募投项目设备购置费用拟投入 106,373.60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进口设备、国产设备和公用工程设备，设备购置费用投资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进口设备	63,083.20
2	国产设备	29,168.40
3	公用工程设备	14,122.00
设备购置费用小计		106,373.60

1) 进口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纺丝工艺进口设备				
1.1	高速卷取机(含控制系统)	台	520	58.65	30,498.00
1.2	挤压机	台	78	27.60	2,152.80
1.3	纺丝熔体计量泵	只	1,092	0.76	828.83
1.4	纺丝油剂计量泵	只	1,290	0.48	623.07
1.5	Q/A 侧吹风柜（包含层流板）	套	520	3.57	1,855.00
1.6	强伸度仪	台	4	46.92	187.68
1.7	条干仪	台	4	138.00	552.00
1.8	OPU 测试仪	台	6	34.50	207.00
1.9	网络测试仪	台	1	41.40	41.40
1.10	袜筒编织机	台	2	20.70	41.40
1.11	自动喷丝板检测机	台	4	55.20	220.80
1.12	手动喷丝板检测机	台	1	6.90	6.90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13	动平衡仪	台	2	20.70	41.40
1.14	风速仪	只	5	10.35	51.75
1.15	闪频测速仪	只	3	10.35	31.05
1.16	手持式张力仪	台	5	8.97	44.85
1.17	超声波清洗机	台	6	8.63	51.75
	小计	-	-	-	37,435.67
二	拉伸牵引工艺进口设备				
2.1	网络喷嘴	个	12,000	0.04	422.28
2.2	假捻器工作盘	片	104,000	0.01	739.13
2.3	倒纱机	台	2	10.35	20.70
	小计	-	-	-	1,182.11
三	空气变形工艺新增设备				
3.1	空气变形机	台(锭)	20(4800)	207.00	4,140.00
3.2	空气变形机	台(锭)	10(2880)	552.00	5,520.00
3.3	喷嘴	个	9216	0.37	3,433.88
3.4	倒纱机	台	3	10.35	31.05
	小计	-	-	-	13,124.93
四	新增自动化设备				
4.1	自动落纱系统	套	14	310.50	4,347.00
4.2	自动输送系统及平衡车间	套	2	759.00	1,518.00
4.3	自动包装系统	套	6	676.20	4,057.20
	小计	-	-	-	9,922.20
五	进口设备引进附属费用 (注)				
5.1	外贸公司手续费	-	-	-	493.32
5.2	银行财务费	-	-	-	308.32
5.3	国内运费	-	-	-	308.32
5.4	国内检验费	-	-	-	308.32
	小计	-	-	-	1418.29
进口设备购置费小计					63,083.20

注：进口设备引进附属费用主要包括：外贸公司手续费（进口设备总价*0.8%）、银行财务费（进口设备总价*0.5%）、国内运费（进口设备总价*0.5%）、国内检验费（进口设备总价*0.5%）。

2) 国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纺丝工艺进口设备				
1.1	切片干燥系统	套	10	120.00	1,200.00
1.2	切片输送系统	套	5	43.00	215.00
1.3	控制系统(纺丝系统)	套	78	13.80	1,076.40
1.4	纺丝箱体	只	150	19.30	2,895.00
1.5	油嘴架	个	992	1.00	992.00
1.6	混料仓	只	10	128.00	1,280.00
1.7	大储料仓	只	78	8.00	624.00
1.8	中间储料仓	只	78	3.00	234.00
1.9	联苯锅炉	只	78	3.00	234.00
1.10	落丝车	辆	40	0.30	12.00
1.11	丝饼车	辆	2000	0.20	400.00
1.12	水解氧化炉	台	10	25.00	250.00
1.13	真空燃烧炉	台	8	5.00	40.00
1.14	组件预热炉	台	20	5.00	100.00
1.15	组件	套	13000	0.20	2,600.00
1.16	组件过滤件	批	1	50.00	50.00
1.17	喷丝板	批	1	500.00	500.00
1.18	纤度测试仪	台	15	1.80	27.00
1.19	袜筒编织机	台	20	2.00	40.00
1.20	化验设备	套	2	30.00	60.00
1.21	简易包装设备	套	5	15.00	75.00
1.22	油烟抽除系统	套	15	4.00	60.00
1.23	油剂调配系统	条	20	2.00	40.00
1.24	油嘴/导件	批	1	800.00	800.00
1.25	液压车	辆	20	0.50	10.00
1.26	升降堆高车	辆	10	6.00	60.00
1.27	保全设备	组	2	20.00	40.00
	小计	-	-	-	13,914.40
二	拉伸牵引工艺进口设备				
2.1	高速加弹机	台	40	315.00	12,6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2.2	纱车	台	800	0.10	80.00
2.3	染色检验机	台	3	5.70	17.10
2.4	红外线染色机	台	3	6.00	18.00
2.5	袜带机	台	10	2.40	24.00
2.6	绕纱机	台	10	1.00	10.00
2.7	圆编针织机	台	3	16.50	49.50
2.8	扫地机	台	2	1.50	3.00
2.9	电动液压拖车	台	6	3.50	21.00
2.10	小型定型机	台	2	6.20	12.40
2.11	标准灯箱	个	6	0.40	2.40
2.12	工业脱水机	台	2	0.20	0.40
2.13	工业烘干机	台	3	1.30	3.90
2.14	全自动单纱强力机	台	3	8.00	24.00
2.15	全自动长丝卷缩率测试仪	台	3	11.00	33.00
	小计	-	-	-	12,898.70
三	空气变形工艺新增设备				
3.1	纱架	组	680	0.70	476.00
3.2	纱车	台	700	0.10	70.00
3.3	染色检验机	台	3	5.70	17.10
3.4	红外线染色检验机	台	3	6.00	18.00
3.5	袜带机	台	9	2.40	21.60
3.6	绕纱机	台	9	1.00	9.00
3.7	超声波清洗机	台	12	1.00	12.00
3.8	园编针织机	台	4	16.50	66.00
3.9	扫地机	台	4	1.50	6.00
3.10	电动液压拖板车	台	6	3.50	21.00
3.11	电动液压升高机	台	2	6.00	12.00
3.12	小型定型机	台	2	6.20	12.40
3.13	标准灯箱	台	6	0.40	2.40
3.14	工业用脱水机	台	2	0.20	0.40
3.15	工业用烘干机	台	4	1.30	5.20
3.16	空调冷风机	台	18	5.90	106.20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小计	-	-	-	855.30
四	新增自动化设备				
4.1	立体仓库	套	2	750	1,500
	小计	-	-	-	1,500
国产设备购置费小计		-	-	-	29,168.40

3) 公用工程设备

序号	项目	总价(万元)
1	变配电	3,335.00
2	给排水	295.00
3	空压	3,080.00
4	环保设施	615.00
5	制冷及其他	6,397.00
6	消防	400.00
公用工程设备购置费小计		14,122.00

本次募投项目设备选型在满足工艺设计要求的基础上，以募投项目新增产品达产年计划年产能为依据，选用具有先进技术水平、性能稳定、自动化程度高的生产设备，设备价格主要参照相同或类似规格/型号设备的市场价格情况并结合公司历史采购经验测算得出。

(3) 安装工程费用

本次募投项目安装工程费用拟投入 5,247.77 万元，安装工程费用按照设备购置费用的 5% 进行测算，其中具体投资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进口设备(注)	3,083.25
2	国产设备	1,458.42
3	公用工程设备	706.10
安装工程费用小计		5,247.77

注：进口设备安装工程费=(进口设备购置费-进口设备引进附属费用)*5%

(4) 其他工程费用

其他工程费用主要包括工程建设管理费、土地费、预备费，合计金额为

12,002.59 万元，根据费用性质分别按照各自适用依据确定。

7、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本次募投项目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实施阶段												
项目审批												
规划设计												
设备招投标、订货												
土建施工												
设备到货安装												
劳动培训及试生产												
竣工验收及投入生产												

本次募投项目于2019年初开始建设，拟在2年内完成，第三年投产，当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0%，第四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90%，第五年达产。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项目建设进度已基本建设完成，处于试运营阶段，开始逐步投产。

除铺底流动资金9,000.00万元外，本项目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投资和其他工程费用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47,100.00	73,550.00	73,550.00

2020年12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本次募投项目在董事会前的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投资和其他工程费用合计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董事会前投入金额	还需投入金额
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47,100.00	53,000.00	93,517.02	53,582.98

该项目在董事会决议日前企业已投入 93,517.02 万元，董事会前的先期投入部分系以自筹资金投入，将不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故本次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董事会前先期投入的情形。

8、新产能规模的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1) 公司现有锦纶长丝产能饱和，新增产能规模具备合理性

随着新冠疫情和中美贸易摩擦的缓解，目前行业整体呈现快速复苏态势，国内外纺织品需求逐步增长，同时随着行业环保标准、技术水平及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和消费的不断升级，纺织行业对高附加值锦纶产品的需求大幅增加，公司生产经营逐步恢复，下游客户需求逐步增加。在锦纶产品下游需求良好的同时上游锦纶长丝供给旺盛，锦纶长丝作为公司产业链前端工序的产品，近年来受到产能瓶颈的制约，2019年和2020年公司锦纶长丝产能利用率分别达到102.65%、103.07%，产销率分别达到95.48%、98.30%，均处于较高水平，在公司锦纶产品产能接近饱和同时下游需求旺盛和上游原料供给旺盛的情况下，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能够较好地满足下游市场需求，并消化新增产能，新增产能规模具备合理性。

(2) 本次募投产品为高附加值的差异化、功能性锦纶长丝，该产品为行业需求重点，需求旺盛，市场容量大

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FDY差异化锦纶纤维（PA6）、FDY差异化锦纶纤维（PA66）、FDY免染彩色纱、FDY再生锦纶丝、ATY差异化锦纶纤维、DTY差异化锦纶纤维（PA6）、DTY差异化锦纶纤维（PA66）等，与现有产品相比，具有高吸湿排汗、抗菌、抗紫外线、环保等特点。产品根据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可应用于下游服饰、家纺等多个领域，当前锦纶已成为纺织领域仅次于涤纶的第二大化学纤维，锦纶面料已被普遍用于高端服饰以及特种功能性服饰，2019年我国锦纶产量达到350万吨，已成为世界最大的锦纶纤维生产国。满足快速增长的高端需求，生产高附加值的差异化、功能性锦纶，已成为行业发展重点方向，锦纶行业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为公司新增产能的快速消化提供有力保障。

(3) 本次募投产品既为了满足公司产业链生产的需求，也可以同时提供市场需要，具有双重的消化渠道

随着公司前次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后续完工，公司将实现高档锦纶坯布产品的产能扩张，对应需要质量更好的、产品附加值更高的高性能锦纶长丝

产能增加的匹配。同时随着新冠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战的逐步缓解，市场情绪的回暖以及锦纶长丝升级后带来的坯布和成品面料的产业化升级，预计坯布和成品面料的库存将实现逐渐消化，故新增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产能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缓解公司目前的产能压力，在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于产品质量和功能性方面的需求，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切实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抵抗市场风险变化的能力，充分消化新增产能，不会产生产能闲置的问题。

（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近年来，为打造集纺丝、织造、染色及后整理一体的高档功能性面料研发生产体系，公司投入了大量的资金用于产线建设及创新研发。2017 年上市以来，除依靠首次公开发行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兴建了“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等项目外，公司还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兴建了“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给公司流动资金带来较大压力。同时，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上述新建产能的陆续投放，公司日常采购原材料、销售货物所需要占用的流动资金快速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需求压力，满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提高抗风险能力，是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进而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必要选择。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积极作用。本次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能够优化公

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盈利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66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定价与网下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76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21 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62,259.6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余额 57,489.60 万元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营业部	401373313970	43,739.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50163804709527923	8,2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110801012501233595	5,500
合计		57,489.60

另扣减审计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5,50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7]4768 号）。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	368873538645	2,280,610.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	8110801013501978854	42,913,480.96
合计		45,194,091.26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50163804700000869 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110801012501233595 账户已于 2020 年注销。

（二）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4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贵所交易系统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53,3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533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52,170.04万元。该款项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账号为：405246702010）。

另扣减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评级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154.77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2,015.2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8年12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8]4732号）。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	40524670201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204060029000019090	4,376,499.21
合计		4,376,499.21

（三）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施青岛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7,803,46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9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余额29,629.00万元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

月 4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另扣减审计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487.9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766 号)。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	40137871837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204060029000133704	4,407.24
合计		4,407.24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2,486.53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含税）7,151.7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1,636.98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4.63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4,253.7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1,853.71 万元，短期理财产品余额 2,400.00 万元。

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和“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	否	41,750.00	41,750.00	42,095.46	345.46	2019 年 5 月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	否	8,250.00	8,250.00	8,383.79	133.79	2018 年 10 月
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2,007.28	-3,492.72	2023 年 11 月
合计		55,500.00	55,500.00	52,486.53	-3,013.47	

(二)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2,175.06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含税）1,284.7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598.89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1.4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437.65 万元。

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	否	52,015.27	52,015.27	52,175.06	159.79	2019 年 11 月
合计		52,015.27	52,015.27	52,175.06	159.79	

(三)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4,407.24 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台华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厂区变更为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 01 单元 MHPO-0501 单元 30B-03A-1 地块。本次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合计 3,013.47 万元，其中：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较承诺投入增加 345.46 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入项目所致；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较承诺投入增加 133.79 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利息投入项目所致；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较承诺投入减少 3,492.72 万元主要系项目仍在建设中所致。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较承诺投入增加 159.79 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利息投入项目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4,306.66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出具《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7]4892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二）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8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5,238.92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2月21日出具《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4748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年染色8,000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	50.38%	3,014.73	-1,616.69	-	-	-1,616.69	否[注1]
年后整理加工3,450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	83.67%	3,605.10	2,151.03	1,623.02	-	3,774.05	是
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注2]	-	-	-	-	不适用

注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2020年受外部环境影响，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较预期下降，导致效益未达预期。

注2：“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旨在通过提升公司研发实力，进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未进行效益测算。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年产7600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	92.40%	4,495.22	1,832.39	-	-	1,832.39	否[注1]

注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

2020年受外部环境影响，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较预期下降，导致效益未达预期。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和“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受外部环境影响，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较预期下降，导致效益未达预期。

“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从而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未进行效益测算。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运用专项报告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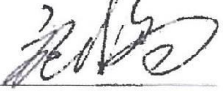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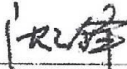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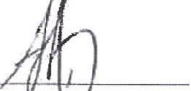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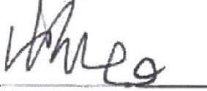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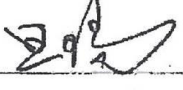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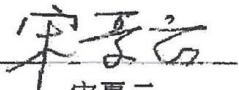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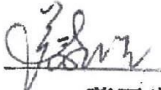
会计师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台华新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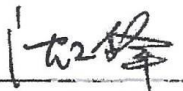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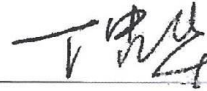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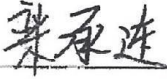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施清岛	 沈卫锋	 张长建
 吴谨造	 吴谨卫	 沈俊超
 王瑞	 宋夏云	 蔡再生

全体监事签字：

 魏翔	 吴文明	 刘小阳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沈卫锋	 施华钢	 丁忠华
 李增华	 栾承连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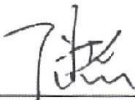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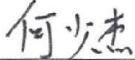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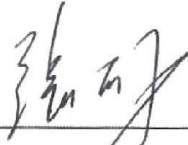

庄玲峰


丁然

协办人：


何少杰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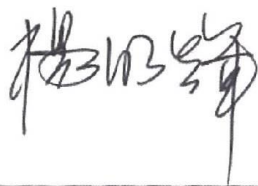

张佑君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杨明辉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张佑君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盖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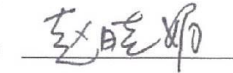
赵洋

经办律师（签字）：



范瑞林

经办律师（签字）：



赵晓娟

2021年12月27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审计机构负责人签名：



余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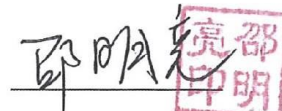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黄继佳



于薇薇



邵明亮



韩秀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12月27日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信评级人员： 宁立杰 李敬云
宁立杰 李敬云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 万华伟
万华伟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外，本公司将以下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30-11:30，13:30-16:30，投资者可至本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住所查阅相关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之签署页）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7日

